

证券简称： 丰安股份

证券代码： 870508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注册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注册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556.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不超过 1,789.40 万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33.40 万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发行底价为 10.00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发行后总股本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发行有关重要承诺的说明

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承诺，包括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锁定及减持股份承诺；稳定股价的承诺；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等，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申请在北交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交所发行上市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并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政策风险

齿轮制造作为机械工业产业的配套，其市场供需情况与下游产业景气度关系密切。宏观经济形势下行会导致行业下游机械设备等成品制造增速减缓甚至规模下滑，进而影响齿轮制造的产品需求和齿轮制造企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另外，农机购置补贴对改善农机产品结构、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增强农业综合生产力、发展现代农业发挥了重要的引导和推动作用，我国农机购置补贴短期内不存在取消风险。但是，随着农机技术的不断进步，农机产品更新换代的周期也越来越短。国家根据不同时期的农业发展状况和发展需求调整并更新补贴政策，对存在短板的领域和技术附加值较高的农机产品进行重点扶持，对技术逐渐落后和保有量较高的农机产品补贴力度会不断减弱。因此，随着我国农业机械化水平不断提高，未来农机购置补贴存在一定的退坡风险，将可能导致农业机械行业整体波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升级及市场竞争风险

齿轮制造行业是技术及资本密集型行业，且产品属性、生产工艺进步迅速。通过技术升级带来的产品升级和工艺优化需要企业耗费一定时间和资源进行消化。目前齿轮制造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且市场较为分散。不断迸发的技术革新特别是在新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上的应用会使中小企业齿轮产品竞争加剧，并导致其收入和利润的下滑。传统上依靠成本优势占领市场的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将逐步受到挑战，创新、技术优势将成为行业主导。

（三）人才短缺风险

齿轮制造企业对专业人才需求迫切，通常需要储备专业的生产管理人才、技术人才以及熟练技术工人，才能不断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同时开发新客户与新市场、提高企业运营效率，以应对现代化齿轮行业的生产管理模式，提升企业价值。目前行业整体不仅高层次技术开发人才普遍缺乏，一线熟练技工也非常紧缺，人员整体素质亟待提升。随着智能制造发展，未来既掌握先进制造技术、又熟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复合型工程技术人员将面临严重短缺。发行人也面临齿轮专业人才储备力量不足的困境。

（四）客户集中度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下游农机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的客户集中度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2.33%、82.72%、82.96%和 86.00%，其中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销售占比分别为 46.92%、61.81%、59.24%以及 55.02%，整体呈上涨趋势且占比已超过 50%，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另外，沃得农机存在自产拖拉机齿轮的情形，若未来沃得农机提高自配套比例，或者沃得农机的经营战略、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变化或其他因素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或因公司产品交付质量、交付速度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960.98 万元、4,946.40 万元、5,800.12 万元和 8,753.6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分别为 1.47、2.47、2.88 和 1.14。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呈上升趋势。尽管公司主要客户是信誉状况良好、资金实力较强的大型企业，但是未来如果公司应收账款收款措施不力，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欠款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付款延迟或丧失付款能力，可能会对

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带来不利影响。

（六）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88.31 万元、4,466.45 万元、5,004.06 万元和 4,697.1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50%、22.58%、23.18%和 20.07%。虽然公司目前的存货水平维持在合理范围内，且库龄相对较短，但未来若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存货积压和减值，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降低资金运营效率，也会增大存货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

（七）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276.58 万元、4,052.88 万元、4,541.13 万元和 2,391.0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277.19 万元、2,859.66 万元、3,072.79 万元和 1,556.5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56.10%、70.56%、67.67%和 65.10%。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因搬迁产生的政府补助在受益期内摊销产生的营业外收入，未来在资产使用寿命期内仍将继续产生该项营业外收入。尽管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呈稳步增长趋势，但公司依然存在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八）募投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厂房建设、购买生产设备及研发检测设备等，预计完全投产后，每年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约 636.56 万元，整体金额较大。虽然公司结合对行业发展的判断及自身经营情况对未来市场需求进行了审慎评估，并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可行性研究分析，但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实施进度、投资成本、宏观经济形势、下游市场需求、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募投项目，可能会出现产能过剩、业绩下滑，甚至募投项目终止的情况。

（九）新冠疫情导致的业绩下滑风险

2022 年上半年，上海、江苏、浙江、吉林等地疫情对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造成较大程度的影响。2022 年 1-3 月，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吉林、黑龙江、江苏等地疫情对整机

厂商的拖拉机销售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2022 年 3 月以来上海及周边地区疫情形势较为紧张，发动机、轮胎等拖拉机主要零部件供应商所处的上海、江苏、浙江等地，因疫情持续反复导致物流运输不畅、物质供应紧张，加剧了拖拉机整机厂的生产难度；另外，省际间的交通不畅对公司的拖拉机齿轮发货、业务洽谈、技术交流等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综合上述影响，2022 年上半年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公司已采取积极应对 措施稳生产、促销售，但若未来新冠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农机供需将受到影响，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下滑。

（十）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36.06%、34.01%和 35.31%，维持在较高水平。如果未来受行业政策、补贴力度减弱等因素影响，下游市场规模增速放缓，公司产品价格将面临下行压力，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另外，若公司新产品开发不及时，将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匹配新的市场需求，跟进新的行业趋势，对应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进而导致公司市场份额、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市场空间受限的风险

目前我国收割机、拖拉机保有量较高，但结构上以老旧收割机、小型拖拉机为主。为促进我国农机装备转型升级，老旧产品淘汰力度将持续加大，农机存量更新换代需求不断增加，尤其是老龄化进程加快、劳动力成本提升、土地流转加快的背景下，我国农业机械化与规模化程度不断提高。但如果下游需求放缓或者农机行业向大型化、智能化等方向的发展不及预期，公司面临市场空间受限的风险。

（十二）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 72.33%、82.72%、82.96%和 86.00%，其中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销售占比分别为 46.92%、61.81%、59.24%以及 55.02%，整体呈上涨趋势且占比已超过 50%。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及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客户、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数量逐年增加，但新增客户对应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2.24%、1.50%、1.00%及 3.52%，相对较小。同时，公司依托不断优化的工艺技术及生产制造能力积极向工程机械齿轮、电动叉车齿轮等领域拓展，相关产品尚处于送样或小批量供货阶段。新客户的开拓需要一定时间、新产品的推广需要得到市场验证，因此，公司存

在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四、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财务信息及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10286 号《审阅报告》。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审阅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9,075.9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8.5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29,620.29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2.06%；2022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2,205.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26%；毛利率方面，2022 年 1-9 月毛利率为 33.76%，较上年同期毛利率 33.42%相比，基本稳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06.59 万元，较上年同期持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200.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5%。

公司 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吉林、黑龙江、江苏等地疫情对整机厂的拖拉机产品销售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2022 年 3 月以来上海及周边地区疫情形势较为紧张，发动机、轮胎等拖拉机主要零部件供应商地处上海、江苏、浙江等地，疫情持续反复导致的物流运输不畅、物质供应紧张，加剧了拖拉机整机厂的生产难度。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客户拖拉机的产量有所减少，采购需求下降，导致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下降。随着国内疫情得到较为有效的控制，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幅度逐步收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间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 月	4,593.89	4,437.06	3.53%
	1-6 月	8,914.09	9,846.10	-9.47%
	1-9 月	12,205.89	13,021.37	-6.26%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公司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的下降幅度已逐渐缩窄，不会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形。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状态正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税收政策、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

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3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0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5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09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8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3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273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81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287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28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300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丰安股份	指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
浦江齿轮	指	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健全投资	指	浦江健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恒兴传动	指	浦江恒兴传动机械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聚金丰安	指	浦江聚金丰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参股企业
安达汽配	指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浦江农商行	指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天听纸业	指	浙江天听纸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参股公司
浙商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办券商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君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本次发行并上市后生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证登北京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 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根据 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北交所注册管理办法》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

		册管理办法》（试行）
《北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12年9月28日中国证监会第17次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根据2013年12月26日、2019年12月20日、2021年10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修正
报告期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6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名词释义		
齿轮	指	指轮缘上有齿轮连续啮合传递运动和动力的机械元件
锥齿轮	指	分度曲面为圆锥面的齿轮，又称为伞齿轮
圆柱齿轮	指	齿形为圆柱状的齿轮产品，按照形状又可分为轴类和盘类
齿轮箱	指	可将电动机的转速转换到所需转数，并能改变转矩的动力传动功能部件
变速箱	指	是把发动机的动力传送到行走系统的机械部件，可实现把发动机的高转速低扭矩转换为行走系统的低转速高扭矩
车桥	指	一种通过悬架和车架（或承载式车身）相连，两端安装汽车车轮的装置，其功能是传递车架与车轮之间各方向作用力
履带式收割机	指	配置履带行走装置和自身动力驱动的联合收割机
全喂入水稻收割机	指	将割下的水稻作物全部喂入脱粒装置进行脱粒的联合收割机
半喂入水稻收割机	指	将割下的水稻作物用夹链夹持着茎秆根部，仅使穗部进入脱粒装置进行脱粒的联合收割机
旋耕机	指	与拖拉机配套完成耕、耙作业的耕耘机械
模数	指	齿轮齿形大小参数，是齿距与圆周率 π 的比值，单位为毫米
齿轮精度	指	GB/T100952008 国家标准确定的齿轮精度制，精度分为13级，其中0级最高，12级最低
渐开线内花键	指	键齿在内圆柱（或圆锥）面上且齿形为渐开线的花键成为渐开线内花键
下料	指	根据工艺要求对原材料进行切割，成为具有一定尺寸的单个棒材或板材
锻造	指	在锻压设备及工（模）具作用下，使坯料或铸锭产生塑性变形，以获取一定几何尺寸、形状和质量的锻件的加工方法
正火	指	将金属材料加热到奥氏体化温度以上30-50℃并保温一定时间，然后出炉在空气中冷却的热处理工艺
粗加工	指	从零件的毛坯上切去较多的金属，加工后使工件初具轮廓形状或达到尺寸和形状要求的一种加工，如粗车、粗

		刨等
精加工	指	利用数控机床、钻床等精加工设备加工的过程
插齿	指	用插齿刀按展成法或成形法加工内、外齿轮或齿条等的齿面
滚齿	指	一种用滚刀加工齿轮的工艺
剃齿	指	根据一对螺旋角不等的螺旋齿轮啮合的原理，剃齿刀与被切齿轮的轴线空间交叉一个角度，它们的啮合为无侧隙双面啮合的自由展成运动
铣齿	指	按设计的齿形和工艺要求，使用数控铣齿机和专用铣齿机，将盘中焊有齿材的一侧铣出锯齿形状
热处理	指	金属在固态下，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的手段，改变材料表面或内部的化学成分和组织，获得所需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渗碳	指	为增加钢件表层的含碳量和形成一定的碳浓度梯度，将钢件在渗碳介质中加热并保温使碳原子渗入表层的化学热处理工艺
淬火	指	将金属材料加热至临界点以上，保温一定时间后快速冷却，使过冷奥氏体转变为马氏体或贝氏体组织的工艺方法，淬火的主要目的是提高金属的强度与硬度
ISO9001	指	是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使用法规要求的产品能力，目的在于增进顾客满意度
GB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项数值之和若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70455890XG
证券简称	丰安股份	证券代码	870508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9 年 1 月 2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 日
注册资本	46,680,000.00	法定代表人	黄健民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控股股东	黄健民	实际控制人	黄健民
主办券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日期	2017 年 1 月 24 日
证监会行业分类	制造业（C）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
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C3452）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黄健民直接持有发行人 29.59%的股份，通过健全投资间接控制发行人 8.32%的股份，黄健民直接和间接控制发行人 37.9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黄健民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拥有控制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第二大股东黄刚敏直接持有发行人 10.20%股份，第三大股东张心安直接持有发行人 9.59%股份。黄健民、黄刚敏、张心安三人于 2016 年 3 月份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人在行使股东、董事权利时，应当协商沟通以达成一致意见，如无法达成一致的，应以黄健民的意思表示为准。三人自公司成立以来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及股东大会提案与表决均保持了一致意见，黄健民、黄刚敏、张心安三人系一致行动人。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农用机械齿轮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

括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公司主打产品自走式履带麦稻收割机齿轮在国内市场占有较大份额，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深耕农业机械齿轮传动行业多年，一直致力于农用机械齿轮关键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公司拥有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齿轮剃齿修形技术、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以及先进的齿轮数控加工、热处理、锻造等工艺装备及精密的齿轮检测设备。公司在农用机械齿轮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是农用机械齿轮领域主要生产企业之一。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月—6月	2021年12月31 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 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 日/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387,981,239.47	359,954,488.52	337,982,128.28	306,550,678.81
股东权益合计(元)	293,253,249.35	268,589,666.46	247,449,974.69	220,079,349.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88,242,884.43	264,332,435.14	243,802,592.74	217,451,692.6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30%	26.13%	27.15%	28.46%
营业收入(元)	89,140,944.62	166,990,538.51	131,261,567.57	82,832,814.88
毛利率(%)	34.13%	32.61%	34.74%	28.55%
净利润(元)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3,910,449.29	45,411,317.33	40,528,789.68	22,765,81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565,199.93	30,727,948.13	28,596,618.39	12,771,89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	18.02%	18.05%	1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63%	12.19%	12.74%	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7	1.35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7	1.35	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2,045.28	24,475,982.51	9,821,230.46	13,869,449.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7%	5.11%	4.54%	5.36%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一）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授权和批准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计划的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开立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就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措施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有关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决议，该等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二）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尚需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前，公司将不会实施本次发行方案。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556.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不超过 1,789.40 万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

	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233.40 万股）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发行底价为 10.00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6.28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8.65%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按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安排停牌、复牌时间
发行方式	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关于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相关规定办理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注册日期	2002 年 5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38442972K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2576
传真	0571-87901974
项目负责人	孙书利、陈叶叶
签字保荐代表人	孙书利、陈叶叶
项目组成员	吕小萍、花艺琳、张洁琼、席薇薇、廖晨、谢浩晖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华晓军
注册日期	1989 年 4 月 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E000169525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联系电话	010-85191300
传真	010-85191350
经办律师	游弋、冯艾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郑启华
注册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31 楼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经办会计师	费方华、金浙安、陈中江、胡雪婷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5 层 33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收款银行

户名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庆春支行
账号	33001617835059666666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九、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齿轮产品是机械设备的关键零部件，齿轮的设计与制造水平将直接影响到机械产品的性能和质量。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我国在齿轮制造方面逐步呈现出较大竞争优势，但在产品精度、可靠性、使用寿命等方面与欧美、日本等国家存在较大差距。公司主要从事农用机械齿轮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业务创新、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顺应高精度、高可靠性、长寿命、节能环保的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以期在行业中保持优势地位。

（一）业务创新

公司深耕农业机械齿轮传动行业多年，一直致力于农用机械齿轮关键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拥有先进的齿轮数控加工、热处理、锻造等工艺装备及精密的齿轮检测设备。公司已具备关键部件的完整制造工艺流程，实现了核心生产环节的自主可控，在与同行业企业的竞争中取得了竞争优势。公司密切关注农机齿轮行业发展，及时把握行业内技术迭代更新及应用情况，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开发并销售小麦收割机、玉米收割机用齿轮产品。同时结合在齿轮数控加工、热处理、锻造、检测等方面形成的技术优势，逐步向工程机械、电动叉车齿轮等领域拓展。

（二）产品创新

多年来，公司从设计和应用的角度对齿轮产品进行不断的创新，相继解决了齿轮在农业机械等领域使用中的可靠性差、传动平稳性差、噪音大等问题。如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已广泛应用在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中，具有转向灵活、离合性能好、可靠性好、寿命长的特点，有效解决了国内履带式麦稻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共性的技术难题。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大中型拖拉机变速箱中，公司的产品品质优良，具有承载能力强、传动平稳、精度高、寿命长等特点。近年来，公司承担了盘式拖拉机齿轮、轮式收割机变速箱齿轮、拖拉机分动箱齿轮及中高档齿轮生产线技改等国家级与省级重大研发项目，不断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

（三）技术创新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和创新，在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方面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持续对现有技术进行优化，加强生产设备技改升级，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以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1、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

公司采用自主研发的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优化了中央传动齿轮、转向齿轮和传动轴的结构、材料与热处理工艺；采用自主研发的齿轮与制动轴热配技术，提高了中央传动齿轮与制动轴配合后的承载能力与可靠性，有效解决了国内履带式麦稻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共性的技术难题。

2、齿轮剃齿修形技术

公司应用剃齿修形技术，在 Y7125A 数控剃刀磨上进行剃齿刀的齿形齿向修形。根据被剃工件参数修磨合适齿形的“中凹量”，一般在 0.008~0.018 mm，有效提高了齿轮精度，降低了噪音。

3、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

农用机械齿轮在使用过程中对其强度和耐久有非常苛刻的要求，为合理控制齿轮的形变，在制造过程中广泛采用渗碳合金钢作为原材料。通过控制合金钢的碳含量和均匀分布情况进而保证齿轮的产品质量，公司通过多年摸索，提炼出“一种由合金钢制成的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通过合理安排操作顺序，严密调控工作温度、压强和甲醇、煤油等辅料的用量

以达到调节合金钢各成分含量的目的。该技术已广泛应用在收割机齿轮与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的内花键齿轮与薄壁件齿轮的生产加工中，有效保证了农机齿轮内花键精度高、变形小等技术要求。

十、 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发行人选择第一套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

发行人可比公司的估值及发行人最近市值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可比公司估值情况

可比公司	发行市盈率	二级市场市盈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海昌新材（300885.SZ）	29.46	35.55
精锻科技（300258.SZ）	37.31	30.96
四川名齿（835050.NQ）	/	6.93
盛安传动（831860.NQ）	/	10.10
平均值	33.39	20.89

（二）发行人最近市值情况

日 期	市值（亿元）
董事会决议披露前一交易日市值	8.17
董事会决议披露前二十个交易日平均市值	8.98
股东大会决议披露前一交易日市值	5.62
股东大会决议披露前二十个交易日平均市值	7.89
2022 年 5 月 17 日（停牌前一交易日）	5.69

根据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及公司最近市值情况，公司预计发行时市值不低于 2 亿元；2020 及 2021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2,859.66 万元及 3,072.79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12.74%及 12.19%，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第一项的要求。

十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十二、 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1,55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顺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增年产 200 万件齿轮改扩建项目	12,275.29	12,275.29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合计		15,275.29	15,275.29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先行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资金。如果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解决。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有关内容。

十三、 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节全文。

一、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政策风险

齿轮制造作为机械工业产业的配套，其市场供需情况与下游产业景气度关系密切。宏观经济形势下行会导致行业下游机械设备等成品制造增速减缓甚至规模下滑，进而影响齿轮制造的产品需求和齿轮制造企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另外，农机购置补贴对改善农机产品结构、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增强农业综合生产力、发展现代农业发挥了重要的引导和推动作用，我国农机购置补贴短期内不存在取消风险。但是，随着农机技术的不断进步，农机产品更新换代的周期也越来越短。国家根据不同时期的农业发展状况和发展需求调整并更新补贴政策，对存在短板的领域和技术附加值较高的农机产品进行重点扶持，对技术逐渐落后和保有量较高的农机产品补贴力度会不断减弱。因此，随着我国农业机械化水平不断提高，未来农机购置补贴存在一定的退坡风险，将可能导致农业机械行业整体波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客户集中度高和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下游农机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的客户集中度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2.33%、82.72%、82.96%和 86.00%，其中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销售占比分别为 46.92%、61.81%、59.24%以及 55.02%，整体呈上涨趋势且占比已超过 50%，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另外，沃得农机存在自产拖拉机齿轮的情形，若未来沃得农机提高自配套比例，或者沃得农机的经营战略、经营状况出现重大变化或其他因素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或因公司产品交付质量、交付速度等原因不能满足客户需求而使公司与其合作关系出现重大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新冠疫情导致的业绩下滑风险

2022 年上半年，上海、江苏、浙江、吉林等地疫情对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造成较大程

度的影响。2022 年 1-3 月，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吉林、黑龙江、江苏等地疫情对整机厂商的拖拉机销售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2022 年 3 月以来上海及周边地区疫情形势较为紧张，发动机、轮胎等拖拉机主要零部件供应商所处的上海、江苏、浙江等地，因疫情持续反复导致物流运输不畅、物质供应紧张，加剧了拖拉机整机厂的生产难度；另外，省际间的交通不畅对公司的拖拉机齿轮发货、业务洽谈、技术交流等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综合上述影响，2022 年上半年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公司已采取积极应对措施稳生产、促销售，但若未来新冠疫情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农机供需将受到影响，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的下滑。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钢材，其价格受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根据报告期各期钢材采购比重进行测算，当钢材价格涨幅 5% 上下，公司毛利率变动幅度以及利润总额变化情况如下：

年度	钢材价格变动幅度	主营业务毛利影响幅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影响幅度	利润总额影响幅度
2022 年 1-6 月	5%	-4.21%	-1.48%	-4.35%
	-5%	4.21%	1.48%	4.35%
2021 年	5%	-4.21%	-1.43%	-4.19%
	-5%	4.21%	1.43%	4.19%
2020 年	5%	-3.31%	-1.20%	-3.10%
	-5%	3.31%	1.20%	3.10%
2019 年	5%	-4.47%	-1.29%	-3.83%
	-5%	4.47%	1.29%	3.83%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钢材价格受大宗商品市场波动影响较大，当钢材价格上涨时由于与客户采用定期调价方式，产品销售价格的调整通常滞后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因此当钢材上涨 5% 时，对毛利率影响在 1.20%-1.48% 之间。若原材料价格显著上升，而公司未能就产品涨价与客户达成一致，公司将面临采购成本大幅上涨而带来的成本压力，进而挤压公司的利润空间。

（五）下游行业出现下行拐点的风险

公司下游农机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与国民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呈现波动发展态势。近 20 年来，我国联合收割机、拖拉机行业经过初期的发展后，逐步进入较为明显的周期性发展阶段。经过上一轮周期性发展后，联合收割机、拖拉机行业分别于 2020 年、2019 年开

始进入上行周期。目前联合收割机、拖拉机市场进入存量时代，以需求结构性调整拉动的更新需求成为市场增长的主要动力，行业正逐步进入稳健、高质增长的阶段。在政策导向利好的大背景下，农机行业具备可持续性发展的大趋势不变，但市场面临周期考验。具体而言，联合收割机市场周期为 7 年左右，拖拉机市场周期大约为 7-8 年。在经历 2020 年高速增长后，若未来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农机补贴金额减少或者农业机械化与规模化水平未达预期，将可能导致农机行业出现下行拐点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市场空间受限的风险

目前我国收割机、拖拉机保有量较高，但结构上以老旧收割机、小型拖拉机为主。为促进我国农机装备转型升级，老旧产品淘汰力度将持续加大，农机存量更新换代需求不断增加，尤其是老龄化进程加快、劳动力成本提升、土地流转加快的背景下，我国农业机械化与规模化程度不断提高。但如果下游需求放缓或者农机行业向大型化、智能化等方向的发展不及预期，公司面临市场空间受限的风险。

（七）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 72.33%、82.72%、82.96%和 86.00%，其中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销售占比分别为 46.92%、61.81%、59.24%以及 55.02%，整体呈上涨趋势且占比已超过 50%。为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及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公司需要不断开发新客户、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数量逐年增加，但新增客户对应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2.24%、1.50%、1.00%及 3.52%，相对较小。同时，公司依托不断优化的工艺技术及生产制造能力积极向工程机械齿轮、电动叉车齿轮等领域拓展，相关产品尚处于送样或小批量供货阶段。新客户的开拓需要一定时间、新产品的推广需要得到市场验证，因此，公司存在新客户开拓不力或新产品推广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人才短缺风险

齿轮制造企业对专业人才需求迫切，通常需要储备专业的生产管理人才、技术人才以及熟练技术工人，才能不断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同时开发新客户与新市场、提高企业运营效率，以应对现代化齿轮行业的生产管理模式，提升企业价值。目前行业整体不仅高层次技术开发人才普遍缺乏，一线熟练技工也非常紧缺，人员

整体素质亟待提升。随着智能制造发展，未来既掌握先进制造技术、又熟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复合型工程技术人员将面临严重短缺。发行人也面临齿轮专业人才储备力量不足的困境。

（二）技术升级及市场竞争风险

齿轮制造行业是技术及资本密集型行业，且产品属性、生产工艺进步迅速。通过技术升级带来的产品升级和工艺优化需要企业耗费一定时间和资源进行消化。目前齿轮制造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且市场较为分散。不断迸发的技术革新特别是在新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上的应用会使中小企业齿轮产品竞争加剧，并导致其收入和利润的下滑。传统上依靠成本优势占领市场的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将逐步受到挑战，创新、技术优势将成为行业主导。

（三）客户主要产品更新换代后无法继续获得订单的风险

公司齿轮产品的生命周期与客户变速箱的生命周期密切相关。目前公司主要在产齿轮的产品型号均与客户产品搭载的主流变速箱相配套，但未来随着客户变速箱更新迭代节奏加快，公司在产型号齿轮产品存在被替代的风险。若公司齿轮产品跟不上主要客户变速箱更新迭代节奏或无法取得新项目订单，则公司的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960.98 万元、4,946.40 万元、5,800.12 万元和 8,753.6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分别为 1.47、2.47、2.88 和 1.14。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呈上升趋势。尽管公司主要客户是信誉状况良好、资金实力较强的大型企业，但是未来如果公司应收账款收款措施不力，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欠款客户的资信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付款延迟或丧失付款能力，可能会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带来不利影响

（二）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88.31 万元、4,466.45 万元、5,004.06 万元和 4,697.1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50%、22.58%、23.18%和 20.07%。虽然公司目前的存货水平维持在合理范围内，且库龄相对较短，但未来若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存货积压和减值，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会影响

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降低资金运营效率，也会增大存货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为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 号）通知，公司报告期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 2019 年 1 月 17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子公司恒兴传动报告期内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所得税优惠。若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和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来不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或子公司不符合小微企业的标准，从而无法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导致税收费用上升，将会对公司未来的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四）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2,276.58 万元、4,052.88 万元、4,541.13 万元和 2,391.0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277.19 万元、2,859.66 万元、3,072.79 万元和 1,556.5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56.10%、70.56%、67.67%和 65.10%。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因搬迁产生的政府补助在受益期内摊销产生的营业外收入，未来在资产使用寿命期内仍将继续产生该项营业外收入。尽管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呈稳步增长趋势，但公司依然存在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五）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36.06%、34.01%和 35.31%，维持在较高水平。如果未来受行业政策、补贴力度减弱等因素影响，下游市场规模增速放缓，公司产品价格将面临下行压力，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另外，若公司新产品开发不及时，将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匹配新的市场需求，跟进新的行业趋势，对应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进而导致公司市场份额、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六）投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原则，对于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通过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理财。公司理财产品的期限主要在 12 个月内，报告期内未出现偿付风险事项。但若未来金融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或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自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引发理财产品违约风险。

（七）大客户退换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沃得农机发生退换货的金额分别为 9.14 万元、17.92 万元、12.02 万元和 11.25 万元，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0.12%、0.15%、0.18%和 0.14%，整体金额较小。退货的主要原因包括因检测环节不合格导致产品质量未达到客户要求或因客户自身产品被退回，进行拆机而产生的零配件退货等。考虑到公司因产品质量问题或客户自身原因导致的退货情形难以避免，公司因而存在一定的退货风险。若发行人因生产管理不善，导致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募投项目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厂房建设、购买生产设备及研发检测设备等，预计完全投产后，每年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约 636.56 万元，整体金额较大。虽然公司结合对行业发展的判断及自身经营情况对未来市场需求进行了审慎评估，并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可行性研究分析，但若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实施进度、投资成本、宏观经济形势、下游市场需求、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公司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募投项目，可能会出现产能过剩、业绩下滑，甚至募投项目终止的情况。

五、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发行结果将受到公开发行时国内宏观经济环境、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认购不足等情况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六、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被处罚的风险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社保公积金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定，为大部分员工缴纳了社保和公积金。但是由于部分员工退休返聘、新入职，或因个人自愿放弃缴纳等原因，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尽管公司已取得当地社保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合法

合规证明，且自愿放弃缴纳员工中在职员工已经全部出具自愿放弃缴纳的声明，但是后续若因诉讼或社保、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存在被监管部门采取责令整改、补缴、罚款等处罚措施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Zhejiang Pjgear Co.,Ltd.
证券代码	870508
证券简称	丰安股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70455890XG
注册资本	46,68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黄健民
成立日期	1999 年 1 月 27 日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邮政编码	322200
电话号码	0579-84113073
传真号码	0579-84113073
电子信箱	970911085@qq.com
公司网址	www.pjgear.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怀源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9-84113073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齿轮、变速箱、前后桥、飞轮及飞轮壳、拖拉机、柴油机、茶机、水泵、矿山机械与轴类制造、销售；钢材、金属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各类农用机械齿轮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2016 年 12 月 27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9450 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2017 年 1 月 24 日，发行人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 2021 年市场层级定期调整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1]662 号），发行人目前所属层级为创新层。

（二）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发行人主办券商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期间主办券商未发生过变动。

（三）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报审计机构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发生变更。

（四）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2017年1月24日起，发行人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8年1月15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正式实施，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试行）》同时废止。全国股转公司就新老规则的衔接作出规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实施之日起，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股票改为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进行转让”。自此，发行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方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方式。

（五）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一次发行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2020年9月21日、2020年10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及时发布了相关公告。根据上述发行方案，公司拟向41名自然人定向发行不超过1,120,000股（含1,120,000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9.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80,000.00元（含10,080,000.00元）。

2020年11月11日、2020年11月23日，公司分别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公告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合计41名，认购

数量共计 1,120,000 股，认购金额共计 10,08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 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0]536 号），经审验，截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张信伟等 41 名自然人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2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080,000.00 元。

202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发布《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本次发行股票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六）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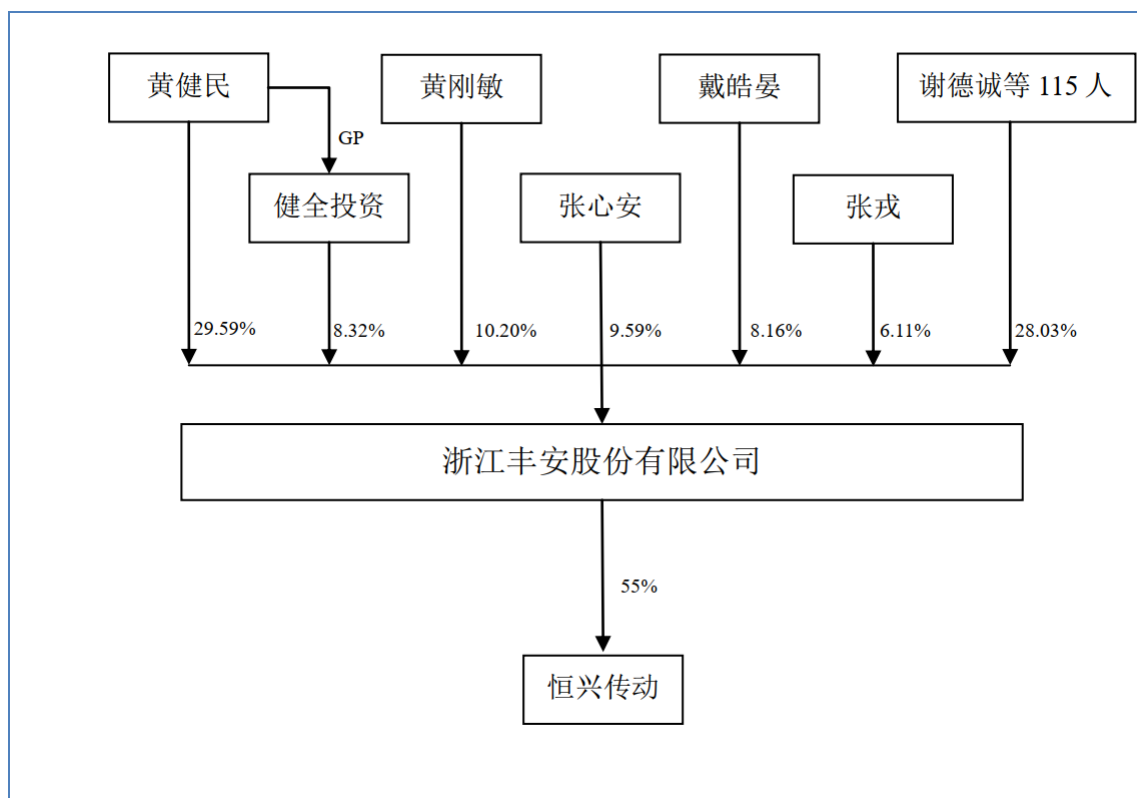
（八）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权益分派方案	权益登记日	除权除息日	现金分红合计金额	实施情况
1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	每 10 股派 3.15 元	2019 年 5 月 30 日	2019 年 5 月 31 日	1,050 万元	实施完毕
2	2019 年度权益分派	每 10 股派 8 元	2020 年 5 月 28 日	2020 年 5 月 29 日	2,400 万元	实施完毕
3	2020 年度权益分派	每 10 股派 8 元	2021 年 6 月 4 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2,489.6 万元	实施完毕
4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每 10 股送红股 2.3 股，每 10 股转增 2.7 股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1 日	派送红股 7,157,600 股，转增 8,402,400 股	实施完毕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黄健民直接持有发行人 13,812,720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9.59%；通过持有健全投资 40%的财产份额并担任健全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发行人 3,884,670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8.32%。

黄健民直接和间接控制发行人 37.91%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黄刚敏直接持有发行人 10.20%股份，第三大股东张心安全直接持有发行人 9.59%股份。黄健民、黄刚敏、张心安全三人于 2016 年 3 月份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人在行使股东、董事权利时，应当协商沟通以达成一致意见，如无法达成一致的，应以黄健民的意思表示为准。三人自公司成立以来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及股东大会提案与表决均保持了一致意见，黄健民、黄刚敏、张心安全三人系一致行动人。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黄健民，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8月至1997年6月，就读于中共浙江省委党校，现代化企业管理专业。1998年6月至2000年6月，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1981年12月至1996年11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历任科长、副厂长职务。1996年12月至1997年12月，就职于浙江唐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董事长职务。1998年1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厂长职务。1999年1月至2016年7月，任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8月起至今，任丰安股份董事长。

（二）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前200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共6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健民	13,812,720	29.59
2	黄刚敏	4,763,595	10.20
3	张心安	4,477,920	9.59
4	健全投资	3,884,670	8.32
5	戴皓晏	3,808,785	8.16
6	张戎	2,850,975	6.11

1、黄健民

黄健民先生简历，详见本节“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黄刚敏

黄刚敏先生，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年9月至1988年8月，就读于浙江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1988年8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职务。1999年1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8月起，任丰安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3、张心安

张心安先生，196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工业大学机械制造专业。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9 月，就职于浦江矿用开关厂技术科，担任技术员。1989 年 9 月至 1998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历任技术处长、销售处长等职务。1999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起，任丰安股份董事、总经理。

4、健全投资

企业名称	浦江健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258.978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10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MA28DPJJ3Y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浦江县浦阳街道文宣西路 30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健民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浦江健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黄健民	103.59	40.00	普通合伙人
2	胡国良	31.08	12.00	有限合伙人
3	严忠炉	31.08	12.00	有限合伙人
4	罗杰文	18.65	7.20	有限合伙人
5	潘小平	18.65	7.20	有限合伙人
6	李春海	18.65	7.20	有限合伙人
7	周勇	12.43	4.80	有限合伙人
8	孙婉珍	12.43	4.80	有限合伙人
9	吴建芳	12.43	4.8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58.98	100.00	

5、戴皓晏

戴皓晏先生，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80 年 10 月至 1985 年 8 月，就读于浙江农业大学农业生产机械化专业。1985 年 9 月至 1992 年 5 月，就职于浦江鼓风机厂，担任车间主任职务。1992 年 5 月至 1998 年

12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历任车间主任、生产处长职务。1999年1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8月起，任丰安股份董事。

6、张戎

张戎先生，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读于浙江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业。1987年8月至1999年1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财务处处长职务。1999年1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财务总监。2016年8月起，任丰安股份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1年1月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2021年9月辞去董事职务，2021年10月辞去财务总监职务。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仅有1家即健全投资，健全投资系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的总股本为4,668万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低于1,000,000股且不超过15,560,000股或不低于1,000,000股且发行完成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25%。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最终发行数量在北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	持股数量	股权比例（%）	股份性质	限售情况

	称	(万股)			
1	黄健民	1,381.27	29.59%	境内自然人	1,381.27
2	黄刚敏	476.36	10.20%	境内自然人	476.36
3	张心安	447.79	9.59%	境内自然人	447.79
4	健全投资	388.47	8.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47
5	戴皓晏	380.88	8.16%	境内自然人	380.88
6	张戎	285.10	6.11%	境内自然人	285.10
7	谢德诚	142.82	3.06%	境内自然人	-
8	陈晓智	114.26	2.45%	境内自然人	-
9	虞国生	114.26	2.45%	境内自然人	-
10	洪新阳	95.18	2.04%	境内自然人	93.23
11	现有其他股东	841.61	18.03%	境内自然人	159.25
合计		4,668.00	100.00%	-	3,612.35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中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与其他股东签署的特定投资约定等可能导致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浦江恒兴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健民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666192977A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股 55%，卢鑫萍持股 19%，彭洪渊持股 15%，黄永青持股 11%

经营范围	传动机械零部件总成及螺旋锥伞齿轮的制造、销售		
主营业务	传动机械零部件总成及螺旋锥伞齿轮的制造、销售		
主要产品	齿轮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一致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注：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总资产	13,638,317.15	11,003,274.70
	净资产	11,134,144.26	9,460,514.05
	营业收入	4,829,432.06	11,715,024.71
	净利润	1,673,630.21	2,355,220.83

（二）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3家参股公司，分别为聚金丰安、安达汽配及浦江农商行。具体情况如下：

1、聚金丰安

公司名称	浦江聚金丰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浙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4,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2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MA29L27Y1P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嘉和公寓 A、B 幢 B-105 商铺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以上项目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童群仙	3,000.00	21.43
	浦江万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	21.43
	丰安股份	3,000.00	21.43
	浙江浙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17.86
	王素芳	1,000.00	7.14
	徐雪萍	1,000.00	7.14
	朱旭民	500.00	3.57
	合计	14,000.00	100.00

2、安达汽配

公司名称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管会斌		
注册资本	8,4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8 月 1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778292817T		
注册地址	湖州市梦溪路 558 号 1-5 幢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铸件的设计与制造。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湖州合安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3,601.072	42.87
	湖州市产业投资发 展集团有限公司	2,262.928	26.94
	丰安股份	840.00	10.00
	陆成洪	383.00	4.56
	姚加铭	364.00	4.33
	朱庆华	240.00	2.86
	陆建群	72.00	0.86
	冯建星	48.00	0.57
	徐久平	48.00	0.57
	王炎辉	48.00	0.57
	其他 20 个股东	493.00	5.87
	合计	8,400.00	100.00

3、浦江农商行

公司名称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谨		
注册资本	25,351.7266 万元		
成立日期	2005 年 3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1476928819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浦江县人民东路 90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办理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外汇管理机关批准的结汇、售汇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阳娟等 745 人	13,605.2877	53.67
	浦江明宇贸易有限	2,443.8422	9.64

	公司等 17 家		
	浦江康佳工艺品有限公司	1,293.7977	5.10
	恒昌集团有限公司	1,145.7969	4.52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085.9918	4.28
	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	1,017.4035	4.01
	浦江希望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774.9337	3.06
	浙江同乐工贸有限公司	745.6215	2.94
	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	520.4417	2.05
	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	467.8128	1.85
	丰安股份	318.8958	1.26
	其他 11 名股东	1,931.90	7.62
	合计	25,351.7266	100.00

4、天听纸业

公司名称	浙江天听纸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自建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8 年 1 月 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147727597C		
注册地址	浦江县人民东路 211 号		
经营范围	机制纸板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股权结构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浙江超界集团有限公司	189.4707	18.95
	浦江天听废纸回收有限公司	74.2572	7.43
	浙江省浦江县万博有限公司	66.6522	6.67
	黄大平	61.9318	6.19
	赵夏清	61.6468	6.16
	浙江情侣鸟服饰有限公司	51.056	5.11

	赵剑雄	39.642	3.96
	徐胜	28.231	2.82
	义乌国联物流有限公司	26.8585	2.69
	张贵喜	26.0675	2.61
	丰安股份	7.8383	0.78
	其他 38 个股东	366.348	36.63
	合计	1,000.00	100.00

注：2018 年 6 月 15 日，浦江县人民法院做出（2018）浙 0726 破申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浦江县恒鑫印花有限公司对天听纸业的破产清算申请。2022 年 6 月 22 日，天听纸业已完成注销程序。

（三）分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分公司。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董事

公司现任董事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1	黄健民	董事长	2022.9.14-2025.9.13
2	黄刚敏	董事	2022.9.14-2025.9.13
3	张心安	董事	2022.9.14-2025.9.13
4	戴皓晏	董事	2022.9.14-2025.9.13
5	张信伟	董事	2022.9.14-2025.9.13
6	黄曼行	独立董事	2022.9.14-2025.9.13
7	朱欣	独立董事	2022.9.14-2025.9.13

上述董事简历如下：

（1）黄健民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黄刚敏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

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3）张心安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4）戴皓晏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5）张信伟先生，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9 月至 1994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工业大学浙西分校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技术员。1999 年 1 月起就职于公司担任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技术部副部长，2020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黄曼行女士，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证书，曾先后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目前任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多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1 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朱欣先生，1963 年出生，1987 年北京大学法律系经济法专业研究生毕业，1996 年被聘为浙江财经学院法学副教授，1997 年调任浙江省委办公厅工作，1999 年为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现任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目前任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1 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1	严忠炉	监事会主席	2022.9.14-2025.9.13
2	楼开生	监事	2022.9.14-2025.9.13
3	周学平	监事	2022.9.14-2025.9.13

（1）严忠炉先生，196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广播电视大学机械制造专业。1984 年 9 月至 1988 年 12 月，就职于浙江唐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会主席、总经办主任。1999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就职于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担任总经办主任。2016年8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楼开生先生，195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78年9月至1981年7月，就读于浙江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制造专业。1981年9月至1983年7月，就职于浙江诸暨电除尘器厂，担任技术员。1983年8月至1984年12月，就职于浙江浦江县石马乡政府，担任文书职务。1985年1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车间主任。1999年1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担任车间主任。2016年8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3) 周学平先生，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9月至1992年6月，就读于浦江县党校函授班经济管理专业。1986年10月至1992年10月，就职于浦江县农机厂，担任员工职务。1992年11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员工职务。1999年1月至2016年7月，就职于浙江浦江齿轮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6年8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限
1	张心安	总经理	2022.9.14-2025.9.13
2	黄刚敏	副总经理	2022.9.14-2025.9.13
3	张信伟	副总经理	2022.9.14-2025.9.13
4	吴怀源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22.9.14-2025.9.13

(1) 张心安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2) 黄刚敏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3) 张信伟先生，简历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4) 吴怀源先生，199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9月至2015年7月就读于吉林财经大学信息经济学院。2015年8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浦江丰瑞税务师事务所。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

务部会计，2021年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10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股）	间接持股（股）	合计占比
1	黄健民	董事长	13,812,720	1,553,868	32.92%
2	楼爱芳	黄健民配偶	1,500	-	0.0032%
3	黄嵩	黄健民之子	150	-	0.0003%
4	黄刚敏	董事、副总经理	4,763,595	-	10.20%
5	张心安	董事、总经理	4,477,920	-	9.59%
6	洪海花	张心安配偶	150	-	0.0003%
7	戴皓晏	董事	3,808,785	-	8.16%
8	张信伟	董事、副总经理	45,000	-	0.10%
9	黄曼行	独立董事	-	-	-
10	朱欣	独立董事	-	-	-
11	严忠炉	监事会主席	521,505	466,160	2.12%
12	曹秀娟	严忠炉配偶	300	-	0.0006%
13	楼开生	监事	950,909	-	2.04%
14	周学平	监事	45,000	-	0.10%
15	吴怀源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8,500	-	0.0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涉诉、质押或者冻结的情形。

（三）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健全投资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四）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九、 重要承诺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限售承诺	1、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丰安股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本人届时所持股份本人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提及的承诺事项。同时，本人自丰安股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公司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2、本人承诺若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丰安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指丰安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因丰安股份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丰安股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持有丰安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丰安股份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3、本人承诺，本人在减持股份前，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如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开发行并上市前所持股份的，本人将明确并披露未来 12 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丰安股份持续稳定经营。 4、本人承诺在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丰安股份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进行调整）。减持方式将采用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

				易、协议转让等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持股 5% 以上股东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限售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丰安股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丰安股份的股票仍应遵守本承诺函项下的承诺。同时，本人/本企业自丰安股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公司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本企业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2、本人/本企业承诺若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丰安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指丰安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因丰安股份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丰安股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本企业持有丰安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丰安股份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限售承诺	1、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丰安股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届时所持股份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作承诺。同时，本人自丰安股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公司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2、本人承诺若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丰安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指丰安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因丰安股份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丰安股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持有丰安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3、本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4、本人承诺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丰安股份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进行调整）。减持方式将采用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监事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限售承诺	1、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丰安股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届时所持股份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作承诺。同时，本人自丰安股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公司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2、本人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股份。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	2022 年 3 月 14 日	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丰安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丰安股份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届时所持股份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作承诺。同时，本人自丰安股份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

				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发行人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 填补 被摊 薄即 期回 报的 措施 及承 诺	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增强现有业务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2、完善管理体制，提高管理效率;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 填补 被摊 薄即 期回 报的 措施 及承 诺	1、不越权干预丰安股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丰安股份利益；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切实履行丰安股份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丰安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丰安股份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 填补 被摊 薄即 期回 报的 措施 及承 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已公布及未来拟公布（如有）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

				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自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回购股份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股价稳定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丰安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规定。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丰安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丰安股份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丰安股份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在丰安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丰安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丰安股份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控股股东、实际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避免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丰安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

控制人	日		同业竞争的承诺	来亦不会单独或与第三方共同从事与丰安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支持第三方从事与丰安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从第三方获得了与丰安股份或其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以下简称“竞争性新业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国家关于开发主体资格、条件等要求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促使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丰安股份。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违反本承诺内容而给丰安股份或其子公司、投资者造成损失，本人承诺将依法赔偿丰安股份、投资者损失。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丰安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丰安股份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丰安股份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年3月14日		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2）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上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3）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控制以下方式使用上市公司的资金：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上市公司的资金；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接受上市公司提供委托贷款；③接受上市公司的委托进行投资活动；④接受上市公司开具的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接受上市公司代为偿还债务；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4）若上市公司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直接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企业/本人承担。
公司	2022年3月14日		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证券监督

			性的承诺书	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就回购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并加计同期存款利息，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2）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2 年 3 月 14 日		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本人作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安股份”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阅读丰安股份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息的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丰安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人在丰安股份上市后转让的本人在丰安股份上市前所持的股份：（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应就回购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为不低于发行价款并加计同期存款利息。（2）丰安股份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3）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发行人股票，以为本人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董事、监	2022 年		对招	丰安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仔细审

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月14日		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阅丰安股份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丰安股份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以为本人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公司	2022年3月14日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严格履行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项出具的承诺，如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有关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自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证券品种；4、在本公司未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

				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丰安股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本人违反就丰安股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1、在丰安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前，暂不领取丰安股份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3、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丰安股份、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丰安股份、投资者损失；4、如本人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二、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3 月 14 日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丰安股份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本人违反就丰安股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1、在丰安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前，暂不领取丰安股份应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3、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而给丰安股份、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丰安股份、投资者损失；4、如本人就未能履行特定承诺事项作出另行约束措施的，应从严从重履行相关约束措施。二、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

				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9 月 21 日		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如公司或本人出现虚假陈述、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人因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12 个月。
董事长	2022 年 9 月 21 日		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如公司或本人出现虚假陈述、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人因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12 个月。
总经理	2022 年 9 月 21 日		限售承诺	本人承诺自丰安股份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如公司或本人出现虚假陈述、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被采取监管措施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人因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12 个月。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控股股东、持股 5%以	2017 年 1 月 24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目前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与丰安股份相同或

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日			相似的业务。二、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与丰安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三、本人及本人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丰安股份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丰安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四、本人及本人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愿向丰安股份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 1 月 24 日		《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未来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十、 其他事项

无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

1、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农用机械齿轮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公司主打产品自走式履带麦稻收割机齿轮在国内市场占有较大份额，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深耕农业机械齿轮传动行业多年，一直致力于农用机械齿轮关键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公司拥有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齿轮剃齿修形技术、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以及先进的齿轮数控加工、热处理、锻造等工艺装备及精密的齿轮检测设备。公司在农用机械齿轮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是农用机械齿轮领域主要生产企业之一。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3 项软件著作权和 29 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公司被授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荣誉，并参与起草国家标准《GB/Z13672-2022 齿轮胶合承载能力试验方法》（全部代替国家标准《GB/T13672-1992 齿轮胶合承载能力试验方法》）。2022 年 9 月，公司被授予工信部“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2、发行人主要产品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和旋耕机齿轮，广泛应用于现代农业机械装备领域。公司主要产品特点及具体应用场景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别	产品特点	产品图例	终端应用领域
收割机齿轮	履带式收割机齿轮（ZKB、YD、YZ 等系列）	➢ 产品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等技术，广泛应用于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中，具有转向灵活、离合性能好、可靠性好、寿命长等特点； ➢ 产品市场占有率高，是国内水稻收获机械主机生产企业的首选产品		

	轮式 收割机齿轮 (WL7B 等系 列)	产品采用剃齿修形技术和内花键热处理控制等技术，具有传动平稳、配合间隙合理、噪声小，寿命长等特点		
拖拉机 齿轮	轮式 拖拉机齿轮 (WDT 等系 列)	公司运用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产品质量好，具有承载能力强、传动平稳、精度高、寿命长等特点		
	手扶 拖拉机齿轮 (工农 12、 GN151 等系 列)	产品采用滚剃齿工艺，具有精度高、噪声小、寿命长、小型化的优点		
旋耕机 齿轮	履带式 旋耕机齿轮 (SF902 等 系列)	- 产品经过精滚、剃齿等加工工艺处理，具有精度高、噪声小、使用寿命长、结构合理等特点； - 公司是国内最早开发自走式旋耕机齿轮的企业之一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割机齿轮	5,652.15	69.06%	7,628.37	49.97%
拖拉机齿轮	2,073.66	25.34%	6,182.07	40.49%
旋耕机齿轮	44.60	0.54%	167.62	1.10%
其他	414.50	5.06%	1,288.94	8.44%
合计	8,184.91	100.00%	15,267.00	100.00%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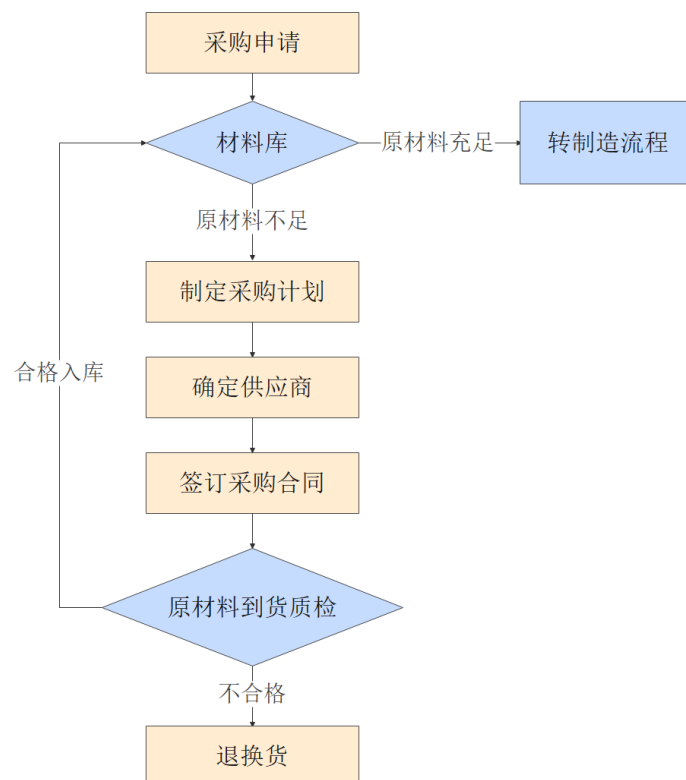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割机齿轮	5,982.33	49.39%	4,323.82	57.12%
拖拉机齿轮	5,078.56	41.93%	2,251.25	29.74%
旋耕机齿轮	158.90	1.31%	260.69	3.44%
其他	892.27	7.37%	733.41	9.70%
合计	12,112.06	100.00%	7,569.16	100.00%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农业机械齿轮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的研发能力和核心技术团队，能够快速响应市场发展变化和客户需求。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和市场需求预判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安排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符合自身发展的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订单需求制定采购方案，面向市场独立采购各种原辅材料，并将原辅材料入库管理，各生产单位和车间根据生产任务和计划进行领用。公司采购的原辅材料主要是齿轮用低碳钢材、齿轮切割所需刀具、油料和五金件等，其中钢材采购主要依据钢材市场采购当日的市场行情确定采购价格，根据生产需求每月下达采购订单。公司采购部门综合考虑产品质量、价格、交货时间、应急响应能力等多方面因素综合选择供应商，以保证各原辅材料供应及时、质量稳定，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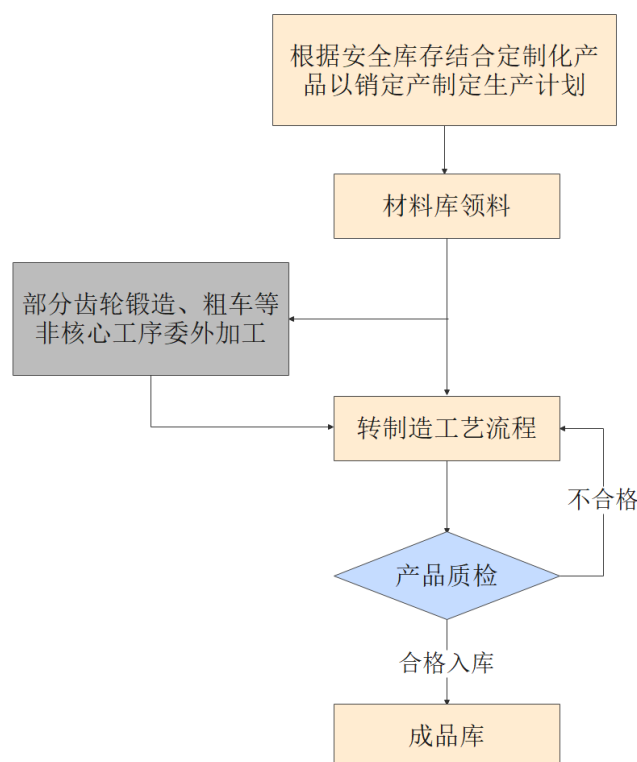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安全库存与以销定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齿轮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针对不同客户或者同一客户不同类型的整机，公司产品的尺寸、规格、型号均有不同。同时，对于部分通用型号的产品以及长期合作客户的一些常规产品，为了满足交货期要求，公司会

进行适当的安全库存备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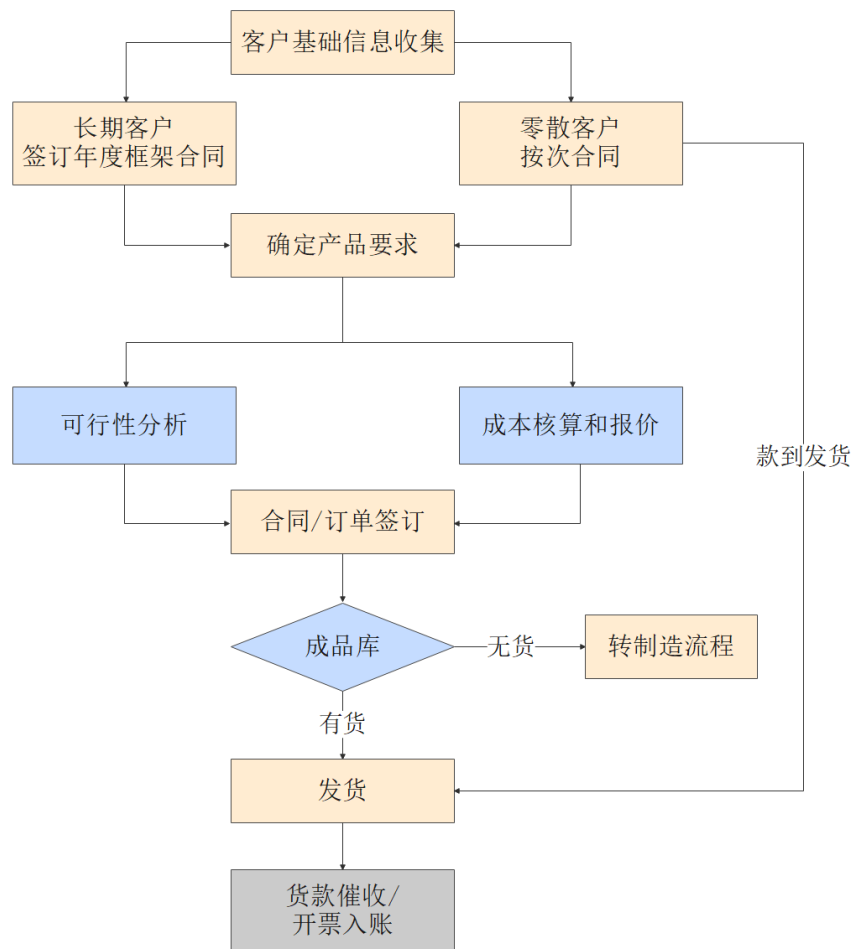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形，主要为单件重量超过 3KG 以上的齿轮锻造、毛坯件粗加工等非核心工序。公司产品委外加工环节的技术含量较低且市场供给充分，将上述生产环节委托加工符合实际情况和行业惯例，不会对公司生产造成重大影响。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营销部初步确定客户合作意向和产品要求后，牵头技术部和制造部等相关部门确定合作的可行性，并会同财务部制定预算和报价。与客户达成共识后，与客户直接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明确合同标的、质量标准、交货期限、结算方式等，并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生产、发货、验收与结算。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框架协议，客户下订单后按月结算，由营销部完成货款的回收；对于零散客户，公司按次签订合同，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

在产品定价方面，公司与客户确定产品方案后，在成本核算的基础上加上合理的利润，综合考虑市场行情、产品工艺难度等因素，向客户提出报价。公司与主要客户通常会针对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设定价格调整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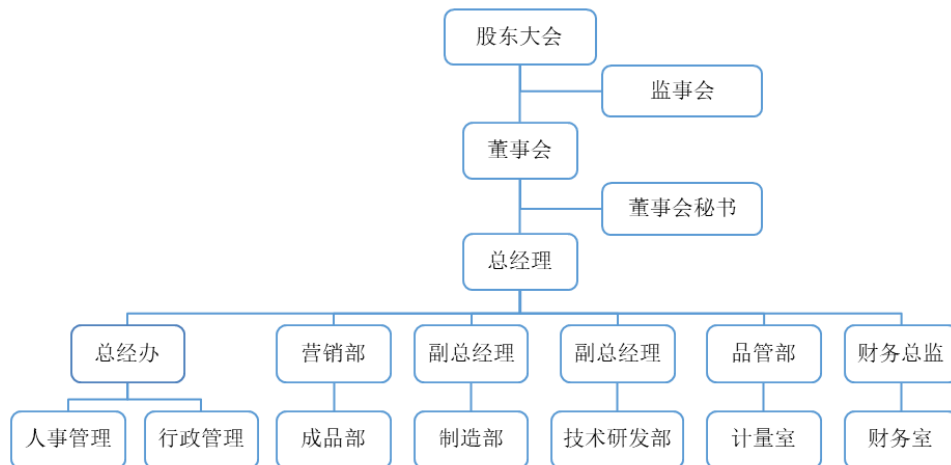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农业机械齿轮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多元化，公司生产技术持续升级，产品体系日益丰富，应用范围不断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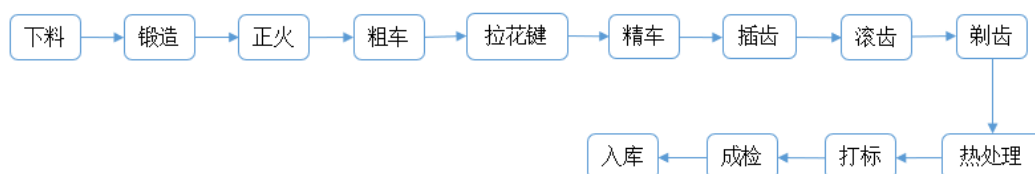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组织架构及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公司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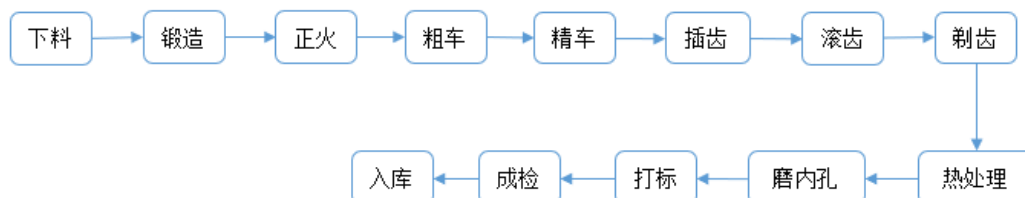


2、主要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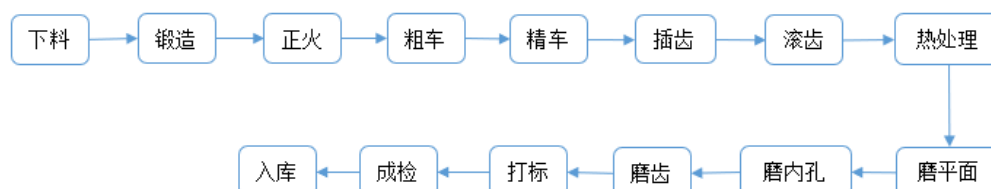
(1) 花键孔齿轮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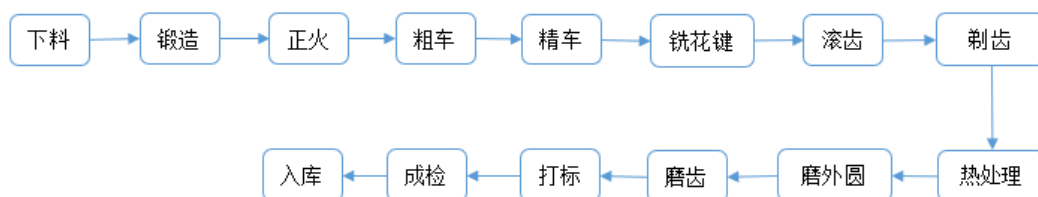
(2) 圆柱孔齿轮生产工艺流程图



(3) 高精度圆柱孔齿轮生产工艺流程图



(4) 齿轮轴生产工艺流程图



（五）发行人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齿轮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整个生产过程中废水、废气、噪音和固体废弃物的排放较少，不存在重大污染源，符合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要求。

公司一向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生产过程严格按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等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执行，各种污染物的排放均能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主要环境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类型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式
废水	职工生活废水	厕所废水经化粪池、食堂污水经隔油后与其他污水一起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废气	抛丸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加热炉、正火炉、淬火炉及回火炉等热处理工序产生的烟尘	（1）选用自带环保处理装置的设备；（2）加强车间通风，金工车间、锻压车间、热处理车间设有气楼及屋顶排风装置，保持车间空气流通；（3）食堂安装静电油烟净化装置，油烟废气达到排放标准；（4）加强厂区绿化投入
噪声	车间内液压机、冲压机、雕刻机、推台锯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1）合理布局车间，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中部，以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对有噪声的车间，采用双层中空墙体，车间顶部安装一些吸声器，并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2）选用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在设备安装时采用减振装置，对噪声相对较大的设备加装隔声、消声措施，并加强对设备的维护，防止因设备故障而形成的非正常噪声
固定废弃物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乳化液、废柴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金属边角料（废钢）	公司集中收集后统一出售给废品回收单位进行废物利用
	职工生活垃圾	垃圾分类基础上集中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政策

1、发行人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下的“C345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下的“C3453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属于“C3452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

2、行业主管部门和自律组织

公司所处行业实行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自律组织相结合的监管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主要为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行业协会为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齿轮与电驱动分会。

国家发改委为宏观管理部门，履行宏观调控、宏观管理等职能，主要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产业发展规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制定指导性意见等。

工信部主要负责为拟定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等。

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齿轮与电驱动分会（CGMA）原名中国齿轮专业协会，是 1989 年 11 月经政府批准成立的全国性齿轮行业组织，是由齿轮及齿轮传动零部件的生产企业、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各级行业服务机构、用户及与齿轮相关的原材料、机床、刀具、量仪、油品等生产销售企业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的行业社会团体。其主要职责为开展行业调查研究、推动行业交流、维护市场秩序、统计行业信息数据，同时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制定行业法规、政策、规划和有关标准，参与行业资质认证、新产品和新技术鉴定及推广工作，以促进齿轮行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发展。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为引导齿轮行业内企业合理投资，遏制低水平重复建设，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布局，近年来，国家颁布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以促进齿轮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时间	发布机构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2021 年 12 月	农业 农村部	《“十四五” 全国农业机械 化发展规划》	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业机械化发展，要大力推进农业机械化、智能化；农机产品研发制造亟待加强。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重要零部件、材料受制于人，制造工艺、重大装备等

			与发达国家还有较大差距；到 2025 年，全国农机总动力稳定在 11 亿千瓦左右，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5%。
2021 年 4 月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指出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及装备、专用生产及检车设备等在高端装备配套中的重要性；围绕机械工业产业基础最为薄弱的环节，实施机械工业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开展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基础工业软件等的攻关。结合重大工程、重大装备及国民经济重点产业主机配套亟需，重点推动轴承、齿轮、液气密件、链传动及连结件、弹簧及紧固件、模具、传感器等核心基础零部件性能稳定性、质量可靠性、使用寿命等指标的提升。
2021 年 3 月	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加快补齐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瓶颈短板；推动中小企业提升专业化优势，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2019 年 11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15 部门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建设铸造、锻造、表面处理、热处理等基础工艺中心。用好强国内大市场资源，加快重大技术装备创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带动配套、专业服务等产业协同发展。
2018 年 12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 and 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是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高农村生产力的重要基础，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支撑；支持农机装备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强协同，攻克基础材料、基础工艺、电子信息等“卡脖子”问题。引导零部件企业与整机企业构建成本共担、利益共享的新型合作机制，推进新型高效节能农用发动机、大马力用转向驱动桥和农机装备专用传感器等零部件研发，加快关键技术产业化。
2017 年 11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发展先进适用农机装备，对于满足农业生产多样化需求十分重要；加快高端农业装备研制和示范应用。重点研发新型高性能拖拉机及复式作业耕整地机械、大型高效联合收割机、甘蔗收获机、秸秆高效收集利用装置、地膜残膜回收等装备；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工艺设备配套能力。加快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和关键配套产品的研制及产业化，发展专用生产和检测装备，攻克基础工艺、试验验证等基础共性技术，建立健全基础数据库，完善技术

			标准体系和工业试验验证条件，构建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工艺设备配套供给体系。
2016 年 9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商务部	《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2016 年版）》	高性能基础件（高性能齿轮、12.9 级及以上螺栓、高强度弹簧、长寿命轴承等）用特殊钢棒线材、高品质特钢锻轧材（工模具钢、不锈钢、机械用钢等）被列为鼓励发展的重点行业。
2016 年 5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	《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	对传统制造业全面进行绿色改造，由粗放型制造向集约型制造转变。加强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和试验平台建设，提升基础材料、基础零部件、基础工艺、基础软件等共性关键技术水平。
2015 年 10 月	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齿轮分会	《中国齿轮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	以齿轮为代表的基础零部件是重大装备的核心和基础，直接决定着重大装备和主机的性能、水平和可靠性，是制约我国重大装备发展的瓶颈。中国要成为装备制造强国，首先必须成为以齿轮为代表的基础零部件制造强国。
2015 年 5 月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	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和产业技术基础等工业基础能力薄弱，是制约我国制造业创新发展和质量提升的症结所在。要坚持问题导向、产需结合、协同创新、重点突破的原则，着力破解制约重点产业发展的瓶颈。
2014 年 2 月	工信部	《关于加快推进工业强基的指导意见》	意见要求加快推进工业强基，提升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发展水平，夯实工业发展基础，提出关键基础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先进基础工艺、产业技术基础的发展重点，明确了推进工业强基的六大任务。

4、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机械工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性产业，齿轮行业作为机械工业的配套产业，机械工业相关产业政策的持续利好将引领推动齿轮基础零部件产业的创新与发展。此外，农业机械行业是农业现代化和粮食安全的重要保障，国家对下游农机行业的扶持发展，将带动发行人主营产品农机齿轮的需求上涨，并倒逼发行人持续提高创新能力，优化产品性能，提高市场竞争力。上述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出台，为发行人提供了良好的营商环境，利用产业政策风口助推发行人向“专精特新”领域高质量发展。

（二）行业发展状况

1、齿轮概述

齿轮是指轮缘上有齿轮连续啮合传递运动和动力的机械元件，应用在国民经济各个领域，是机械装备的重要基础件，绝大部分机械成套设备的主要传动部件就是齿轮传动。

齿轮作为工业机械的基础零件，其应用广泛。按照产品用途，齿轮可以细分为车辆齿轮、工业齿轮及齿轮专用装备。车辆齿轮产品主要应用于各类汽车、摩托车、工程机械、农机和军用车辆等，约占市场份额 62%；工业齿轮产品应用的领域包括船用、矿山、冶金、航空、电力等；齿轮专用装备主要为齿轮专用机床、刀具等齿轮制造配套设备。

2、齿轮行业发展概况

齿轮行业历经数十年的发展，业内企业结合自身的发展状况和行业趋势安排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细分出非常多的行业。根据公开资料显示，目前从事齿轮制造企业约有 5,000 家，规模以上企业 1,000 多家，骨干企业 300 多家。规模以上的齿轮制造企业都有自身较为专注的细分领域。随着机械行业的迅速发展，我国齿轮行业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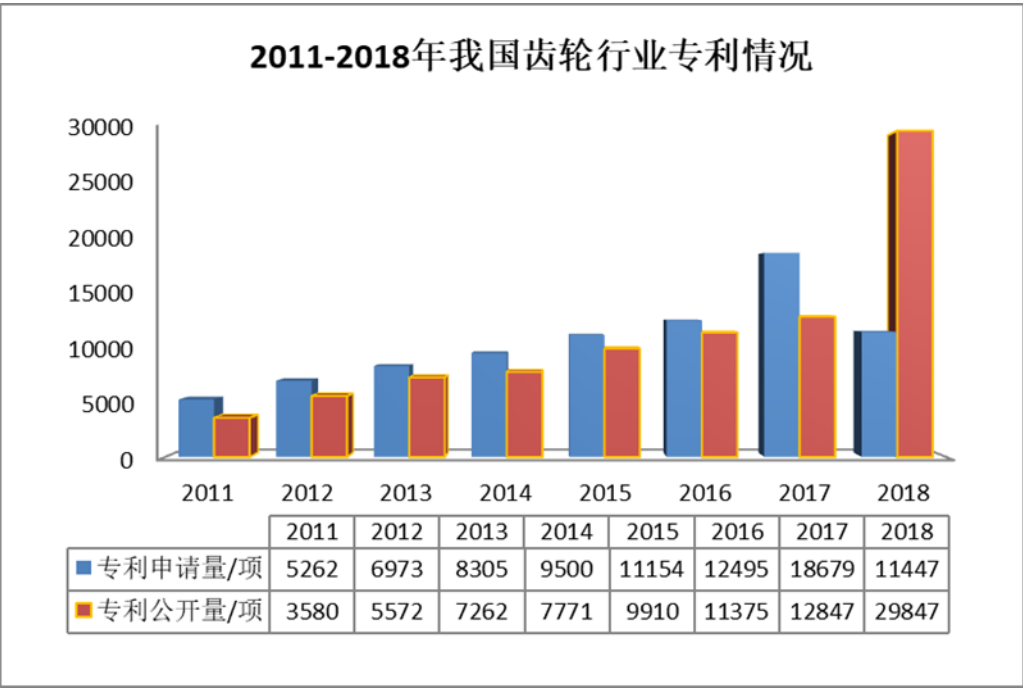
一是生产规模不断扩大。齿轮工业已成为中国机械基础件中规模最大的行业，约占机械通用零部件总销售额的 61%，年产值居世界前列。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2021 年国内齿轮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3,143 亿元。从行业发展态势来看，齿轮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态势基本一致。纵观 2011-2021 年，我国齿轮行业总产值稳步上涨，但行业增速逐步放缓，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促使齿轮行业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



资料来源：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中商产业研究院

二是创新能力明显加强。一些工程实验室、研究中心、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平台陆续建成运行；科技成果取得重大突破，2013 年到 2018 年期间，齿轮行业获得 8 项国家科技进步奖和发明奖；授权专利量多质优，从我国齿轮行业专利申请

数量和专利公开数量来看，近年来，我国齿轮行业专利量实现了快速增长。



资料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三是产业结构不合理，企业两极分化现象严重。齿轮行业经过连续多年的高速增长，已进入转型升级、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的高质量发展期。目前齿轮行业中低端产品产能严重过剩。据公开资料统计，我国高、中、低端齿轮产品的比例大约为 25%、35%和 40%；按照生产高、中、低端产品的企业来分，其比例大约为 15%、30%和 55%。虽然近年涌现了“双环传动”、“杭齿前进”等著名品牌，但仍有不少中小企业仍处于同质化恶性竞争之中。随着国内劳动力、原材料成本持续上升、制造业环保要求提高等原因，企业成本优势逐渐丧失，同质化恶性竞争逐渐加剧，未来市场竞争将加剧，企业分化将加大，龙头企业将借助消费和技术升级实现强者恒强，其余企业要想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只有加快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优化产业结构布局，走“专精特新”差异化道路，才能在产业转型期中率先抓住机遇。

3、农机齿轮行业发展概况

农机齿轮主要产品包括齿轮箱、桥和联轴器等，涉及的农机产品有拖拉机、农用运输车、联合收割机、收获机、牧草机械等。农机齿轮行业作为车辆齿轮的一个细分领域，在产业集中度、工艺、技术发展等方面，与齿轮大行业发展趋同，目前仍是产业集中度较低、核心竞争力有待加强的发展状况。根据《中国齿轮工业年鉴（2018）》之《农用机械齿轮》一文分析，目前生产农用机械齿轮的企业很多，国外有代表性的企业有美国约翰迪尔、日本久保田、日本洋马等；国内农机齿轮生产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产业集中度较低，规模较大的有中国一拖集团、杭齿前进、雷沃重工、海天机械等少数企业，更多企业处于低水平同质化竞争中，

影响了行业的技术进步。

从需求端看，农机齿轮主要与下游农机行业休戚相关，作为农机装备的零部件，农机销量的景气度是关系公司齿轮销量的关键外部因素。为了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提高农机装备先进性，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近十几年来，国家先后出台了农机购置补贴等多项扶持政策，支持农业生产向机械化方向发展，包括联合收割机、拖拉机在内的大型农业机械保有量持续增加。据《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指出，要提升农机装备水平，其中要重点支持履带式作业等大型复合智能农机和成套设施装备。履带式农机将带来增量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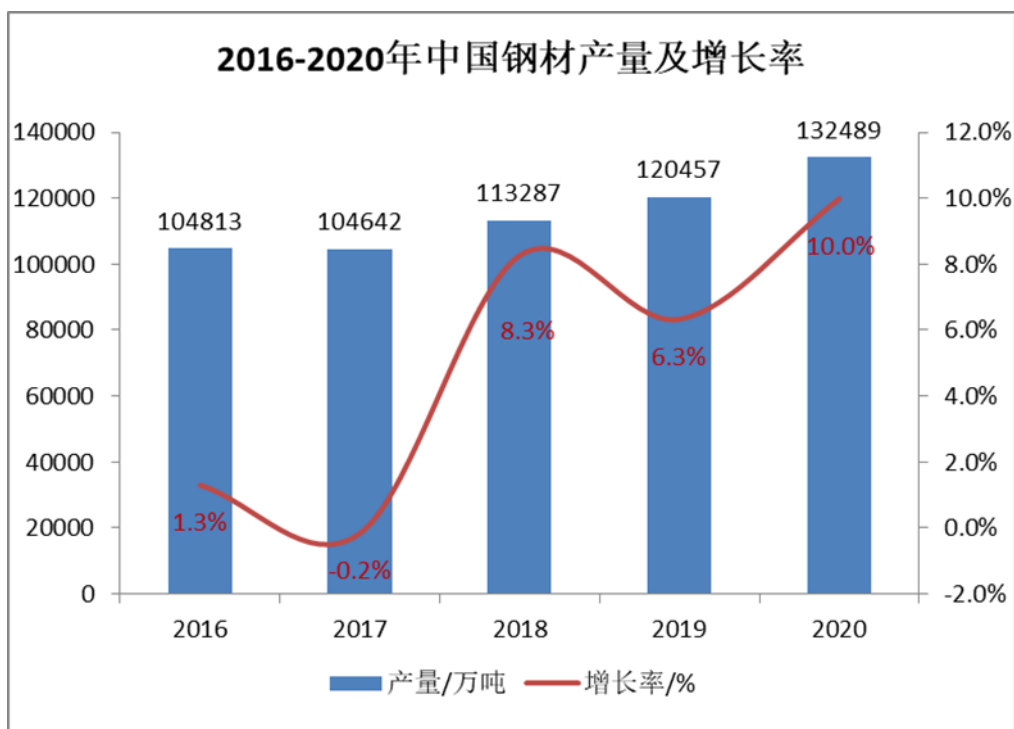
发行人作为农机齿轮领域主要生产企业之一，一直致力于农机齿轮关键技术的研发，尤其在履带式麦稻联合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等领域深耕细作，积累了大量行业经验。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竞争力强、成长性好，有望成为农机齿轮细分市场的专业化“小巨人”企业。

4、齿轮行业上下游关联性及影响

齿轮产品上游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齿轮行业作为机械工业的分行业，广泛应用于工业装备制造制造的各个领域，下游行业覆盖面较广。齿轮行业与上下游行业关联度较高。

（1）上游行业对齿轮行业的影响

我国钢铁行业的发展情况较为稳定，钢材产量已位居世界首位。齿轮行业上游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因此受价格影响因素较小。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2）下游行业对齿轮行业的影响

作为机械工业配套产业，下游行业的发展对齿轮行业影响较大，下游行业的景气度直接决定了齿轮行业的需求状况和市场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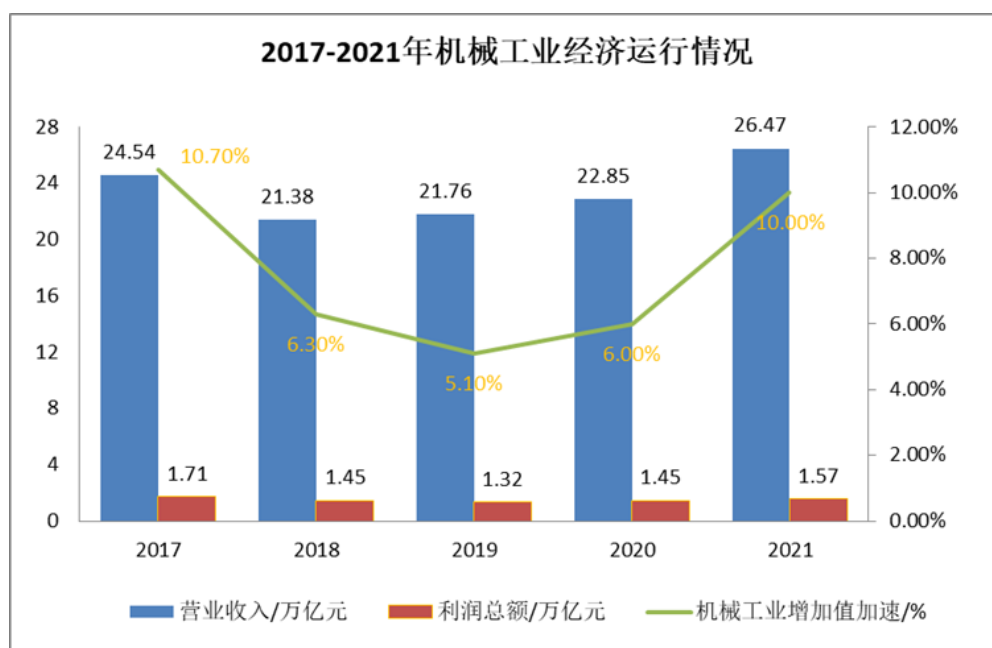
5、下游具体应用领域发展情况

齿轮行业作为机械工业的分行业，齿轮产品下游应用细分领域较多。发行人以研发现代农业装备产业链为主线，未来将继续深耕农机齿轮领域，同时逐步向工程机械、电动叉车齿轮等领域拓展发展。机械工业的总体经济运行情况以及发行人产品主要下游应用领域发展情况如下：

（1）机械工业经济运行情况

齿轮作为机械装备配套零件，机械工业的经济运行情况对齿轮行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据《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指出，“十三五”以来，我国机械工业经济规模持续保持增长态势。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机械工业增加值仍保持6%的增速，且高于同期全国工业和制造业3.2个百分点和2.6个百分点。截至2020年底，机械工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超过9万家，资产总额达26.52万亿元，累计增长37.66%，年均增长6.6%。2020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2.85万亿元，利润总额1.46万亿元。根据工信部最新数据显示，2021年机

械工业行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6.47 万亿元，利润总额达到 1.57 万亿元，经济指标均实现同比增长，经营效益稳定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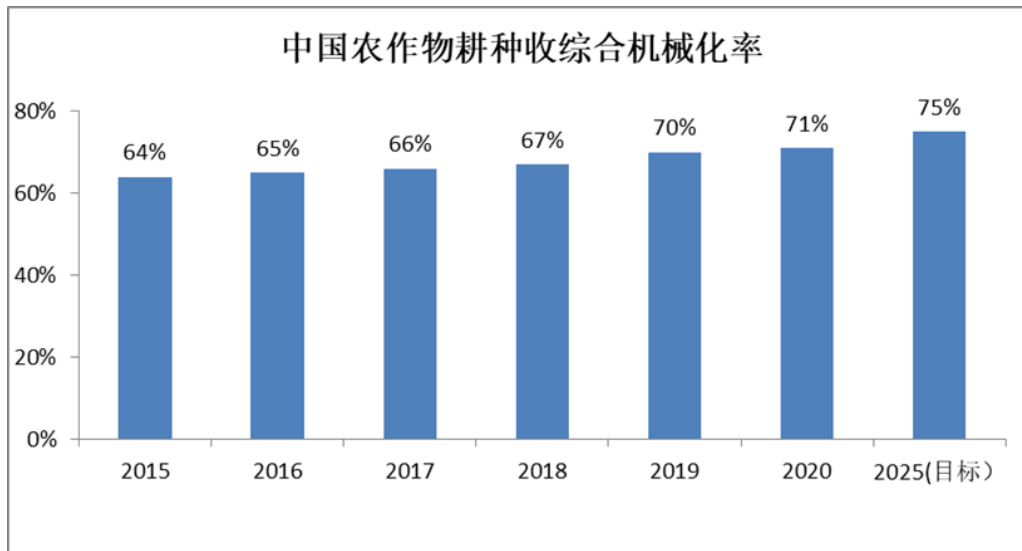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机械工业经济运行整体呈现稳中向好趋势，工业增加值、营业收入与利润总额增速均超过预期。随着宏观经济政策效应的进一步释放，机械工业需求市场将继续恢复、运行环境有望不断改善。

（2）农业机械行业发展情况

农业机械是发展现代农业的重要物质基础。农业机械按照用途可以分为整耕地机械、种植施肥机械、田间管理机械、收获机械等。随着国家高度重视农业机械化发展，我国农机行业发展态势良好。据农业农村部统计，“十三五”末，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71.25%，比“十二五”期末提高 7.4 个百分点。根据“十四五”全国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要求，到 2025 年，全国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要达到 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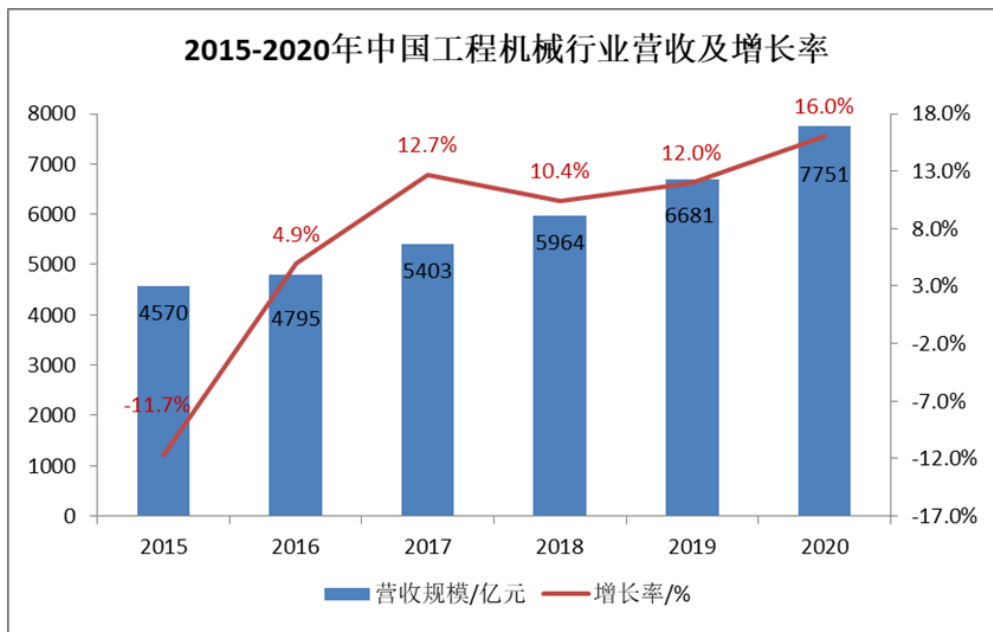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农业农村部

我国主要农作物的收获类机械中，三大主粮的耕种收基本实现了机械化，其中小麦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稳定在 95%以上，水稻、玉米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分别超 85%、90%。除小麦、水稻、玉米的机收率较高外，其余农作物的收获环节机收率尚存在较大新增需求。特别是棉花收获机、马铃薯收获机、花生收获机等种植面积较广，经济效益较高的作物的收获机械，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我国已发展成为世界第一农机生产和使用大国。随着我国农业各领域全面全程机械化的推进，以及存量农机设备更新换代，我国农业机械化水平将不断提升，农业机械产品的需求将不断释放，市场将持续扩容，齿轮作为农机装备的关键零部件也将迎来较大的市场需求。

（3）工程机械行业发展情况

工程机械是装备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为土石方施工工程、路面建设与养护、流动式起重装卸作业和各种建筑工程所需的综合性机械化施工工程所必需的机械装备。行业在经历 2011 年至 2015 年的市场深度调整后，自 2016 年以来，随着国家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力度，我国工程机械行业逐渐回温，整体需求持续向好，连续几年呈现增长态势。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数据显示，截至 2020 年末，我国工程机械行业销售收入达到 7,751 亿元，保持高年均复合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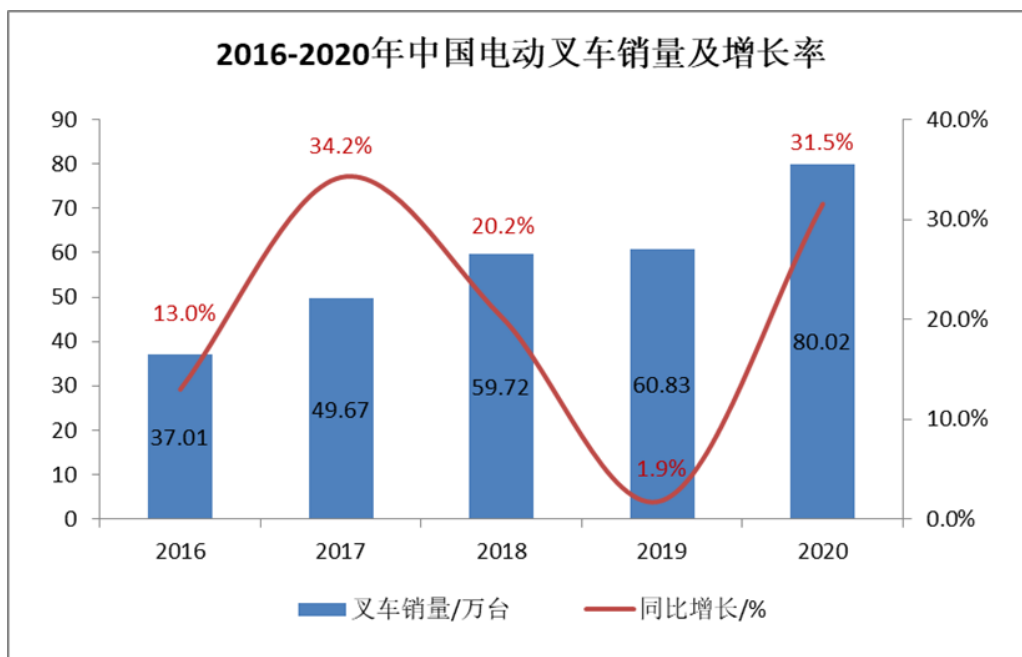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工程机械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我国工程机械行业具有规模和产业优势，我国已发展成为全球工程机械领域门类最全、品种最丰富、产业链最完整的国家。随着我国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工程机械产业转型升级将持续推进，我国工程器械制造企业不断向国际化、规模化和综合化的方向发展，未来工程机械渗透率有望持续提升，工程机械需求量大幅增长，这也为齿轮配件行业提供了有利的发展环境。

工程机械齿轮产品主要包括变速箱、变矩器、分动箱、车桥等，目前行业企业规模不足，产业集中度较低。工程机械行业齿轮生产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规模较大的只有杭齿前进、柳州采埃孚、徐州美驰等少数企业，存在较大市场开拓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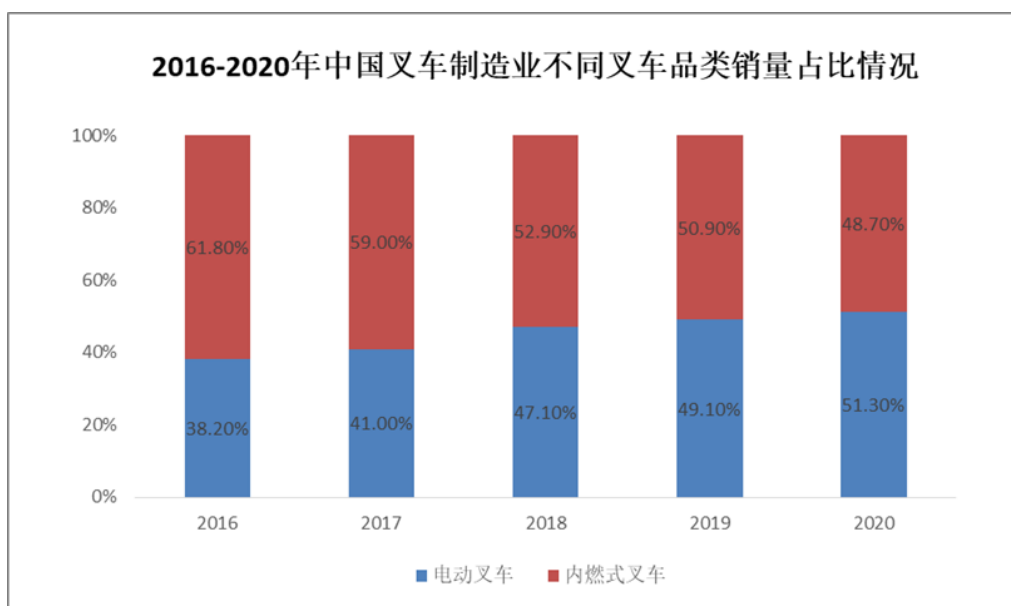
（4）电动叉车行业发展情况

叉车作为物料搬运机械，广泛应用于车站、港口、机场、工厂及仓库等各个国民经济部门，是机械化装卸、堆垛和短距离运输的高效设备。受益于制造业、物流业的高景气发展，叉车行业需求十分旺盛，在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多变、经济增速放缓的情况下仍然得到了快速的发展，销量屡破新高。2019 年受国内外经济承压、国际贸易摩擦等影响，叉车行业进入调整期，增速放缓。进入 2020 年后，叉车行业重拾升势，总销量为 80.02 万台，同比增长 3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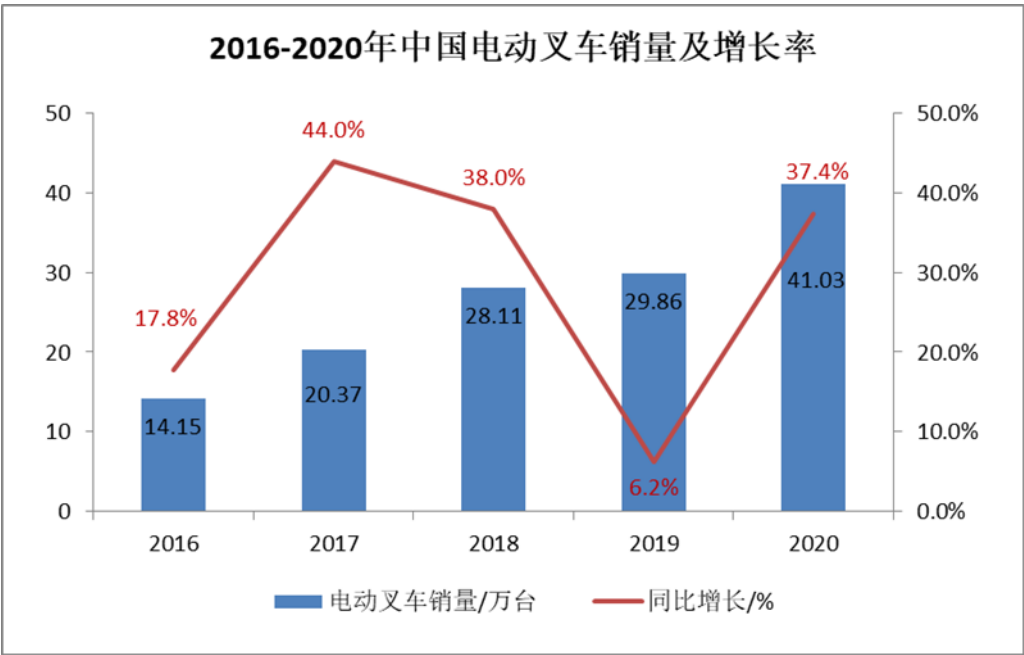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分工业车辆协会、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按叉车的动力源不同划分，主要分为内燃叉车和电动叉车。电动叉车是指以蓄电池为源动力，驱动行驶电机和液压系统电机，从而实现行驶与装卸作业的叉车。由于没有污染、噪音小，广泛应用于室内操作和其他对环境要求较高的行业。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新能源产品替代趋势明显，另一方面在电商和快递物流行业驱动下的仓储物流需求快速发展，高效率的电动叉车市场顺势成长。中国叉车制造企业的电动叉车销量占比逐年提升，2020年电动叉车销量占比首次超过内燃叉车。



资料来源：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分工业车辆协会、前瞻产业研究院整理

2020 年中国电动叉车销量 41.03 万台，较 2016 年增长 26.88 万台。受环保政策及室内作业环境要求驱动，电动叉车销量仍将保持上升的趋势。



资料来源：EVTank、CCMA、智研咨询整理

（三）行业技术水平、发展趋势及主要壁垒

1、行业技术水平

我国齿轮行业近十年来实现了长足发展，行业技术和产品取得了重大突破，科研奖项、专利数量等硕果累累，关键传动与控制设备技术也获得了巨大进步。目前，我国齿轮产品部分技术和质量水平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是仍有相当部分齿轮产品与国际先进研发与制造水平存在巨大差距。一方面，生产设备不健全，大型企业的先进机床基本是进口的；另一方面，国内齿轮行业在很多方面缺乏核心技术，如刀具、热处理工艺技术、产品检测等方面，造成了竞争力弱，大量核心部件依赖进口的局面。齿轮行业基础研究和高端齿轮产品核心技术的突破一直是制约我国齿轮行业发展的主要瓶颈。影响我国齿轮行业技术水平发展主要有以下几个因素：

一是国内齿轮行业基础研究和试验能力不足。在材料方面，齿轮钢纯净度和均匀性低，含有大量氧化物及非金属夹杂物杂质，且杂质分布不均匀，大颗粒夹杂物含量较多，造成产品性能差，硬度波动大，容易变形或开裂，产品寿命短。在轧制、锻造和热处理过程中，杂质容易导致齿轮零件出现局部疏松、变形和开裂等现象。此外，全行业试验检测服务能力薄

弱，许多新产品没有经过第三方检测、验证和评价，行业难以积累可共享的设计、制造及性能试验等基础数据，直接影响齿轮行业整体设计水平和创新能力的提高。齿轮行业标准化投入少，造成适用标准少，贯标率低，难以满足产业发展的需要。

二是国产齿轮机床以及专用夹具的精度有待进一步提高。齿轮加工按照工序划分大致可分为齿坯加工、热前制齿、热后精加工 3 个阶段。齿坯加工阶段主要加工设备以全功能数控车床为主，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具备了高效率、高精度的要求。热前制齿设备主要包括滚齿机、插齿机、剃齿机等，热后精加工设备主要包括磨齿机、强力珩齿机等。目前，除毛坯制造阶段所采用的数控车外，其他制齿设备在精度方面与欧美日国家还有一定差距。此外，夹具对整个齿轮加工环节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中高端齿轮制造工艺对夹具的精度要求很高，夹具精度不够，会使齿轮精度不高。国内夹具应朝高精度、高效率、标准化、柔性化等特点转型升级，以应对中高端齿轮高精、高效、高稳定性的要求。

三是齿轮刀具及磨料磨具耐磨性、切削性能低。齿轮完成相应的半精加工，对齿轮进行热处理完毕后，要进行精加工即对齿轮进行磨削加工。目前硬质合金钢已逐步取代了传统高速钢刀具，但硬质合金钢的成分和质量与国外还有一定差距。此外，由于我国许多高精度磨床还是依赖进口，在齿轮磨削砂轮方面，国内相应的配套无法跟国外砂轮完成对接，也几乎依赖进口。

总体而言，我国齿轮行业经过多年发展，技术水平取得了重大突破，齿轮产品正在从低端向高端转变，但核心技术发展仍存在卡脖子问题。业内企业仍需狠抓创新，攻克影响齿轮行业升级的技术瓶颈，在高端齿轮领域做大做强。

2、行业发展趋势

未来，齿轮制造行业将进一步向技术密集和资金密集方向发展，行业发展呈现以下趋势：

产业结构得到全面优化。面对瞬息万变的国际形势，国内齿轮行业要抓住重大机遇，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打造完整的产业链。推进齿轮产业结构调整，大企业要依托规模和技术优势，做大做强，进入世界前列，中小企业要培育成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提高产业集中度，形成几个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聚区，推动产业升级；同时，随着国家节能减排、绿色制造产业政策的实施，“绿色环保”概念将贯穿整个行业。对于环保设施配套良好的优质企业将在此过程中取得比较优势，

长期来看行业发展将会淘汰更多落后、高污染产能，优势产能集中度进一步提高，推动齿轮制造行业整体向高端精密制造方向转型。

自主创新成为齿轮行业的主旋律。齿轮行业自主创新能力仍然薄弱，高端齿轮产品大量依赖进口，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主要问题。传统上依靠成本优势占领市场的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将逐步受到挑战，创新、技术优势将成为行业主导。结合中国工业发展目标，齿轮行业要以政策为保障，依托智能制造补短板，集中力量突破关键点，实行产业技术再造，突破卡脖子问题。未来齿轮产品将以创新为驱动，以高精度、高可靠性、长寿命和高功率密度产品特性为基本立足点，齿轮传动向电传动、机电传动和机电液控复合传动方向发展，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电动化制造方向目标前行。

多功能、多样化、个性化齿轮产品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在机械行业现代化、规模化发展的态势下，下游终端客户对机械设备的性能、生产效率等方面的要求不断往差异化、定制化方向发展，单一功能的机械设备将难以满足中国工业的转型升级，市场将更趋向于选择多功能、个性化的机械设备。作为机械配套产业的齿轮行业，产品多样化和细分市场的开拓也为业内企业开展良性竞争构筑了良好的平台，市场分散度和专业程度都将不断提升。在市场刚性需求和供给侧结构升级的大背景下，齿轮产品朝多元化方向发展，将迎来新的经济增长点。

3、行业主要壁垒

齿轮行业在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控制以及产品检验等方面存在着较多的关键技术，同时对于客户需求的反应能力、产品交期等均有较高的要求，下游厂商对于供应商的遴选十分严格，上述因素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研发设计壁垒

齿轮产品通常为非标准化产品。下游机械装备厂商通常要求齿轮生产企业更多地参与到机械装备的设计与选型工作中，装备厂商对齿轮的模数、形状、尺寸以及对应指标提出要求，将具体的设计、出样及测试工作交给齿轮生产企业完成。各种齿轮产品根据用途不同，要求其达到的工艺指标也各不相同，但必须满足精度、寿命、噪声、耐压强度、可靠性高、适合批量化生产等要求。这些要求之间存在着此消彼长的矛盾因素，若要达到最优化设计，就必须通过反复的计算和试验来寻求各因素之间的平衡，这对齿轮生产企业的研发、设计能力提

出了较高的要求。

（2）质量控制壁垒

作为工业机械化的重要基础零部件，齿轮的品质直接影响到下游终端产品的性能和质量，这就要求齿轮生产企业具备较高的制造工艺和质量控制水平，有能力满足多品种、非标准化和及时性等要求，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达到符合要求的制造与质量控制水平。

（3）客户认证壁垒

齿轮产品作为机械装备的重要零部件，其质量直接影响主机的正常运转。因此，下游客户通常选择与产品质量稳定、开发能力强并且具有一定经验和实力的齿轮生产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了获得客户认同，齿轮生产企业需要持续进行研发创新，开发符合市场和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通常要经过样件试制、样件检测、上机试验、小批量供货等几个主要步骤后，方能进入大批量供货阶段，行业的新进入者通常将面临较大的客户开发难度。

（4）人力资源壁垒

在市场经济环境中，齿轮生产企业通常需要具备较强的综合竞争力，需要储备专业的生产管理人才、技术人才以及熟练技术工人，才能不断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提高产品质量、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同时开发新客户与新市场、提高企业运作效率，以应对现代化齿轮行业的生产管理模式，提升企业价值。齿轮行业的专业人才培养需要长时间的积累和沉淀，短期内难以形成或复制，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壁垒。

（四）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齿轮作为工业制造业的重要基础零部件，主要受下游客户需求影响。齿轮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一般为非标产品。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企业普遍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即根据订单或合同来安排产品生产，直接向下游各类装备制造企业客户销售。产品在销售时普遍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模式，根据原材料成本、锻造加工成本以及一定的利润水平确定产品价格，原材料成本由当时的原材料价格决定，原材料价格则根据原材料市场供需关系、材料种类及规格进行浮动定价，锻造加工成本主要由企业的工艺流程决定，包括了锻造、热处

理、粗加工、精加工、检测等相关因素。

2、周期性

齿轮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装备制造的各个领域，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受到经济发展、技术进步、国家宏观调控等因素综合影响，其行业周期性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基本保持一致。此外，齿轮作为工业机械化发展的关键零部件，其价格波动主要受上游原材料钢铁行业的价格影响。

3、季节性

齿轮行业的季节性主体现在齿轮产品的不同用途上。齿轮行业企业因产品应用领域、适用范围和客户需求不同，呈现出季节性特性。以农机齿轮为例，在每年春季前夕，旋耕机等耕种机械销售较为活跃，相应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会带动配套齿轮的销售；秋季，收割机配套齿轮销售较为乐观。随着齿轮行业企业的产品线不断丰富或更加专注于某个细分领域，其销售的季节性特性会因此加强或减弱。

4、区域性

齿轮行业具备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集中在生产制造水平高、产业配套成熟的沿海发达地区，其中以浙江、江苏地区的民营企业最为突出，该区域在工业化不断发展进程中已形成了机床、模具、齿轮制造和下游农机制造等产业集群效应。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齿轮制造行业是机械工业的基础行业，也是我国工业化进程中的重要环节。近年来，国家和政府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齿轮行业发展提供了积极的政策环境，行业发展前景广阔。《中国齿轮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明确指出，以齿轮为代表的基础零部件是重大装备的核心和基础，直接决定着重大装备和主机的性能、水平和可靠性。中国要成为装备制造业强国，首先必须成为以齿轮为代表的基础零部件制造强国。因此，大力发展齿轮等基础零部件产业，有利于推动我国高端基础件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提高装备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和自主配套能力。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发展方向。

(2) 下游需求增长带来发展机会

齿轮行业发展受下游行业驱动因素影响明显。在我国新一轮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下，工业机械设备制造企业创造了大量的市场需求。随着机械化进程的不断加深，齿轮制造作为机械设备制造的配套行业也飞速发展形成供需两旺的良好氛围。

就公司主打产品农机齿轮而言，得益于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及促进农业机械化发展的目标，相关产业政策持续利好，农机行业整体呈向好趋势，增量需求呈现规模化态势。另外，农业部发布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持续推动存量更新需求。农业机械行业的稳步发展，将带动农机齿轮行业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

(3) 技术创新催生新的发展动能，市场前景广阔

我国齿轮市场中，高端齿轮产品依然供应不足，国内高端产品进口替代有巨大市场空间。随着制造过程的机械化程度和工艺技术水平不断加深，齿轮产品精度和质量将稳步靠近欧美领先企业水平，将有助于齿轮制造企业快速地转型升级，把握住市场机遇和高端产品国产化替代的机会。此外，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创新驱动成为发展主要动力，以新材料技术、新能源技术为核心的产业技术革命将会催生新的经济增长点，给齿轮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形成新业态，新产品，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行业内企业集中度偏低，产业结构不合理

目前，齿轮行业企业数量众多，集中度较差，大部分企业生产技术和设备落后，以依靠生产低附加值、低技术含量的传统产品为主，只有小部分企业注重产品创新和科技投入，生产开发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高端产品研发、制造能力不足，中低端产品产能严重过剩，同质化恶性竞争逐渐加剧，致使行业内相当一部分企业互相压价，不少小企业难以生存。低端产品产能过剩，高端产品研发不足，行业内企业无序竞争、低价竞销等问题制约着齿轮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2) 产业基础能力不足，自主创新能力偏弱

基础研究和基础数据匮乏。企业技术人员主要忙于应付市场，难以集中精力搞研发，基础研究力量薄弱。我国齿轮行业适用标准少，贯标率低，大多数齿轮标准从国外标准转化而

来，基础数据缺乏验证，一些关键数据与国内技术水平不相适应，不能满足产业发展需要。

核心零部件依赖进口。目前，我国齿轮行业自主创新能力较弱，核心能力受制于人，导致高端齿轮产品大量依赖进口，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主要问题。大部分企业尚未形成适合自身企业发展的创新创造体系，研发投入较小，在工艺技术、过程管理、检测手段等方面与国外先进齿轮制造企业存在较大差距，使得齿轮产品存在寿命短、可靠性低、品质稳定性不佳的问题，不能满足主机配套需求。

研发能力较弱，产品性能有待提升。齿轮产品在实际运用中需要应对复杂的使用环境，越是苛刻的使用环境对于齿轮产品的产品性能要求越高，其突出特点就在于转动效率和精度上。我国齿轮制造行业相比国际市场起步较晚，在精度更高、生产工艺更为先进的精密齿轮领域技术储备、研发能力都不足以与国外大型企业竞争，受其影响，国内齿轮制造企业在进入高端齿轮市场的过程中受到诸多限制。

（3）专业人才短缺

齿轮产业是技术和资金密集型产业，对专业人才需求迫切。目前不仅高层次技术开发人才普遍缺乏，一线熟练技工也非常紧缺，整体人员素质亟待提升。高等院校极少设有齿轮专业，高职高专对技术工人的培养体系也缺乏科学性和适用性，全行业缺人才在职培养、培训的环境和条件。随着智能制造发展，未来既掌握先进制造技术、又熟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复合型工程技术人员将面临严重短缺。

（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主要竞争情况

1、行业竞争格局

齿轮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从齿轮产品制造与研发实力来看，美国、德国和日本等国家凭借其先进的技术，其齿轮产品的可靠性好、工艺先进、使用寿命长，在国际齿轮传动与驱动部件的制造行业中始终占有领先地位。在国际市场上，规模较大、知名度较高的齿轮制造商包括美国的格里森（Gleason）；德国的弗兰德（Flender）、Sew-传动设备公司（Sew）、伦茨（Lenze）；日本的住友（Sumitomo）等公司。中国齿轮行业经过多年的迅猛发展，目前在产销规模上位居世界前列，在齿轮制造方面也逐步呈现出较大竞争优势，但是在核心技术上与性能上与欧美、日本国家存在较大差距。

国内齿轮行业集中度较低，单个企业占整体市场份额较小，竞争处于相对稳定的状态。

各企业专注于不同的应用领域，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局限在细分领域和跨领域竞争两种情况。细分领域中，企业依托价格优势、区域优势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并向周边地区、新客户拓展。跨领域竞争多出现在新产品应用或是利润水平高于业内平均水平的细分市场。目前，国内齿轮企业大致可分为三类：一是以双环传动、杭齿前进、精锻科技等为代表的应用于汽车齿轮、船舶和风电齿轮箱等领域的行内著名品牌龙头企业，在保持自身细分领域竞争力的同时，利用规模和技术优势，积极向新科技、新业态领域拓展；二是如海昌新材、丰安股份、丰立智能等满足细分领域市场做“专精特新”产品的企业；三是大量依靠成本和价格优势维持的中小企业。

我国齿轮行业总体产能结构性短缺，低端产能过剩，规模化经营主体对高端化和智能化的需求更强，未来企业将受益于智能化趋势，呈现强者恒强的态势，中小企业要避免同质化竞争，推动齿轮行业技术升级变革，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开辟产业蓝海。

2、发行人行业地位

凭借多年的技术研发和业务积累，公司在农机齿轮行业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和口碑优势。无论从生产规模、产品质量、经济效益还是技术创新能力，均具有一定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精益管理，齿轮质量标准已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产品畅销全国。公司生产的水稻收割机齿轮市场份额在国内名列前茅，覆盖了全国二十多个省（市）。公司主要客户群为收割机、拖拉机、旋耕机以及配件等领域用户，凭借品质优良、品种齐全的齿轮产品和服务，先后与沃得农机、云洲科技等国内知名农机装备公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成为其定点研发和供应齿轮产品的成员单位。

公司一直致力于农用机械齿轮关键技术研究和新产品开发，不断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齿轮剃齿修形技术、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齿轮加工微量润滑技术等，在农用机械齿轮行业建立了较高的企业品牌形象和影响力，是农用机械齿轮领域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公司拥有专利 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并参与起草了《GB/Z13672-2002 齿轮胶合承载能力试验方法》国家标准。

3、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机械齿轮行业，属于齿轮行业中的一个细分领域，同行业内无其他

上市可比公司。考虑到公司与传统机械齿轮头部厂商相比，存在市场定位不一致的情况，结合齿轮类产品采用“原材料采购价格、材料耗用量+加工费+合理利润率”的定价模式，头部机械齿轮企业齿轮产品具备体积大、单价高的特点，且多元化经营，与公司主要产品在市场定价、毛利率水平等方面可比性较低，故选取海昌新材、精锻科技、四川名齿、盛安传动四家公司作为公司的可比公司。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主要应用领域
海昌新材 (300885)	从事粉末冶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齿轮、轴承、结构件、齿轮箱等粉末冶金零部件	电动工具、汽车、办公设备、家电等
精锻科技 (300258)	主营汽车精锻齿轮及其他精锻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汽车变速器半轴齿轮、行星齿轮、汽车变速器结合齿轮	汽车精锻齿轮
四川名齿 (835050)	汽车和工程机械差速器行星半轴齿轮、圆柱齿轮、十字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行星齿轮、半轴齿轮、圆柱齿轮等	各类重、中型汽车桥和工程机械桥
盛安传动 (831860)	各类硬面齿、高精度齿轮的研发、制造、销售	变速箱齿轮、机油泵齿轮、纺机齿轮等	汽车、工程减速机及工程机械行业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详见“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之“（一）应收账款”、“（二）存货”、“（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四）主要债项”以及“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4、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

（1）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研发团队多年来一直致力于齿轮产品的研发工作，不断加大企业创新力度，加快传统产品的更新换代和新产品开发步伐，积极推进企业技术进步。公司共拥有产品相关专利技术 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公司被授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荣誉，并参与起草国家标准《GB/Z13672-2022 齿轮胶合承载能力试验方法》。2022 年 9 月，公司被授予工信部“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2）先进的工艺水平和完善的质控体系

通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拥有多条齿轮生产线，可同时生产多种型号不同参数的齿轮产品。公司拥有先进的齿形加工、热处理等工艺装备及完备的齿形检测手段，专业生产 5-9 级精度、12 个模数以内的各类齿轮，能满足客户的各类要求。公司大力推进产品转型升级，

积极实施产品结构调整，现已形成了完善的产品开发、生产、经营体系。

公司有着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于 2016 年获得了浦江县政府质量奖，公司的齿轮产品通过了 ISO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历年在国家质量抽查中检测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同时，公司高度机械化的生产过程也为生产高质量的齿轮产品提供了技术保障。

（3）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农机齿轮领域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体，产品知名度和客户认可程度高于行业内其他企业。公司与沃得农机、悦达实业、云洲科技和四方股份等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产品销量和价格上都有一定保障。

同时，客户对齿轮的质量要求高，并对开发设计能力、到货的及时性等方面提出了诸多要求。公司在保质保量并供货及时等方面的出色表现，为公司积累了大量的客户，巩固了市场地位和细分领域的份额。公司产品注册商标“大力士”为浙江名牌产品，在市场上享有良好的信誉，形成了强大的市场竞争能力。

5、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劣势

（1）规模相对偏小

公司当前规模相对较小，在资金实力、整体品牌、人才吸引、上下游整合能力等方面与大型企业还存在差距，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提升和生产规模扩大，公司综合竞争力还有待提升。若未来公司不能扩充更丰富的产品系列，或是不能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可能会错失市场发展机遇。

（2）融资渠道单一

资金规模和融资渠道有限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为了保持公司在齿轮行业内的竞争力，公司需要根据市场和客户项目不断改进产品工艺流程和技术，调整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目前，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股东投入和利润积累，融资能力略显不足，不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使得公司在技术、产品和服务方面的优势得不到充分发挥，限制了公司的发展速度。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产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如下：

产品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割机齿轮	计划产能（万件）	115	204	137	158
	实际产能（万件）	109	198	153	119
	实际销量（万件）	112	173	153	121
	产能利用率（%）	95%	97%	112%	75%
	产销率（%）	103%	88%	100%	102%
拖拉机齿轮	计划产能（万件）	97	230	148	110
	实际产能（万件）	55	221	164	84
	实际销量（万件）	73	201	157	97
	产能利用率（%）	57%	96%	111%	76%
	产销率（%）	133%	91%	96%	115%
合计	计划产能（万件）	212	435	285	269
	实际产能（万件）	164	419	317	203
	实际销量（万件）	185	375	310	218
	产能利用率（%）	77%	96%	111%	75%
	产销率（%）	113%	89%	98%	108%

注 1：因旋耕机齿轮整体收入规模较小，一般作为整机的配套机具，其需求量不可预测，产能利用率与产销率不具有代表性，另外其他齿轮产品品种繁多，产量及销量占比较小，故仅选取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分析；

注 2：计划产能匡算过程：依据不同齿轮产品类别分别选取标准产品，同时确定该标准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关键瓶颈设备，以此为基础，计划产能=关键设备加权平均数量*设备每天工作时间*设备每月工作天数*月份*关键设备每小时标准产能；

注 3：因公司齿轮产品涉及通用生产工序共用生产设备的情况，各齿轮产品之间产能可以互相调配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略有波动，但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呈现供需两旺局面。2020 年度因下游市场需求增加明显，为不断满足农业机械行业客户日益增加的采购需求，公司通过技术改造、新增购置机床等生产设备扩张产能，其中新增关键设备如热处理加工环节使用的多用炉于 2020 年 10 月底采购，实际投入生产时间主要集中在 2021 年度，因此 2020 年度公司产能利用率总体超过 100%，与关键设备规模相匹配。2021 年度随着设备全部投入使用，公司产能利用率同比略有下降，但因齿轮产品销量持续上涨，产能利用率仍然趋于饱和。2022 年上半年，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受国内疫情多点反复影响，下

游拖拉机客户生产和销售受阻，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减少拖拉机齿轮生产，2022 年上半年受拖拉机齿轮产量减少影响，公司齿轮产品产能利用率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相对较高，公司采用“安全库存与以销定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故产品产销率总体相对稳定，各年度均保持在较高水平。随着下游客户对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产品的需求扩张，公司销售规模得到明显提升。为稳固及扩大市场份额，公司适当备货增加安全库存，故产销率呈现稳中略有下降趋势。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公司适当减少备货量，尤其是拖拉机齿轮，产量减少较为明显，因此产销率走高。

2、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1）主营产品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割机齿轮	5,652.15	69.06%	7,628.37	49.97%
拖拉机齿轮	2,073.66	25.34%	6,182.07	40.49%
旋耕机齿轮	44.60	0.54%	167.62	1.10%
其他	414.50	5.06%	1,288.94	8.44%
合计	8,184.91	100.00%	15,267.00	100.00%

（续）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收割机齿轮	5,982.33	49.39%	4,323.82	57.12%
拖拉机齿轮	5,078.56	41.93%	2,251.25	29.74%
旋耕机齿轮	158.90	1.31%	260.69	3.44%
其他	892.27	7.37%	733.41	9.70%
合计	12,112.06	100.00%	7,569.16	100.00%

（2）主营产品的销售单价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售价情况详见“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3、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22 年 1-6 月	1	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注]	4,503.39	55.02%
	2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1,078.83	11.72%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958.91	13.18%
	4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307.83	3.76%
	5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189.69	2.32%
	合计		7,038.65	86.00%
2021 年度	1	沃得农机	9,044.28	59.24%
	2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1,097.88	7.19%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1,092.68	7.16%
	4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1,021.66	6.69%
	5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408.62	2.68%
	合计		12,665.12	82.96%
2020 年度	1	沃得农机	7,486.55	61.81%
	2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991.89	8.19%
	3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937.43	7.74%
	4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303.95	2.51%
	5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299.63	2.47%
	合计		10,019.45	82.72%
2019 年度	1	沃得农机	3,551.08	46.92%
	2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724.90	9.58%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589.31	7.79%
	4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308.46	4.08%
	5	杭州锐进机械有限公司	300.93	3.98%
	合计		5,474.68	72.33%

注：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以下简称沃得农机，具体包括沃得农机及其子公司江苏沃得农业机械配件制造有限公司和沃得高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及沃得农机关联方沃得重工（中国）有限公司，下同。

（2）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依赖情况说明

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且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主打产品为农机齿轮，性能卓越且下游客户关系稳定，相互依赖程度较高。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6 月公司对第一大客户沃得农机销售占比超过 50%，主要是公司销量逐年提升，且增量主要销售给大客户沃得农机所致。根据沃得农机的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近年来，沃得农机联合收割机国内销售市场占有率连续三年排名第一；拖拉机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处于市场第一位的一拖股份市场占有率

仅不到 20%，沃得农机拖拉机市场占有率 2020 年度为 4.9%，市场排名第五，处于市场跟随地位。公司为充分占有国内农机齿轮细分市场，与沃得农机进行深度合作符合商业逻辑。

（3）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新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新增客户为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0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林广平，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注册地为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主要生产拖拉机、农用运输车及其变型、配套系列产品及配件农业机械产品，是浙江四方集团公司的子公司。随着手扶拖拉机出口订单的增加，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拖拉机齿轮的采购金额增加，成为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

（4）发行人及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5）新客户开发情况

公司聚焦于农机齿轮领域，产品主要包括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近年来，农机行业进入上行周期，行业景气度较高，下游客户对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需求旺盛。受下游农机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公司产能较为紧张等因素影响，公司以服务现有主要客户为主。同时，为降低对单一大客户依赖的风险，公司通过参加展销会、主动拜访客户、邀请客户参观厂区等形式积极开拓新客户；依托不断优化的工艺技术及生产制造能力积极向工程机械齿轮、电动叉车齿轮等领域拓展，实现客户结构多元化。

近年来，公司新客户开发情况如下：

期间	新增客户数量（家）	对应销售收入（万元）	对应收入占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对应销量（万件）	对应销量占当年度主营业务销量比例
2022 年 1-6 月	21	288.29	3.52%	7.19	3.71%
2021 年度	34	151.99	1.00%	3.15	0.74%
2020 年度	26	181.46	1.50%	4.02	1.16%
2019 年度	17	169.25	2.24%	4.99	2.00%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数量逐年增加，对应的销售收入占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例逐年降低，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较快而新增客户对应的销售收入较为稳定所致。公司新增客户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较小，主要系：①齿轮产品作为整机的重要零部件，其质量直接影

响整机的正常运转。公司在客户开发过程中，通常要经过样件试制、样件检测、上机试验、小批量供货等几个主要步骤后，方能进入大批量供货阶段，报告期各期公司新增客户为当期新开发客户，对应的合作阶段多为小批量供货阶段；②2020 及 2021 年度，公司产能较为紧张，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综合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6%和 111%，公司产能优先满足老客户、大客户需求，新开发大客户相对较少。

2022 年 1-6 月，随着公司产能的增加以及公司加大客户开发力度，公司新增客户数量、对应销售及占比均有不同幅度的增长。

公司新开发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主要销售产品	新增客户经营情况及行业地位	合作进展
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拖拉机齿轮	江苏省盐城市下属国有企业，悦达投资（600805）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5.14亿元，拖拉机大型骨干企业之一，产品销售遍及全国，并外销美洲、欧洲、非洲、东南亚及中东等九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交货值多年位居全国同行业前茅	公司在研项目“80-100马力轮式拖拉机齿轮”主要客户之一，已形成小批量生产，2022年1-6月实现销售84.08万元
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工程机械齿轮	宁波东力（002164）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亿元，是一家专注于齿轮箱等工程机械传动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冠军企业	处于客户送样及小批量供货阶段，2021年度实现销售51.13万元。未来随着公司生产线技改、产能扩张交付能力提高后，将扩大合作
德力福（安徽）工业车辆有限公司	电动叉车齿轮	以锂电池为动力的工业车辆制造商、科技型中小企业，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产品有平衡重式叉车、仓储车、搬运车等	2021年与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处于客户送样及小批量供货阶段，2022年1-6月实现销售8.86万元。因电动叉车对齿轮精度要求较高，公司待购置高精度磨齿机、提高生产工艺后，进行大批量供货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报告期内，公司钢材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钢材金额（万元）	2,683.86	5,460.64	4,032.78	2,241.23
原材料采购总额（万元）	3,374.04	6,882.02	5,358.61	3,044.97

占原材料采购比例	79.54%	79.35%	75.26%	73.60%

报告期内，公司钢材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变动率	平均单价
钢材（元/吨）	5,360.16	-0.65%	5,395.42	27.96%	4,216.59	3.68%	4,067.11

公司钢材采购定价结合钢材市场价格定价。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钢材价格与外部市场价格走势基本相符。

2019 年至 2022 年 6 月我国钢材综合价格走势

单位：元/吨



资料来源：我的钢铁网

2、主要能源消耗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是电力。报告期内，电力消耗及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电量（万千瓦时）	598.70	1,356.83	1,108.48	757.29
不含税金额（万元）	489.48	911.95	738.64	542.31
单价（元/千瓦时）	0.82	0.67	0.67	0.72

2019 年-2021 年，电力消耗呈逐年增加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电力价格比较稳定。2022 年上半年，受公司拖拉机产量下降影响，电力消耗略有下降，同时受国内供电相对紧张影响，电力价格上涨。

3、公司委外加工情况

公司生产工艺核心工序主要为滚齿、热处理、磨加工等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委外加工的情形，主要为齿轮锻造、毛坯件粗加工等非核心工序，加工费用按市场价格定价，加工量随产能扩张而增加。公司委外加工的原因是部分客户订单对齿轮锻造环节的强度要求高，公司锻造设备未能满足其需求，且自行采购生产设备经济效益较低。公司委外加工环节技术含量不高且市场供给充分，将上述生产环节委托加工符合实际情况和行业惯例，不会对公司生产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委外加工金额及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委外加工金额（万元）	355.01	762.90	574.60	333.73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5,294.46	10,074.90	7,744.17	5,388.74
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6.71%	7.57%	7.42%	6.19%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委外加工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委外加工比例	金额（万元）	占委外加工比例
1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153.14	43.14%	322.08	42.22%
2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40.83	39.67%	249.60	32.72%
3	金华市兰通工程机械厂（普通合伙）	19.47	5.48%	75.85	9.94%
4	金华市婺城区国心机械厂	25.77	7.26%	54.36	7.13%
5	浦江力丰机械有限公司	2.77	0.78%	35.17	4.61%
合计		342.00	96.33%	737.07	96.61%

（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委外加工比例	金额（万元）	占委外加工比例
1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294.28	51.22%	180.23	54.01%
2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81.32	31.56%	100.22	30.03%
3	金华市兰通工程机械厂（普通合伙）	2.92	0.51%	-	-
4	金华市婺城区国心机械厂	44.22	7.70%	25.51	7.64%
5	浦江力丰机械有限公司	23.55	4.10%	1.29	0.39%
合计		546.30	95.07%	307.25	92.06%

4、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22 年 1-6 月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2,300.57	58.96%
	2	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	366.76	9.40%
	3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76.02	4.51%
	4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153.14	3.92%
	5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40.83	3.61%
	合计		3,137.33	80.40%
2021 年度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4,623.35	54.62%
	2	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	690.99	8.16%
	3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395.84	4.68%
	4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322.08	3.80%
	5	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	268.01	3.17%
	合计		6,300.27	74.43%
2020 年度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3,573.78	43.16%
	2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673.77	20.21%
	3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294.28	3.55%
	4	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	217.25	2.62%
	5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81.32	2.20%
	合计		5,940.40	71.74%
2019 年度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2,108.52	61.19%
	2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180.23	5.23%
	3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00.22	2.91%
	4	常州市茂拓物资有限公司	71.79	2.08%
	5	金华新天齿轮有限公司	63.62	1.85%
	合计		2,524.39	73.26%

(2)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向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采购比例超过 50%。齿轮产品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占公司原材料比例 70%-80%左右。随着公司业务量逐年增大，钢材采购量增加，公司与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多年友好合作，业务关系稳定。国内钢材市场产能充足，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公司钢材采购采取以市场价格为基准的定价模式，符合商业逻辑，不存在严重依赖单个供应商的情况。

(3)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新增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新增情况如下：

①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夏秀玉，注册资本 1,088 万元，企业位于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经营范围包含机械设备、机械零部件及金属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等。发行人为了提高采购议价能力，同时考虑到齿轮定制产品对钢材的牌号、规格要求有所不同，除主要供应商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外，积极寻求新的供应商，2020 年开始与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开展合作，向该公司采购圆钢。随着采购业务量的提升，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成为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第二大供应商。

②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3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骆聿群，注册资本 200 万元，企业位于浙江省金华市，是一家主营金属切削机械设备的公司。发行人因 2020 年客户需求增加，产能不足，故从该公司采购多台车床，导致当年采购额增加，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进入发行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

③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钟小明，注册资本 1,188 万元，企业位于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主要经营齿轮、电机、变速箱、机床附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摩托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发行人子公司浦江恒兴传动机械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其采购减速机齿轮非标产品，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进入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

（4）发行人及主要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三）报告期内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合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与长期合作客户签订框架型的销售合同，对合作模式、产品质量等进行约定，并通过订单的方式确定销售产品种类和价格、发货等内容；对部分零散客户，以签订单独的销售合同的方式进行交易。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内与前十大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同类型订单合同合并披露）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收割机齿轮、其他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2	沃得重工（中国）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丹麦机齿轮、轮式挖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收割机齿轮	2022 年度	正在履行
		以订单为准		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780.88		2020 年度	履行完毕
4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拖拉机齿轮、履带式拖拉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5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收割机齿轮（YZ 系列产品）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6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1,500.00	拖拉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7	杭州锐进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	拖拉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8	上海大罗卡商贸有限公司	928.39	其他齿轮	2018.11.16-2022.08.10	履行完毕
9	深圳市金鸿达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280.00	减速机齿轮	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300.00		2020 年度	
		200.00		2019 年度	
10	永康市华力机械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拖拉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11	良求机械有限公司	250.00	减速机螺旋锥齿轮	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220.00		2020 年度	
		200.00		2019 年度	
12	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1.24	拖拉机齿轮	2021.08.01-2023.08.01	正在履行
13	瑞丽市畹町经济开发区华昌有限责任公司	100.73	收割机齿轮	2022.04.30 前	履行完毕
14	长沙桑铎特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00.00	拖拉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15	泗洪县春云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收割机齿轮	2019.01.01-2022.12.31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为原材料、机器设备和委外加工。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合同，对产品价格、交货、产品质量及担保、货款支付、法律责任等进行约定，并于每次采购时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供应商根据订单要求供货，并进行货款结算；公司与部分供应商以签订单独的采购合同的方式进行交易。公司除向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采购钢材以及向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外，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同类型订单合同合并披露）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2,729.48	圆钢	2022 年 1-6 月	履行完毕
		4,716.05		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5,414.17		2020 年度	履行完毕
		2,062.52		2019 年度	履行完毕
2	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	402.85	圆钢	2022 年 1-6 月	履行完毕
		642.56		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3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220.20	滚齿机	2022 年 1-6 月	履行完毕
		481.50	滚齿机等	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2,056.28	滚齿机、磨床、数控车床等	2020 年度	履行完毕
4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以订单为准	锻造、粗车委外加工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2022 年度	正在履行
5	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减速机齿轮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6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以订单为准	锻造、粗车委外加工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履行完毕
				2022 年度	正在履行
7	常州市茂拓物资有限公司	81.62	圆钢	2019 年度	履行完毕
8	金华新天齿轮有限公司	100.00	螺伞齿轮、齿轮轴	自 2019.1.12 至双方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发行人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情况

1、发行人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和创新，在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方面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此外，公司持续对现有技术进行优化，加强生产设备技改升级，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以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提升公司自身的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	技术描述及主要作用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对应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	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	履带收割机齿轮	该项目成功转化为公司的主导产品，广泛应用在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中，具有转向灵活、离合性能好、可靠性好、寿命长的特点，有效解决了国内履带式麦稻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共性的技术难题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 2 项： [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 [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中制动轴与中央传动齿轮的配装工艺]
2	齿轮剃齿修形技术	收割机齿轮/大中型拖拉机齿轮	该项目形成了一种数控剃齿鼓形齿修形技术，实现齿形与齿向的修形，加工出齿廓鼓形量 0.008-0.018mm，有效提高齿轮精度，降低噪音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 1 项： [一种农机齿轮修形加工工艺]； 软件著作权 2 项： [齿轮剃齿修形计算软件 V1.0]； [齿轮剃齿修形计算软件 V2.0]
3	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	收割机齿轮/大中型拖拉机齿轮	内花键齿轮孔锥度变形控制核心技术已广泛应用在收割机齿轮与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的内花键齿轮与薄壁件齿轮的生产加工中，有效保证了农机齿轮内花键精度高、变形小等特点，生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 2 项： [一种内花键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 [一种由合金钢制成的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

			产成本低，经济效益良好			
4	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	大中型拖拉机齿轮	该项目成功转化为 WDT300/WDT400 拖拉机齿轮产品，该技术已广泛应用在大中型拖拉机变速箱中，生产的产品质量好，具有承载能力强、传动平稳、精度高、寿命长等特点。随着三农政策进一步加大，农机市场进一步开拓扩大，将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发明专利 4 项： [一种内花键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 [一种由合金钢制成的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 [一种半轴齿轮内花键渗碳淬火方法及渗碳淬火设备]； [一种抛光精度高的齿轮抛光设备]； 实用新型 1 项： [一种挤内花键锥度的装置]
5	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	收割机齿轮/大中型拖拉机齿轮	该项目形成了一种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新技术，使得涂层的滚齿刀、插齿刀、铣刀具有强度高、耐高温、耐磨性好、使用寿命长等特点，有效提高产品质量、生产效率及刀具寿命，广泛应用于齿轮生产加工中	自主研发	批量生产	非专利技术

2、核心技术与同行业的对比

公司核心技术和行业传统技术的对比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行业传统技术特点	公司核心技术特点及创新性
1	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	齿轮与制动轴间隙配合，承载能力低、可靠性较差、且存在转向不灵活、耐磨性差等现象	➢ 采用自主研发的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优化了中央传动齿轮、转向齿轮和传动轴的结构、材料与热处理工艺； ➢ 采用自主研发的齿轮与制动轴热配技术，提高了中央传动齿轮与制动轴配合后的承载能力与可靠性。
2	齿轮剃齿修形技术	未经齿轮修形，传动平稳性差	➢ 采用数控剃齿机剃齿技术，用经过修形的“中凹”剃齿刀进行剃削，实现齿形齿向的修形，加工出适宜的齿廓鼓形量。
3	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	内花键尺寸不稳定，齿轮热处理变形大	➢ 优化齿轮热处理工艺； ➢ 优化内花键加工工艺：等温正火+立式拉内花键+多用炉渗碳； ➢ 应用自主研发的“一种内花键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技术，有效减少内花键变形，提高齿轮精度。
4	大中型拖	细长轴、薄壁件、	➢ 优化设计齿轮轴的结构：改实心轴为空心

	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	多联齿轮加工难	轴，有效降低成本，且满足了部件轻量化的要求； ➤ 采用自主研发的“齿轮剃齿修形计算软件V2.0”进行数控剃齿刀修形技术，提高齿轮啮合精度与传动平稳性能； ➤ 应用自主研发的“一种挤出齿轮倒锥齿的装置”技术，提高产品生产效率，提高齿轮内花键精度。
5	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	刀具寿命低，加工效率低	➤ 研究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原理； ➤ 研究齿轮加工刀具涂层技术特点，优化切削机床加工参数，确定最优方案，实施刀具涂层。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产品质量与刀具寿命。

3、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及占比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齿轮加工生产工艺上，广泛运用于公司各种齿轮产品生产中。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主要为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 WDT 系列齿轮产品，公司核心技术产品销售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收割机齿轮	5,652.15	69.06%	7,628.37	49.97%
拖拉机 WDT 系列齿轮	1,120.37	13.69%	3,967.89	25.99%
核心产品收入合计	6,772.51	82.74%	11,596.26	75.96%

(续)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收割机齿轮	5,982.33	49.39%	4,323.82	57.12%
拖拉机 WDT 系列齿轮	3,798.60	31.36%	795.04	10.51%
核心产品收入合计	9,780.94	80.75%	5,118.86	67.63%

4、发行人承担的重大研发项目情况

近年来，公司承担的重大研发项目及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级别	项目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证书编号	项目时间
1	国家	浙江省财政厅	2012 年产业振兴和技改项目（中央评估）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中高档齿轮生产线技改	/	2012-2018 年
2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拖拉机分动箱齿轮	20214274	2021 年

3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旋耕机传动箱齿轮	20210761	2020-2021 年
4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轮式收割机变速箱齿轮	20210759	2020 年 (2021 年验收)
5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盘式拖拉机齿轮	20200534	2018-2020 年
6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WDT300 拖拉机齿轮	20200530	2018-2020 年
7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多动能履带自走式旋耕机齿轮	20173065	2017 年
8	省级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工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	电液控制收割机变速箱齿轮	20173064	2017 年
9	省级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	石油机械齿轮	浦科验[2020]72 号	2019 年 (2020 年验收)
10	省级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	宽割幅收割机齿轮	浦科验[2020]73 号	2019 年 (2020 年验收)
11	省级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	新型履带收割机传动机构	浦科验[2018]72 号	2018 年
12	县级	浦江县科学技术局	浦江县科技计划项目	大中型拖拉机齿轮内花键变形控制的研究	浦科验[2019]54 号	2019 年
13	县级	浦江县科学技术局	浦江县科技计划项目	轻型履带拖拉机齿轮	浦科验[2018]71 号	2018 年

5、发行人参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制定情况

作为专业从事农机齿轮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参与起草了齿轮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具体如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公司作用
GB/Z13672-2022	《齿轮胶合承载能力试验方法》	2022. 10. 12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参与起草单位

6、发行人针对非专利技术所采取的技术保护措施

针对非专利技术，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有效保护措施，如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并严格执行；对生产的核心工序进行加密管理，非特定人员无法获知关键物料组成、结构、尺寸

等关键信息，杜绝商业秘密外泄隐患；与核心技术人员约定了保密条款，对保密内容、保密范围、保密期限等进行详细约定，以上措施有效防范了非专利技术外泄风险。

(二) 发行人获得的相关资质、荣誉和奖项

1、公司获得的相关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许可/认证范围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GR201933005842	-	2019.12.04-2022.12.04
2	排污许可证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	9133072670455890XG001X	-	2022.03.25-2027.03.24
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浦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浙浦排水字第 2335 号	工业污水	2019.11.29-2024.11.28
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浦江县应急管理局	(浦) AQBIII F202100017	安全生产标准化 级企业（机械等工贸行业）	2021.01-2024.01
5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2621Q30670R4M-HZ	直径 500mm 以下齿轮和轴的生产	2021.05.13-2024.01.07

2、公司及公司产品获得的主要荣誉、奖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公司产品获得的主要荣誉及奖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时间	获得的奖项及荣誉	颁布单位
1	2012 年 12 月	浙江省科技型企业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	2014 年 11 月	2014 年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	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	2014 年 12 月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4	2016 年 9 月	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	浙江省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厅
5	2016 年 12 月	浦江县政府质量奖	浦江县人民政府
6	2016 年 12 月	大力士齿轮浙江名牌产品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7	2019 年 1 月	2018 年度技术改造与转型升级先进企业	中共浦江县委、浦江县人民政府

8	2021 年 1 月	2020 年度纳税三十强企业	浦江县人民政府
9	2022 年 1 月	2021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10	2022 年 9 月	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三）发行人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四）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100.98	1,552.33	-	2,548.65	62.15%
通用设备	128.68	120.51	-	8.17	6.35%
专用设备	8,126.19	4,437.11	-	3,689.08	45.40%
运输工具	371.44	253.27	-	118.17	31.81%
合计	12,727.29	6,363.22	-	6,364.07	50.00%

2、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如下：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规划 用途	取得 方式	他项 权利
公司	浙（2017）浦江县不动产权第0007070号	浦江县仙华街道恒昌大道618号	55,685.15	工业	自建	无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精车、滚齿、热处理、磨加工等核心工序环节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多用炉生产线	2	901.12	434.06	48.17%
2	滚齿机	69	1,561.94	688.29	44.07%
3	磨床	40	757.66	476.36	62.87%
4	磨齿机	2	207.96	178.33	85.75%
5	数控车床	94	803.70	423.61	52.71%

6	齿轮磨棱倒角机	21	229.71	109.23	47.55%
7	插齿机	18	594.21	225.81	38.00%
8	剃齿机	14	395.36	207.01	52.36%
9	铣齿机	50	839.43	281.71	33.56%
10	推杆炉	2	112.65	24.06	21.36%
11	抛丸清理机	1	66.37	59.54	89.71%
12	拉床	4	197.00	107.26	54.45%
13	钻床	16	120.86	57.25	47.37%
合计		333	6,787.98	3,272.52	48.21%

（五）发行人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平方米)	规划 用途	取得 方式	终止 日期	他项 权利
公司	浙（2017）浦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7070 号	浦江县仙华街道恒昌大道 618 号	62,013.00	工业	出让	2056.10.15	无
公司	浙（2022）浦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2410 号	丰安齿轮厂以东、恒昌大道以北	16,597.08	工业	出让	2072.4.6	无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权属	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至	他项权利
公司		178700	第 7 类	2023.6.14	无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3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登记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公司	齿轮渐开线内花键尺寸计算软件 V1.0	2018SR969918	2018.12.03	原始取得	无
2	公司	齿轮剃齿修行计算软件 V1.0	2018SR968512	2018.12.03	原始取得	无
3	公司	齿轮剃齿修行计算软件 V2.0	2020SR1701147	2020.12.01	原始取得	无

4、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29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 2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公司	一种由合金钢制成的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	ZL201110133413.3	发明专利	2011.05.25	2012.11.14	20 年	原始取得	无
2	公司	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中制动轴和中央传动齿轮的配装工艺	ZL201110133415.2	发明专利	2011.05.26	2012.11.14	20 年	原始取得	无
3	公司	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	ZL201110138263.5	发明专利	2011.05.26	2012.11.14	20 年	原始取得	无
4	公司	一种内花键齿轮的渗碳淬火工艺	ZL201410061381.4	发明专利	2014.02.24	2015.12.09	20 年	原始取得	无
5	公司	一种半轴齿轮内花键渗碳淬火方法及渗碳淬火设备	ZL201910992648.4	发明专利	2019.10.18	2020.11.10	20 年	受让取得	无
6	公司	一种抛光精度高的齿轮抛光设备	ZL201911126665.6	发明专利	2019.11.18	2021.01.19	20 年	受让取得	无
7	公司	一种农机齿轮修形加工工艺	ZL202010156372.9	发明专利	2020.03.09	2022.01.25	20 年	原始取得	无
8	公司	一种挤内花键锥度的装置	ZL201820385956.1	实用新型	2018.03.21	2018.10.30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9	公司	一种机械钻井变速箱	ZL201920934781.X	实用新型	2019.06.20	2020.02.07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0	公司	一种三联齿轮	ZL201920934783.9	实用新型	2019.06.20	2020.02.07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1	公司	一种轮式收割机传动齿轮	ZL201922298798.3	实用新型	2019.12.19	2020.08.18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2	公司	一种收割机变速器转向	ZL201921723596.2	实用新型	2019.10.15	2020.06.09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机构							
13	公司	大中型拖拉机用齿轮	ZL201921723101.6	实用新型	2019.10.15	2020.08.07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4	公司	一种宽幅收割机用齿轮	ZL201921723579.9	实用新型	2019.10.15	2020.09.04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5	公司	轮式收割机用传动齿轮	ZL201921739834.9	实用新型	2019.10.17	2020.05.22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6	公司	果园单轨运输机用轨道齿轮	ZL201921739654.0	实用新型	2019.10.17	2020.05.22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7	公司	半轴齿轮内花键淬火设备	ZL201921751556.9	实用新型	2019.10.18	2020.08.14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8	公司	一种履带拖拉机齿轮	ZL201922297012.6	实用新型	2019.12.19	2020.08.14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19	公司	一种内花键锥度预胀装置	ZL201922296987.7	实用新型	2019.12.19	2020.08.18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0	公司	一种履带拖拉机中使用的行星机构	ZL201922296956.1	实用新型	2019.12.19	2020.08.18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1	公司	一种轮式挖掘机的传动齿轮	ZL202021016197.5	实用新型	2020.06.05	2021.04.23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2	公司	一种末端传动齿轮	ZL202120195646.5	实用新型	2021.01.25	2021.09.24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3	公司	一种拖拉机分动箱齿轮	ZL202120195641.2	实用新型	2021.01.25	2021.11.16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4	公司	一种多缸柴油机齿轮	ZL202120208593.6	实用新型	2021.01.26	2021.11.16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5	公司	一种收割机转向机构离合牙精锻模具	ZL202120208591.7	实用新型	2021.01.26	2021.11.23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6	公司	一种高可靠性宽割幅履带收割机齿轮	ZL202123397103.0	实用新型	2021.12.30	2022.05.06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7	公司	一种盲孔内花键输入轴	ZL202123388191.8	实用新型	2021.12.30	2022.05.17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8	公司	一种原地转向履带收割机齿轮	ZL202220108203.2	实用新型	2022.01.14	2022.07.29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29	公司	一种电动叉车齿轮	ZL202220124247.4	实用新型	2022.01.18	2022.05.13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六) 发行人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359 人，具体人数及结构如下：

(1) 按年龄划分：

项目	人数	比例
30 岁及以下	29	8.08%
31-40 岁	59	16.43%
41-50 岁	116	32.31%
51 岁及以上	155	43.18%
合计	359	100.00%

(2) 按岗位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	比例
采购生产人员	280	77.99%
销售人员	8	2.23%
管理和行政人员	30	8.36%
财务人员	5	1.39%
技术研发人员	36	10.03%
合计	359	100.00%

(3) 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项目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20	5.57%
大专	37	10.31%
高中及以下	302	84.12%
合计	359	100.00%

2、员工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情况如下：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人数	项目	缴费人数
265	养老保险	242
	医疗保险	220
	失业保险	227
	工伤保险	250

	生育保险	242
	住房公积金	235

(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人数	项目	缴费人数
351	养老保险	300
	医疗保险	282
	失业保险	286
	工伤保险	305
	生育保险	282
	住房公积金	260

(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人数	项目	缴费人数
358	养老保险	327
	医疗保险	305
	失业保险	314
	工伤保险	329
	生育保险	305
	住房公积金	326

(4) 2022 年 6 月 30 日

职工人数	项目	缴费人数
359	养老保险	323
	医疗保险	321
	失业保险	310
	工伤保险	326
	生育保险	321
	住房公积金	320

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如下：（1）部分人员为退休返聘人员；（2）部分新入职员工，因手续办理周期问题当月未能缴纳；（3）部分员工参保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4）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尚未全面推行住房公积金缴纳政策；（5）少量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6）2021 年末及 2022 年 6 月末统计口径中包括 2 名外部独立董事。

3、未缴纳的金额及足额缴纳对持续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测算金额及占当期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社会保险补缴金额	1.56	21.96	18.71	11.56
住房公积金补缴金额	0.15	9.41	8.14	2.11
应缴未缴总金额	1.71	31.37	26.85	1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56.52	3,072.79	2,859.66	1,277.19
应缴未缴总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比例	0.11%	1.02%	0.94%	1.07%

报告期内，公司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金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7%、0.94%、1.02%及 0.11%，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 2 名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深厚的专业基础、资历背景和研发技术经验，参与多项重要科研项目，为公司不断提升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洪新阳先生，196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3 年 9 月至 1987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农业大学农业机械专业。198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技术科科长。1999 年 1 月起就职于公司，担任技术处副总工程师；2016 年 8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技术顾问。

张信伟先生，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 年 9 月至 1994 年 7 月，就读于浙江工业大学浙西分校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1 月就职于浙江齿轮厂，担任技术员。1999 年 1 月起就职于公司担任技术员、车间副主任、技术部副部长，2020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姓名	专业 职称	持有公司 股份	对外投 资及兼 职情况	取得的成果及奖项
洪新阳	正高级 工程师	951,810 股	无	从事齿轮设计与制造 33 年，主要工作成果包括：参与国家产业振兴与技改项目 1 项；主持完成省、市、县级科技项目 10 余项；发表论文 4 篇，科技成果获省、市、县科技奖；获国家专利 28 件，其中发明专利 6 件。2016 年、2019 年分别被评为“浦江县第 8、9 批拔尖人才”；2014 年被评为“全

				国机械工业劳动模范”；全国齿轮专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科技专家库成员，浙江工业大学硕士毕业生企业导师。
张信伟	工程师	45,000 股	无	从事齿轮设计与制造工作多年，并参与了多项公司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参与完成省、市、县级科技项目 10 余项，科技成果先后获省、县科技进步奖。获国家专利 13 件，其中发明专利 3 件。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有效巩固和提升了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七）发行人研究开发情况

1、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一直将提升研发水平作为自身发展的重要基石，多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改善技术设备和科研条件，使企业在转型升级和技术创新的进程中得到长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451.91	853.38	595.47	443.89
营业收入（万元）	8,914.09	16,699.05	13,126.16	8,283.28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7%	5.11%	4.54%	5.36%

2、发行人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密切关注农机行业齿轮发展，及时把握行业内技术迭代更新及应用情况，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储备新项目、新产品，以保持公司持续的创新能力和设计研发能力。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经费投入	研发人员	进展情况	拟达到目标	所处阶段
1	电动叉车齿轮	200 万	洪新阳、张信伟等	完成了样品测试，后续将提升工艺稳定性	优化工艺，突破技术难点，形成批量生产能力，成为新的销售增长点	小批量生产
2	履带式玉米收割机齿轮	150 万	洪新阳、张信伟等	完成了图纸、工装的准备，样品正在试制	产品定型，满足玉米收割机使用性能要求，形成批量生产能力	样品试制阶段
3	80-100 马力轮式拖拉机齿轮	300 万	洪新阳、张信伟等	完成了样品测试，后续将提升工艺稳定性	形成系列产品，优化工艺，精益生产，产品质量到达行业领先水平	小批量生产
4	履带式拖拉机齿轮	150 万	洪新阳、张信伟等	完成了样品测试，后续将提	产品定型，满足客户需求，形成批量生产能力	小批量生产

				升工艺稳定性		
5	高可靠性 宽割幅履 带水稻收 割机齿轮	500 万	洪新阳、 张信伟等	完成了小批生 产测试，后续 将提升工艺稳 定性	进行模拟分析，优化结 构与工艺参数，满足收 割机高可靠性、耐用的 使用性能要求，形成批 量生产能力	小批量 生产
6	农机齿轮 修形技术	60 万	洪新阳、 张信伟等	完成了大中型 拖拉机齿轮剃 齿修形试验， 申请了软著	在收割机齿轮中进一 步试验与应用，形成成 熟稳定的核心技术	开发 阶段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境外未拥有资产，亦不存在境外生产经营情形。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七、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披露事项。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上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相关人员能切实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与职责。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2016年7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职权及相应履行程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办法》以及2020年1月3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订。

2021年11月23日，为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公司正在运行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19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累计召开14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2016年7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职权及相应的履行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以及2020年1月3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订。

2021年11月23日，为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公司正在运行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19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累计召开19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2016年7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职权及相应的履行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办法》以及2020年1月3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对《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订。公司正在运行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19年1月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累计召开18次监事会，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相关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与运行情况

2021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选任程序、权利和义务作出了明确规定。2021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制度。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文件要求，认真履行职权，出席历次董事会，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意见，在关联交易管理、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监督检查、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

效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主要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信息披露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等事宜。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会秘书由张戎担任。2021年1月21日，鉴于张戎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吴怀源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认真履行其职责，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股东大会、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 特别表决权

截至本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设置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并逐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在内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1.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已按国务院《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规定。公司已按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公司规定下属企业严禁进行期货交易、严禁擅自向外单位出借多余资金、严禁向职工集资、严禁私设银行账户等。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但有时对款项收付稽核及审查的力量还较薄弱。

2.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

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特别对委托加工物资加强了管理。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采购与付款业务。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5.公司已建立了成本费用控制系统及全面的预算体系，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和预算的各项基础工作，明确了费用的开支标准。但在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并将比较结果作用于实际工作方面还欠深入和及时。

6.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已对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条件、收款方式以及涉及销售业务的机构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范围内企业之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按照统一的内部结算价格进行结算。实行催款回笼责任制，对账款回收的管理力度较强，公司和下属企业一律将收款责任落实到销售部门，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列作主要考核指标之一。权限上，在公司本部的授权范围内，下属企业可自主对外办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货款结算业务。

7.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分级使用、分级核算”的办法。对工程项目的预算、决算、工程质量监督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手续齐备下才能支付。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8.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相应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本部（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各子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对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9.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2022年8月10日，天健会计师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719号），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进行了审核，结论意见为：丰安齿轮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2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和法规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相关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 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和健全投资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

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关联方如下：

1、关联自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黄健民。

黄健民先生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2）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自然人股东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 121 名股东，其中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5 名，即黄健民、黄刚敏、张心安、戴皓晏、张戎。

以上股东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详细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上述 1-3 项所列自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上述 1-3 项所列自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系发行人的关联方。该等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包括上述 1-3 项所列自然人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其他关联自然人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洪新阳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离任副总经理职务，目前仍为公司员工

2、关联法人

（1）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根据中证登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健全投资，其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2）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主要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健民担任董事的企业
2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黄健民担任董事的企业
3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欣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欣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5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欣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曼行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7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曼行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8	杭州多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曼行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9	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曼行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10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曼行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3）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共有 1 家控股子公司及 3 家参股公司，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2012 年，子公司恒兴传动因资金周转需要向黄健民无偿借款 100 万元，2019 年 6

月，恒兴传动已向黄健民归还全部款项。

2、2018 年及以前年度，公司监事严忠炉曾代收公司废料销售款 97.85 万元，上述全部款项由严忠炉在 2020 年代公司支付给员工，用于发放 2019 年度年终奖。就上述款项在严忠炉个人账户存放期间的利息费用，由严忠炉按照 5%的年利率计息偿付公司。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94,030.00	1,772,349.14	1,676,576.54	1,229,372.00

（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主要包括：

《公司章程》第 43 条规定“公司应积极采取措施不断完善防范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长效机制，严格控制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产不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公司章程》第 87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

请，否则其他知情股东也有权向股东大会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

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八、 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806,174.06	38,472,656.18	11,783,880.12	3,364,12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295,050.92	51,026,225.99	72,920,000.00	79,0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			50,400.00
应收账款	87,536,008.25	58,001,217.56	49,464,035.77	49,609,777.21
应收款项融资	16,200,000.00	17,933,200.00	18,454,903.17	15,033,000.00
预付款项	223,347.14	168,524.57	441,067.45	120,490.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8,986.62	1,018.81	83,369.25	914,870.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970,962.78	50,040,631.42	44,664,517.79	35,883,124.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7,358.50	2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3,992,888.27	215,843,474.53	197,811,773.55	184,025,784.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474,651.67	40,279,277.09	34,014,046.77	30,965,437.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942,922.06	24,750,270.66	26,364,967.86	27,979,665.06
固定资产	63,640,705.63	65,596,587.03	66,525,273.01	50,394,145.74
在建工程	576,924.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353,866.44	9,236,918.15	9,510,086.00	9,783,253.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602.04	267,180.25	413,158.67	121,19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9,950.60	2,163,590.81	1,525,632.42	1,126,10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538.00			337,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988,351.20	144,111,013.99	140,170,354.73	122,524,894.34
资产总计	387,981,239.47	359,954,488.52	337,982,128.28	306,550,67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70,000.00			
应付账款	16,136,494.72	14,742,698.55	10,477,749.97	4,154,129.95
预收款项	2,433,957.14	1,716,210.45	2,276,991.79	2,281,762.00
合同负债	532,932.06	434,741.52	1,811,706.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50,601.91	5,643,191.52	5,747,749.01	3,664,551.63
应交税费	9,622,101.49	3,704,917.80	2,502,924.50	1,398,289.76
其他应付款	1,327,917.98	1,275,929.87	861,606.00	827,36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9,281.17	67,159.25	235,521.79	
流动负债合计	34,443,286.47	27,584,848.96	23,914,249.13	12,326,101.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034,809.10	62,817,953.32	66,340,404.46	74,145,22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894.55	962,019.78	277,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84,703.65	63,779,973.10	66,617,904.46	74,145,228.18
负债合计	94,727,990.12	91,364,822.06	90,532,153.59	86,471,329.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46,680,000.00	46,680,000.00	31,12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556,990.12	117,556,990.12	125,944,865.05	117,242,754.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83,959.99	18,083,959.99	13,610,554.50	9,667,852.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921,934.32	82,011,485.03	73,127,173.19	60,541,08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242,884.43	264,332,435.14	243,802,592.74	217,451,692.62
少数股东权益	5,010,364.92	4,257,231.32	3,647,381.95	2,627,65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253,249.35	268,589,666.46	247,449,974.69	220,079,34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981,239.47	359,954,488.52	337,982,128.28	306,550,678.81

法定代表人：黄健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怀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怀源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97,724.66	37,492,053.46	11,145,297.14	2,628,34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243,234.76	50,976,225.99	72,870,000.00	7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4,053,737.46	54,260,509.33	46,141,777.32	47,869,718.82
应收款项融资	16,200,000.00	17,500,000.00	17,936,770.17	15,033,000.00
预付款项	160,944.76	138,222.55	360,345.66	58,859.83
其他应收款	646,268.91	1,018.81	79,599.90	1,184,996.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071,315.88	49,362,399.47	43,264,176.42	34,291,406.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7,358.50	2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28,250,584.93	209,930,429.61	191,797,966.61	180,066,327.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024,651.67	40,829,277.09	34,564,046.77	31,515,437.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942,922.06	24,750,270.66	26,364,967.86	27,979,665.06
固定资产	61,418,994.42	63,580,931.68	64,232,219.91	48,073,227.1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353,866.44	9,236,918.15	9,510,086.00	9,783,253.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1,602.04	267,180.25	413,158.67	121,197.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0,768.70	1,875,879.52	1,307,296.35	1,035,60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0,538.00			337,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410,533.33	142,357,647.35	138,208,965.56	120,663,471.80
资产总计	379,661,118.26	352,288,076.96	330,006,932.17	300,729,799.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70,000.00			
应付账款	18,277,550.80	16,424,367.39	10,577,368.42	3,934,419.89
预收款项	2,433,957.14	1,716,210.45	2,276,991.79	2,243,152.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73,961.53	4,939,182.23	5,097,821.00	3,330,893.21
应交税费	9,219,974.25	3,462,273.74	2,164,893.11	1,325,877.46
其他应付款	1,316,656.87	1,249,435.76	854,966.00	602,36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524,686.04	404,472.14	1,788,167.6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8,209.19	63,224.23	232,461.80	
流动负债合计	35,784,995.82	28,259,165.94	22,992,669.78	11,436,71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034,809.10	62,817,953.32	66,340,404.46	74,145,228.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440.51	962,019.78	277,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84,249.61	63,779,973.10	66,617,904.46	74,145,228.18
负债合计	96,069,245.43	92,039,139.04	89,610,574.24	85,581,938.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680,000.00	46,680,000.00	31,12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7,333,612.22	117,333,612.22	125,721,487.15	117,020,00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83,959.99	18,083,959.99	13,610,554.50	9,667,852.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1,494,300.62	78,151,365.71	69,944,316.28	58,460,000.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591,872.83	260,248,937.92	240,396,357.93	215,147,860.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79,661,118.26	352,288,076.96	330,006,932.17	300,729,799.35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9,140,944.62	166,990,538.51	131,261,567.57	82,832,814.88
其中：营业收入	89,140,944.62	166,990,538.51	131,261,567.57	82,832,814.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735,130.64	133,776,105.40	101,420,047.17	73,789,995.54
其中：营业成本	58,718,854.53	112,538,277.95	85,664,784.08	59,185,052.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1,110.90	1,785,019.17	1,522,244.46	1,437,221.26
销售费用	1,301,531.41	4,029,812.25	2,367,847.53	2,824,532.53
管理费用	3,192,799.78	6,895,123.78	5,912,909.42	5,549,751.67
研发费用	4,519,078.76	8,533,825.58	5,954,739.26	4,438,875.11
财务费用	-88,244.74	-5,953.33	-2,477.58	354,562.69
其中：利息费用			1,292.93	55,815.64
利息收入	90,903.24	15,699.01	12,726.66	9,302.52
加：其他收益	1,809,832.64	1,782,815.28	2,378,898.63	2,146,862.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5,987.08	12,526,520.86	9,468,325.91	8,844,289.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5,374.58	10,450,705.25	6,384,111.36	6,230,566.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8,824.93	476,225.99	1,85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	-1,572,211.29	-1,096,136.12	-1,114,432.96	-497,186.02

“-”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6,494.06	-1,837,853.13	-2,795,589.92	-1,333,294.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3.49	-	66,528.13	-7,147.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522,716.77	45,066,005.99	39,695,250.19	18,196,343.01
加：营业外收入	5,469,410.37	7,314,050.83	7,278,391.24	7,366,755.60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283,582.00	330,938.00	13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942,127.14	52,096,474.82	46,642,703.43	25,433,098.61
减：所得税费用	3,278,544.25	5,625,308.12	5,094,705.23	2,164,172.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3,133.60	1,059,849.37	1,019,208.52	503,114.6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10,449.29	45,411,317.33	40,528,789.68	22,765,811.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910,449.29	45,411,317.33	40,528,789.68	22,765,811.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3,133.60	1,059,849.37	1,019,208.52	503,114.6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7	1.35	0.7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7	1.35	0.76

法定代表人：黄健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怀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怀源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157,401.27	162,255,345.80	126,743,126.00	80,493,367.64
减：营业成本	59,577,985.35	111,876,818.44	84,422,782.33	58,873,998.97
税金及附加	1,074,220.50	1,703,687.03	1,448,242.22	1,390,504.95
销售费用	1,139,487.41	3,804,517.25	2,256,555.53	2,650,749.79
管理费用	2,706,789.68	5,758,372.06	5,409,910.37	5,009,401.48
研发费用	4,519,078.76	8,533,825.58	5,954,739.26	4,438,875.11
财务费用	-88,289.37	-6,451.99	-4,433.21	320,045.29
其中：利息费用				22,157.51
利息收入	89,935.87	13,934.67	11,392.36	8,287.79

加：其他收益	1,794,699.30	1,782,500.28	2,344,351.82	2,096,540.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203.75	13,076,233.30	9,467,022.03	8,842,81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5,374.58	10,450,705.25	6,384,111.36	6,230,566.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7,008.77	476,225.99	1,85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7,763.22	-1,060,610.58	-1,004,883.94	-499,310.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2,587.77	-1,662,565.76	-2,509,531.46	-1,333,294.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63.49		66,528.13	-7,147.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48,653.26	43,196,360.66	37,468,816.08	16,909,394.57
加：营业外收入	5,469,328.36	7,314,050.83	7,278,391.24	7,366,755.60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	283,582.00	330,000.00	13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67,981.62	50,226,829.49	44,417,207.32	24,146,150.17
减：所得税费用	3,225,046.71	5,492,774.57	4,990,189.30	2,076,475.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42,934.91	44,734,054.92	39,427,018.02	22,069,674.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42,934.91	44,734,054.92	39,427,018.02	22,069,674.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42,934.91	44,734,054.92	39,427,018.02	22,069,674.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55,969,185.99	138,190,184.78	99,996,540.04	85,379,707.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341.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0,464.42	9,610,565.28	5,748,324.42	6,376,14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39,650.41	147,800,750.06	105,744,864.46	91,911,19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07,696.51	60,090,632.77	48,718,659.01	42,739,202.3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00,366.83	41,476,141.19	29,896,432.85	20,917,78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8,510.28	15,796,341.37	11,155,464.15	10,575,95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031.51	5,961,652.22	6,153,077.99	3,808,80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57,605.13	123,324,767.55	95,923,634.00	78,041,74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045.28	24,475,982.51	9,821,230.46	13,869,449.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50,000.00	145,520,000.00	164,600,000.00	19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2,829.17	8,209,801.59	6,466,536.84	5,973,72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00.00	202,660.00	139,156.00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30,829.17	153,932,461.59	171,205,692.84	200,478,523.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73,255.82	1,173,668.04	1,559,000.60	1,682,60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125,000,000.00	156,620,000.00	202,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742.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71,998.07	126,173,668.04	158,179,000.60	204,182,60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1,168.90	27,758,793.55	13,026,692.24	-3,704,084.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	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0,000.00	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46,000.00	24,000,145.03	10,505,020.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358.50	200,000.00	508,018.87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58.50	25,546,000.00	24,558,163.90	11,805,02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58.50	-25,546,000.00	-14,428,163.90	-11,505,02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36,482.12	26,688,776.06	8,419,758.80	-1,339,655.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72,656.18	11,783,880.12	3,364,121.32	4,703,776.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36,174.06	38,472,656.18	11,783,880.12	3,364,121.32

法定代表人：黄健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怀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怀源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025,386.36	137,304,109.84	98,217,357.15	82,861,205.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306.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2,510.96	9,830,492.61	6,750,495.06	6,572,66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17,897.32	147,134,602.45	104,967,852.21	89,539,177.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08,545.34	64,128,563.00	51,779,159.81	44,498,354.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48,855.44	39,122,982.81	28,185,203.15	19,302,84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72,395.69	14,641,357.15	10,407,251.61	9,835,929.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3,930.23	6,181,961.16	5,948,026.60	3,629,57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13,726.70	124,074,864.12	96,319,641.17	77,266,69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170.62	23,059,738.33	8,648,211.04	12,272,48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50,000.00	145,520,000.00	164,600,000.00	19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2,829.17	8,759,514.03	6,465,232.96	5,972,248.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00.00	202,660.00	139,156.00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30,829.17	154,482,174.03	171,479,388.96	200,477,048.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23,227.84	1,099,156.04	787,629.23	1,394,1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125,000,000.00	156,620,000.00	20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742.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21,970.09	126,099,156.04	157,407,629.23	203,894,1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3,791,140.92	28,383,017.99	14,071,759.73	-3,417,061.53

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896,000.00	24,000,000.00	1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358.50	200,000.00	283,018.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58.50	25,096,000.00	24,283,018.87	10,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58.50	-25,096,000.00	-14,203,018.87	-10,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64,328.80	26,346,756.32	8,516,951.90	-1,644,57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92,053.46	11,145,297.14	2,628,345.24	4,272,925.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27,724.66	37,492,053.46	11,145,297.14	2,628,345.2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680,000.00				117,556,990.12				18,083,959.99		82,011,485.03	4,257,231.32	268,589,666.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680,000.00				117,556,990.12				18,083,959.99		82,011,485.03	4,257,231.32	268,589,666.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0,449.29	753,133.60	24,663,58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910,449.29	753,133.60	24,663,582.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46,680,000.00				117,556,990.12				18,083,959.99		105,921,934.32	5,010,364.92	293,253,249.35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20,000.00				125,944,865.05				13,610,554.50		73,127,173.19	3,647,381.95	247,449,97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20,000.00				125,944,865.05				13,610,554.50		73,127,173.19	3,647,381.95	247,449,97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60,000.00				-8,387,874.93				4,473,405.49		8,884,311.84	609,849.37	21,139,69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411,317.33	1,059,849.37	46,471,166.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57,600.00								4,473,405.49		-36,527,005.49	-450,000.00	-25,34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73,405.49		-4,473,405.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57,600.00									-32,053,600.00	-450,000.00	-25,34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402,400.00				-8,402,4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402,400.00				-8,402,4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525.07							14,525.07
四、本年年末余额	46,680,000.00				117,556,990.12			18,083,959.99		82,011,485.03	4,257,231.32	268,589,666.46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7,242,754.61				9,667,852.70		60,541,085.31	2,627,656.87	220,079,34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7,242,754.61				9,667,852.70		60,541,085.31	2,627,656.87	220,079,349.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0,000.00				8,702,110.44				3,942,701.80		12,586,087.88	1,019,725.08	27,370,625.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528,789.68	1,019,208.52	41,547,99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0,000.00				8,677,612.47							516.56	9,798,129.0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20,000.00				8,677,612.47							516.56	9,798,129.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42,701.80	-27,942,701.80			-24,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942,701.80	-3,942,701.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4,497.97							24,497.97	
四、本年期末余额	31,120,000.00				125,944,865.05				13,610,554.50		73,127,173.19	3,647,381.95	247,449,974.69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续	他		股	综	储		风			

		股	债			合	备		险			
						收			准			
						益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7,300,392.37			7,460,885.23		50,482,241.31	2,111,655.34	207,355,17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7,300,392.37			7,460,885.23		50,482,241.31	2,111,655.34	207,355,17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637.76			2,206,967.47		10,058,844.00	516,001.53	12,724,17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765,811.47	503,114.66	23,268,926.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50.62						12,886.87	28,637.4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750.62						12,886.87	28,637.4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06,967.47		-12,706,967.47		-10,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206,967.47		-2,206,967.4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00,000.00		-10,500,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3,388.38								-73,388.38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7,242,754.61			9,667,852.70		60,541,085.31	2,627,656.87		220,079,349.49

法定代表人：黄健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怀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怀源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债	其他								

		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6,680,000.00				117,333,612.22				18,083,959.99		78,151,365.71	260,248,937.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680,000.00				117,333,612.22				18,083,959.99		78,151,365.71	260,248,937.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3,342,934.91	23,342,934.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42,934.91	23,342,93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6,680,000.00				117,333,612.22				18,083,959.99		101,494,300.62	283,591,872.83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20,000.00				125,721,487.15				13,610,554.50		69,944,316.28	240,396,35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20,000.00				125,721,487.15				13,610,554.50		69,944,316.28	240,396,35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60,000.00				-8,387,874.93				4,473,405.49		8,207,049.43	19,852,57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734,054.92	44,734,054.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57,600.00							4,473,405.49		-36,527,005.49	-24,89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73,405.49		-4,473,405.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57,600.00									-32,053,600.00	-24,896,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402,400.00				-8,402,4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402,400.00				-8,402,4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4,525.07							14,525.07
四、本年末余额	46,680,000.00				117,333,612.22			18,083,959.99		78,151,365.71	260,248,937.9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7,020,008.05				9,667,852.70		58,460,000.06	215,147,86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7,020,008.05				9,667,852.70		58,460,000.06	215,147,86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0,000.00				8,701,479.10				3,942,701.80		11,484,316.22	25,248,49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427,018.02	39,427,018.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0,000.00				8,676,981.13							9,796,981.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20,000.00				8,676,981.13							9,796,981.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42,701.80		-27,942,701.80	-2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42,701.80		-3,942,701.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4,497.97							24,497.97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120,000.00				125,721,487.15				13,610,554.50		69,944,316.28	240,396,357.93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7,093,396.43				7,460,885.23		49,097,292.85	203,651,574.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117,093,396.43				7,460,885.23		49,097,292.85	203,651,57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388.38				2,206,967.47		9,362,707.21	11,496,286.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2,069,674.68	22,069,674.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06,967.47		-12,706,967.47	-10,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06,967.47		-2,206,967.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00,000.00	-10,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3,388.38						-73,388.38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117,020,008.05				9,667,852.70		58,460,000.06	215,147,860.81

（九）审计意见

2022 年 1 月—6 月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2）971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费方华、金浙安
2021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2）334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费方华、金浙安
2020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1）414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中江、胡雪婷
2019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0）284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中江、金浙安

（十）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报告期期末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注册地	性质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票比例
浦江恒兴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金华浦江	法人	控股子公司	55%	55%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十一)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

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汇票出票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可比公司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情况如下：

账龄	发行人	海昌新材	精锻科技	四川名齿	盛安传动
1 年以内	5%	5%	不适用	5%	不适用
1-2 年	10%	10%		10%	
2-3 年	20%	30%		20%	
3-4 年	50%	50%		50%	
4-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

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财务会计信息”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一）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五五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

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

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4.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5	9.50-47.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5	9.50-47.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0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	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

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拖拉机齿轮、收割机齿轮及旋耕机齿轮等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1.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

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2.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一)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	所得税税率
丰安股份	15%
恒兴传动	20%

(二) 税收优惠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 3 年（2019 年-2021 年），本期公司按 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恒兴传动机械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3.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利润总额*5%；

实际执行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50%

4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

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可变现价值为市场售价。

（3）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公司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作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合同资产减值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963.49	9,170.09	65,590.13	-7,147.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67,950.70	9,082,867.72	9,657,289.87	9,440,680.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848.2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67,675.21	7,960,371.18	2,808,781.64	2,401,041.0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8,824.93	476,225.99	1,85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707.69	-278,753.70	-330,000.00	-57,062.97
小计	9,826,706.64	17,303,729.55	14,051,661.64	11,777,511.0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75,709.15	2,620,156.99	2,104,164.18	1,761,446.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48.13	203.36	15,326.17	22,143.11
合计	8,345,249.36	14,683,369.20	11,932,171.29	9,993,920.9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45,249.36	14,683,369.20	11,932,171.29	9,993,920.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10,449.29	45,411,317.33	40,528,789.68	22,765,81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65,199.93	30,727,948.13	28,596,618.39	12,771,890.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4.90%	32.33%	29.44%	43.90%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99.39 万元、1,193.22 万元、1,468.34 万元和 834.52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43.90%、29.44%、32.33%和 34.90%。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较高。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政府补助和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组成。

1、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92,319.84	2,023,131.95	2,808,781.64	2,401,041.0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投资收益	1,175,355.37	5,937,239.23		
合计	1,367,675.21	7,960,371.18	2,808,781.64	2,401,041.02

2、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	3,484,806.48	1,852,796.36	2,378,898.63	2,146,862.42
计入递延收益本期转入损益	3,783,144.22	7,230,071.36	7,278,391.24	7,293,818.57
合计	7,267,950.70	9,082,867.72	9,657,289.87	9,440,680.99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主要系来自银行理财产品的收益，公司在确保安全性及流动性的情况下，购入了部分低风险低收益的理财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具有赎回期限短、收益稳定的特点。2021 年公司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金额较大，主要来自合并范围外参股公司聚金丰安的投资收益。

政府补助主要来自于递延收益本期转入损益的部分，该项补助系 2013-2015 年间公司因城镇整体搬迁产生的搬迁补偿，其中公司用于新厂区的土地、房屋购置建造费用金额较大，作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自资产形成之日起根据所形成资产的折旧或摊销年限分摊至各期损益。预计未来较长期限内，该项递延收益仍将继续分摊，公司经营成果和盈利能力稳定性不会对其产生重大依赖。

(十四)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月—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387,981,239.47	359,954,488.52	337,982,128.28	306,550,678.81
股东权益合计(元)	293,253,249.35	268,589,666.46	247,449,974.69	220,079,349.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88,242,884.43	264,332,435.14	243,802,592.74	217,451,692.62
每股净资产(元/股)	6.28	5.75	7.95	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17	5.66	7.83	7.25
资产负债率(合并)(%)	24.42%	25.38%	26.79%	28.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30%	26.13%	27.15%	28.46%
营业收入(元)	89,140,944.62	166,990,538.51	131,261,567.57	82,832,814.88
毛利率(%)	34.13%	32.61%	34.74%	28.55%
净利润(元)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23,910,449.29	45,411,317.33	40,528,789.68	22,765,81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6,318,333.53	31,787,797.50	29,615,826.91	13,275,00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565,199.93	30,727,948.13	28,596,618.39	12,771,890.4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33,818,801.84	63,576,959.32	56,122,153.36	34,676,111.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	18.02%	18.05%	1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63%	12.19%	12.74%	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7	1.35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97	1.35	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2,045.28	24,475,982.51	9,821,230.46	13,869,449.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6	0.52	0.32	0.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7%	5.11%	4.54%	5.3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4	2.88	2.47	1.47
存货周转率	1.13	2.20	2.00	1.58
流动比率	6.79	7.82	8.27	14.93
速动比率	5.41	6.00	6.40	12.0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股东者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合并)=总负债(合并)/总资产(合并);
- 4、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母公司);
-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本；

1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余额；

1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余额；

1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1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十五)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核心因素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齿轮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38%、92.27%、91.42%和 91.82%，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业机械行业，影响公司收入的因素主要系以下两方面：一方面，受农业机械行业自身周期性变化和国家对农业生产的政策扶持力度的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对农机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农机购置补贴的预算有所下调，势必影响到下游农机客户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到公司收入的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生产能力以及产品创新能力直接影响公司收入增长，公司需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增强并保持产品竞争力，通过加强与现有客户的深度合作并不断拓展新客户，进而扩大公司的销售规模。近年来，国家对农机行业的政策支持、农机行业大型化、机械化、高效化、智能化的发展需求，有效地推动了农业行业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费，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9.14%、49.67%、54.65%和 57.42%。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价格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如果未来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而公司未能通过产品创新等方式转移成本上升的压力，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90%、10.84%、11.65%和 10.01%。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主要受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影响，具体影响因素详见本小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上述影响公司收入、成本、费用的因素都将对公司的利润产生影响，其中营业收入增长和营业成本控制是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除此之外，投资收益、营业外收支等对公司净利润也有重要影响。

（二） 影响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财务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毛利率等财务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受到农业机械行业周期性变化与自身生产经营战略调整的双重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569.16 万元、12,112.06 万元、15,267.00 万元和 8,914.09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60.02%和 26.05%，整体表现出良好的增长趋势。2020 年以来，农业机械行业逐步进入上升通道，发行人积极调整发展战略，保持收割机齿轮的市场占有率，提升拖拉机齿轮的市场份额，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毛利率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指标，反映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获利能力，亦可反映公司的销售定价能力及成本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36.06%、34.01%和 35.31%，2019-2020 年度毛利率呈现快速上升趋势，2021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2022 年 1-6 月毛利率有所回升，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呈上升趋势。毛利率变化主要受产品结构、销售价格、生产成本变化等所致。未来，随着发行人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仍将会对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产生重要影响。

2、非财务指标

（1）下游农机行业发展状况

农机行业的发展受到国家政策、产品更新换代等方面影响。近年来，国家对农机行业的政策支持，农机大型化、机械化、高效化、智能化的发展需求，有效地推动农业行业的快速发展，进而带动公司业绩增长。与此同时，农业行业的发展亦受到农机补贴政策的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对农机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农机购置补贴的预算有所下调，则市场需求会相应下降，将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技术研发水平

发行人在农业机械齿轮领域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淀，自主研发了“新型履带式收割机变速箱转向机构技术”、“渐开线内花键齿轮的热处理变形与控制技术”和“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加工技术”等多项农机齿轮领域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 29 项专利，其中包括 7 项发明专利，技术研发水平直接影响了公司的整体产品竞争力。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5,000.00			
合计	95,000.00			50,400.00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95,0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95,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95,000.00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0,400.00	1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0,400.00	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400.00	100.00%			50,400.0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5,000.00	5.00%
合计	100,000.00	5,000.00	5.0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50,4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400.0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中，按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依据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将符合条件的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2019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为 5.04 万元，占当年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0.03%，金额占比较小。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200,000.00	17,933,200.00	18,454,903.17	15,033,000.00
减：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6,200,000.00	17,933,200.00	18,454,903.17	15,033,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2019 年 1 月 1 日起，对于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背书转让时终止确认；其他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在“应收票据”项目列报，在背书转让时不终止确认，待到期时才终止确认。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

收票据与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 1,508.34 万元、1,845.49 万元、1,793.32 万元和 1,629.5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20%、9.33%、8.31%和 6.96%。公司的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类型基本为银行承兑汇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9,907,994.97	58,880,104.18	48,905,695.66	47,234,250.51
1 至 2 年	1,481,817.38	1,141,969.99	1,300,184.24	2,249,596.65
2 至 3 年	154,264.99	572,076.31	1,211,144.84	2,708,494.4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73,945.86	580,182.54	1,697,966.41	1,091,613.34
4 至 5 年	646,962.30	1,447,966.41	77,800.00	
5 年以上	451,433.40	17,800.00		
合计	93,716,418.90	62,640,099.43	53,192,791.15	53,283,954.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716,418.90	100.00%	6,180,410.65	6.59%	87,536,008.25
其中：账龄组合	93,716,418.90	100.00%	6,180,410.65	6.59%	87,536,008.25
合计	93,716,418.90	100.00%	6,180,410.65	6.59%	87,536,008.25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640,099.43	100.00%	4,638,881.87	7.41%	58,001,217.56
其中：账龄组合	62,640,099.43	100.00%	4,638,881.87	7.41%	58,001,217.56
合计	62,640,099.43	100.00%	4,638,881.87	7.41%	58,001,217.56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192,791.15	100.00%	3,728,755.38	7.01%	49,464,035.77
其中：账龄组合	53,192,791.15	100.00%	3,728,755.38	7.01%	49,464,035.77
合计	53,192,791.15	100.00%	3,728,755.38	7.01%	49,464,035.77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283,954.96	100.00%	3,674,177.75	6.90%	49,609,777.21
其中：账龄组合	53,283,954.96	100.00%	3,674,177.75	6.90%	49,609,777.21
合计	53,283,954.96	100.00%	3,674,177.75	6.90%	49,609,777.21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907,994.97	4,495,399.74	5.00%
1 至 2 年	1,481,817.38	148,181.74	10.00%
2 至 3 年	154,264.99	30,853.00	20.00%
3 至 4 年	1,073,945.86	536,972.93	50.00%
4 至 5 年	646,962.30	517,569.84	80.00%
5 年以上	451,433.40	451,433.40	100.00%
合计	93,716,418.90	6,180,410.65	6.59%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880,104.18	2,944,005.21	5.00%
1 至 2 年	1,141,969.99	114,197.00	10.00%
2 至 3 年	572,076.31	114,415.26	20.00%
3 至 4 年	580,182.54	290,091.27	50.00%
4 至 5 年	1,447,966.41	1,158,373.13	80.00%
5 年以上	17,800.00	17,800.00	100.00%
合计	62,640,099.43	4,638,881.87	7.41%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905,695.66	2,445,284.78	5.00%
1 至 2 年	1,300,184.24	130,018.42	10.00%
2 至 3 年	1,211,144.84	242,228.97	20.00%
3 至 4 年	1,697,966.41	848,983.21	50.00%
4 至 5 年	77,800.00	62,240.00	80.00%
合计	53,192,791.15	3,728,755.38	7.01%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234,250.51	2,361,712.52	5.00%
1 至 2 年	2,249,596.65	224,959.67	10.00%
2 至 3 年	2,708,494.46	541,698.89	20.00%
3 至 4 年	1,091,613.34	545,806.67	50.00%
合计	53,283,954.96	3,674,177.75	6.9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账龄分为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其分别按 5%、10%、20%、50%、80%、100%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38,881.87	1,541,528.78			6,180,410.65
合计	4,638,881.87	1,541,528.78			6,180,410.65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8,755.38	1,098,302.99		188,176.50	4,638,881.87
合计	3,728,755.38	1,098,302.99		188,176.50	4,638,881.87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31 日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74,177.75	1,207,702.94		1,153,125.31	3,728,755.38
合计	3,674,177.75	1,207,702.94		1,153,125.31	3,728,755.38

单位：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94,591.32	445,530.67		365,944.24	3,674,177.75
合计	3,594,591.32	445,530.67		365,944.24	3,674,177.75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8,176.50	1,153,125.31	365,944.2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玉马机械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1,153,125.31	对方资金周转困难	内部审批流程	否
合计	-	-	1,153,125.3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2020 年度公司核销坏账 115.31 万元，原因为对方经营困难、亏损严重。2020 年度，浙江玉马机械有限公司在处置其主要资产时公司收回货款 10 万元，由于预计其未来无其他资产可执行且账龄较长，经管理层审批决策，公司对剩余 115.31 万元的货款进行核销并做备查管理。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沃得农机	64,795,341.91	69.14%	4,257,964.54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10,573,615.03	11.28%	528,680.75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6,638,413.33	7.08%	331,920.67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2,245,356.15	2.40%	112,267.81
深圳市金鸿达传动设备 有限公司	1,392,556.31	1.49%	69,627.82
合计	85,645,282.73	91.39%	5,300,461.5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沃得农机	42,447,309.26	67.76%	3,243,433.99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 司	6,382,823.43	10.19%	319,141.17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 司	2,302,466.71	3.68%	115,123.34
深圳市金鸿达传动设 备有限公司	2,025,942.91	3.23%	101,297.15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 司	1,885,985.41	3.01%	94,299.27
合计	55,044,527.72	87.87%	3,873,294.9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沃得农机	32,297,086.87	60.72%	2,382,406.98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 司	6,141,598.82	11.55%	307,079.94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 司	2,739,901.77	5.15%	136,995.09
安徽滁州悦达实业有 限公司	2,255,459.28	4.24%	112,772.96
深圳市金鸿达传动设 备有限公司	2,049,061.66	3.85%	102,453.08
合计	45,483,108.40	85.51%	3,041,708.05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沃得农机	34,162,461.91	64.11%	2,008,394.27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 司	6,370,265.68	11.96%	318,513.28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 司	1,772,726.98	3.33%	88,636.35
汨罗市中天龙舟农机	1,381,284.20	2.59%	180,757.28

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玉马机械有限公司	1,253,125.31	2.35%	554,769.06
合计	44,939,864.08	84.34%	3,151,070.24

其他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占比分别为 84.34%、85.51%、87.87%和 91.39%，客户集中度高且占比较为稳定。公司深耕农业机械齿轮领域时间较长，在农机齿轮领域技术优势明显，加之公司客户沃得农机在收割机市场占有率极高，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占比较高。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客户资信状况整体良好，不存在无法偿付公司款项的重大风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有公司 5%及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93,716,418.90	100.00%	59,889,307.10	95.61%	53,192,791.15	100.00%	53,283,954.96	100.00%
信用外应收账款			2,750,792.33	4.39%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93,716,418.90	100.00%	62,640,099.43	100.00%	53,192,791.15	100.00%	53,283,954.96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93,716,418.90	—	62,640,099.43	—	53,192,791.15	—	53,283,954.96	—
截至 2022 年 8 月回款金额	12,928,722.16	13.80%	47,389,571.51	75.65%	49,960,495.54	93.92%	51,031,464.70	95.77%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应收款项总体分析

(1) 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328.40 万元、5,319.28 万元、6,264.01 万元和 9,371.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4.33%、40.52%、37.51%和 105.13%。一方面,受下游拖拉机和收割机市场产业集中度较高且下游客户自身回款较慢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符合其行业特性。另一方面,随着公司近年来对于资金日常管理力度的加强和对资产运营效率的重视,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2022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升高主要系受农机补贴发放的影响,客户回款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因此导致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的余额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对应客户多为国内大型农机生产厂商,其资信状况良好,大额应收账款逾期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2) 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	1.79	3.70	3.23	3.37
精锻科技	2.52	4.82	4.55	4.90
四川名齿	2.04	4.49	4.25	3.86
盛安传动	1.13	3.56	3.31	2.49
平均数	1.87	4.14	3.84	3.66
本公司	1.14	2.88	2.47	1.4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7、2.47、2.88 和 1.14,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农业机械细分行业(如联合收割机、拖拉机等),而海昌新材产品主要应用于粉末冶金零件生产企业,精锻科技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精锻齿轮行业,四川名齿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和工程机械行业,受农机齿轮行业性质特殊的影响,如下游客户集中度高、客户自身回款缓慢、国家农机政策变化等,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近年来,随着公司加大对于应收款的催收管理以及公司与下游客户的合作持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周转率逐年上升。

(3)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及业务特点,制定了审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海昌新材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精锻科技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四川名齿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盛安传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平均数	5.00%	10.00%	25.00%	50.00%	80.00%	100.00%
本公司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相近，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62,071.69	149,193.94	6,512,877.75
在产品	10,372,111.49	150,613.24	10,221,498.25
库存商品	19,730,821.73	2,312,712.48	17,418,109.2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0,998,600.08	802,979.80	10,195,620.2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2,622,857.25		2,622,857.25
合计	50,386,462.24	3,415,499.46	46,970,962.78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26,106.12		6,626,106.12
在产品	8,559,602.80	99,812.46	8,459,790.34
库存商品	18,542,589.38	2,875,397.15	15,667,192.2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7,860,952.55	406,250.55	17,454,702.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1,832,840.73		1,832,840.73
合计	53,422,091.58	3,381,460.16	50,040,631.4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397,142.30		9,397,142.30
在产品	10,612,105.95		10,612,105.95

库存商品	8,683,928.79	2,339,651.04	6,344,277.7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6,934,739.08	1,657,990.07	15,276,749.0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3,034,242.78		3,034,242.78
合计	48,662,158.90	3,997,641.11	44,664,517.79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74,351.90		7,974,351.90
在产品	5,922,569.93		5,922,569.93
库存商品	12,484,119.18	578,378.71	11,905,740.4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9,768,977.71	754,915.86	9,014,061.8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1,066,400.83		1,066,400.83
合计	37,216,419.55	1,333,294.57	35,883,124.9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9,193.94				149,193.94
在产品	99,812.46	150,613.24		99,812.46		150,613.24
库存商品	2,875,397.15	228,809.79		791,494.46		2,312,712.4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406,250.55	637,877.09		241,147.84		802,979.80
合计	3,381,460.16	1,166,494.06		1,132,454.76		3,415,499.46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月 31 日
原材料						
在产品		99,812.46				99,812.46
库存商品	2,339,651.04	535,746.11				2,875,397.1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657,990.07	1,202,294.56		2,454,034.08		406,250.55
合计	3,997,641.11	1,837,853.13		2,454,034.08		3,381,460.16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78,378.71	1,877,951.19		116,678.86		2,339,651.0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754,915.86	917,638.73		14,564.52		1,657,990.07
合计	1,333,294.57	2,795,589.92		131,243.38		3,997,641.11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78,378.71				578,378.7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754,915.86				754,915.86
合计		1,333,294.57				1,333,294.57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

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公司于每个会计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公司计提减值的存货项目主要为库龄较长且存在减值迹象的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3. 存货总体分析

(1) 存货总体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货账面价值	46,970,962.78	50,040,631.42	44,664,517.79	35,883,124.98
流动资产	233,992,888.27	215,843,474.53	197,811,773.55	184,025,784.47
存货/流动资产	20.07%	23.18%	22.58%	19.5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588.31 万元、4,466.45 万元、5,004.06 万元和 4,697.1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50%、22.58%、23.18%和 20.07%，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存货占比稳中有涨，主要系 2020 年以来农业机械行业市场回暖，随着订单需求的持续增长，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导致期末在产品和发出商品的金额大幅上升。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拖拉机齿轮需求量下降，因此 6 月末发出商品余额有所下降，2022 年 6 月末存货占流动资产比重下降。

(2) 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6,512,877.75	13.87%	6,626,106.12	13.24%
在产品	10,221,498.25	21.76%	8,459,790.34	16.91%

库存商品	17,418,109.25	37.08%	15,667,192.23	31.31%
发出商品	10,195,620.28	21.71%	17,454,702.00	34.88%
委托加工物资	2,622,857.25	5.58%	1,832,840.73	3.66%
合计	46,970,962.78	100.00%	50,040,631.42	100.00%

（接上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9,397,142.30	21.04%	7,974,351.90	22.22%
在产品	10,612,105.95	23.76%	5,922,569.93	16.51%
库存商品	6,344,277.75	14.20%	11,905,740.47	33.18%
发出商品	15,276,749.01	34.20%	9,014,061.85	25.12%
委托加工物资	3,034,242.78	6.80%	1,066,400.83	2.97%
合计	44,664,517.79	100.00%	35,883,124.98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发出商品主要为公司按照订单约定向客户发货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产品。公司总体采用“安全库存与以销定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针对通用型号和大批量定制化的齿轮产品（通常为与客户长期合作的常规产品），公司会提前生产，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针对一些小批量特殊型号的齿轮产品，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2020 年末，公司在产品和发出商品占比较高、库存商品占比较低，主要系自 2020 年开始农用机械行业进入上行周期，市场需求量较高，公司销量持续上涨，但由于公司新置设备暂时无法实现大批量生产的目标，导致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随着 2021 年度公司产能的提升，库存商品的占比逐渐回稳。公司存货结构与生产经营特点相匹配。

（3）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	1.46	4.26	3.96	3.76
精锻科技	1.32	3.28	3.60	3.52
四川名齿	1.14	2.79	2.93	2.77
盛安传动	0.90	3.42	4.96	5.92
平均值	1.21	3.44	3.86	3.99
本公司	1.13	2.20	2.00	1.58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8、2.00、2.20 和 1.13，整体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与其行业特性相关，具体原因如下：①由于同类型上市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部件等，可比公司在生产完毕后根据客户需求将齿轮发至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再由其集成后出售给整车厂商，因此存货周转天数相对较快。而本公司由于直接面向农用机整车厂商，一组不同型号的齿轮需要在全部生产完毕后方可装箱售出，因此销售时间相对较长。②由于公司系沃得农机的主要变速箱齿轮供应商，在其出售的产品中以 WDT 等系列的专用齿轮为主，受定制化产品整体验收流程严格、

审批手续复杂等因素的影响，产品的收货周期较长。③公司与沃得农机的结算方式具有特殊性，根据合同约定，公司需在货物发往沃得农机指定仓库，客户根据其需求领用产品，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产品入库清单》时方可确认收入，因此收货时间较长。

近年来，随着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组织、仓储管理和产品销售等方面效率的逐步提升，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得以不断加强，存货周转率随之上升。

（三）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551,736.42
证券理财产品	53,743,314.5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5,295,050.9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22年1月—6月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州安达汽	31,003,141.82			20,019.21						31,023,161.03	

车配件有限公司									
浦江聚金丰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76,135.27		1,175,355.37						10,451,490.64
小计	40,279,277.09		1,195,374.58						41,474,651.67
合计	40,279,277.09		1,195,374.58						41,474,651.6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浙江天听纸业有限公司				
合计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1,817,19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于 2005 年参股设立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持股比例为 1.26%。浙江天听纸业有限公司目前正处于破产清算阶段, 公司已对该项投资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的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 5,529.51 万元, 系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和证券理财产品。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63,640,705.63	65,596,587.03	66,525,273.01	50,394,145.7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3,640,705.63	65,596,587.03	66,525,273.01	50,394,145.74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009,843.35	1,286,840.48	78,786,752.37	3,656,290.60	124,739,72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5,136.30	390,964.59	2,866,100.89
（1）购置			2,475,136.30	390,964.59	2,866,100.89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900.00	332,900.00
（1）处置或报废				332,900.00	332,900.00
4. 期末余额	41,009,843.35	1,286,840.48	81,261,888.67	3,714,355.19	127,272,927.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610,569.16	1,193,816.65	40,663,921.68	2,674,832.28	59,143,139.77
2. 本期增加金额	912,744.66	11,284.17	3,707,209.32	150,380.20	4,781,618.35
（1）计提	912,744.66	11,284.17	3,707,209.32	150,380.20	4,781,61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292,536.06	292,536.06
（1）处置或报废				292,536.06	292,536.06
4. 期末余额	15,523,313.82	1,205,100.82	44,371,131.00	2,532,676.42	63,632,222.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486,529.53	81,739.66	36,890,757.67	1,181,678.77	63,640,705.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6,399,274.19	93,023.83	38,122,830.69	981,458.32	65,596,587.03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	合计

	物				他 设备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009,843.35	1,264,113.75	71,478,628.69	3,656,290.60		117,408,876.39
2. 本期增加金 额		22,726.73	8,568,315.98			8,591,042.71
（1）购置		22,726.73	8,568,315.98			8,591,042.71
（2）在建工程转 入						
（3）企业合并增 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1,260,192.30			1,260,192.30
（1）处置或报废			1,260,192.30			1,260,192.30
4. 期末余额	41,009,843.35	1,286,840.48	78,786,752.37	3,656,290.60		124,739,726.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785,079.84	1,171,222.28	34,519,520.10	2,407,781.16		50,883,603.38
2. 本期增加金 额	1,825,489.32	22,594.37	7,234,418.84	267,051.12		9,349,553.65
（1）计提	1,825,489.32	22,594.37	7,234,418.84	267,051.12		9,349,553.65
3. 本期减少金 额			1,090,017.26			1,090,017.26
（1）处置或报废			1,090,017.26			1,090,017.26
4. 期末余额	14,610,569.16	1,193,816.65	40,663,921.68	2,674,832.28		59,143,139.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 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 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 值	26,399,274.19	93,023.83	38,122,830.69	981,458.32		65,596,587.03
2. 期初账面价 值	28,224,763.51	92,891.47	36,959,108.59	1,248,509.44		66,525,273.01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 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839,292.89	1,304,812.09	48,483,899.86	3,656,290.60		94,284,295.44
2. 本期增加金 额	170,550.46	20,138.62	23,442,660.67			23,633,349.75

(1) 购置	170,550.46	20,138.62	23,442,660.67			23,633,349.7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0,836.96	447,931.84			508,768.80
(1) 处置或报废		60,836.96	447,931.84			508,768.80
4. 期末余额	41,009,843.35	1,264,113.75	71,478,628.69	3,656,290.60		117,408,876.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74,442.61	1,192,095.98	29,582,881.07	2,140,730.04		43,890,14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0,637.23	39,025.26	5,327,952.10	267,051.12		7,444,665.71
(1) 计提	1,810,637.23	39,025.26	5,327,952.10	267,051.12		7,444,665.71
3. 本期减少金额		59,898.96	391,313.07			451,212.03
(1) 处置或报废		59,898.96	391,313.07			451,212.03
4. 期末余额	12,785,079.84	1,171,222.28	34,519,520.10	2,407,781.16		50,883,603.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224,763.51	92,891.47	36,959,108.59	1,248,509.44		66,525,273.01
2. 期初账面价值	29,864,850.28	112,716.11	18,901,018.79	1,515,560.56		50,394,145.74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839,292.89	1,286,521.33	47,329,306.62	3,656,290.60		93,111,411.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90.76	1,188,610.33			1,206,901.09
(1) 购置		18,290.76	1,188,610.33			1,206,901.0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4,017.09			34,017.09

额						
(1) 处置或报废			34,017.09			34,017.09
4. 期末余额	40,839,292.89	1,304,812.09	48,483,899.86	3,656,290.60		94,284,295.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165,155.57	1,079,609.29	24,812,309.37	1,873,678.92		36,930,75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09,287.04	112,486.69	4,793,193.04	267,051.12		6,982,017.89
(1) 计提	1,809,287.04	112,486.69	4,793,193.04	267,051.12		6,982,017.89
3. 本期减少金额			22,621.34			22,621.34
(1) 处置或报废			22,621.34			22,621.34
4. 期末余额	10,974,442.61	1,192,095.98	29,582,881.07	2,140,730.04		43,890,149.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864,850.28	112,716.11	18,901,018.79	1,515,560.56		50,394,145.74
2. 期初账面价值	31,674,137.32	206,912.04	22,516,997.25	1,782,611.68		56,180,658.29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4、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039.41 万元、6,652.53 万元、6,559.66 万元和 6,364.07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13%、47.46%、45.52%和 41.33%，是公司非流动资产中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订单的增长以及产品类别日趋丰富，公司加大了对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资。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总体分析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构成。报告期各期末，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合计占当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96.77%、97.98%、98.36%和 98.01%。

2020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加了 32.01%，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新购置了多用炉生产线、数控车床、磨齿机等机器设备以扩充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海昌新材	10-20	3-5	5-10	5
精锻科技	20	3-10	10	4
四川名齿	20	3-5	10	6
盛安传动	10-30	3-10	10-12	5-9
本公司	20	2-10	2-10	8-10

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2,727.29 万元，账面价值为 6,364.07 万元，成新率为 51.02%，公司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长期闲置、淘汰等迹象。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79,077.83			10,279,077.83
（1）购置	10,279,077.83			10,279,077.83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23,295,431.85	87,179.49		23,382,611.3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79,435.87	87,179.49		3,866,615.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129.54			162,129.54
（1）计提	162,129.54			162,129.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3,941,565.41	87,179.49		4,028,744.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353,866.44		19,353,866.44
2. 期初账面价值	9,236,918.15		9,236,918.15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23,703.99	69,743.52		3,593,447.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731.88	17,435.97		273,167.85
(1) 计提	255,731.88	17,435.97		273,167.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79,435.87	87,179.49		3,866,615.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236,918.15			9,236,918.15
2. 期初账面价值	9,492,650.03	17,435.97		9,510,086.00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67,972.11	52,307.64		3,320,27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55,731.88	17,435.88		273,167.76
(1) 计提	255,731.88	17,435.88		273,167.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23,703.99	69,743.52		3,593,447.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92,650.03	17,435.97		9,510,086.00
2. 期初账面价值	9,748,381.91	34,871.85		9,783,253.76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016,354.02	87,179.49		13,103,533.5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54,799.98	34,871.76		2,989,67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172.13	17,435.88		330,608.01
(1) 计提	313,172.13	17,435.88		330,608.0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67,972.11	52,307.64		3,320,279.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48,381.91	34,871.85		9,783,253.7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061,554.04	52,307.73		10,113,861.77

其他说明：

无。

(三)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无。

3.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78.33 万元、951.01 万元、923.69 万元和 923.69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98%、6.78%、6.41%和 12.57%，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公司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减值迹象，不存在应计提减值准备未足额计提情况。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货款	532,932.06
合计	532,932.0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228.18 万元、227.70 万元、171.62 万元和 243.40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

合同负债，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科目余额分别为 181.17 万元、43.47 万元和 53.29 万元。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69,281.17
合计	69,281.17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根据流动性分别列报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公司 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23.55 万元、6.72 万元和 6.93 万元，全部为待转销增值税。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1) 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67.00	0.71%						
应付账款	1,613.65	17.03%	1,474.27	16.14%	1,047.77	11.57%	415.41	4.80%
预收款项	243.40	2.57%	171.62	1.88%	227.70	2.52%	228.18	2.64%
合同负债	53.29	0.56%	43.47	0.48%	181.17	2.00%		
应付职工薪酬	365.06	3.85%	564.32	6.18%	574.77	6.35%	366.46	4.24%
应交税费	962.21	10.16%	370.49	4.06%	250.29	2.76%	139.83	1.62%
其他应付款	132.79	1.40%	127.59	1.40%	86.16	0.95%	82.74	0.96%
其他流动负债	6.93	0.07%	6.72	0.07%	23.55	0.26%		

流动负债合计	3,444.33	36.36%	2,758.48	30.19%	2,391.42	26.42%	1,232.61	14.2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903.48	62.32%	6,281.80	68.76%	6,634.04	73.28%	7,414.52	85.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4.99	1.32%	96.20	1.05%	27.75	0.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8.47	63.64%	6,378.00	69.81%	6,661.79	73.58%	7,414.52	85.75%
负债合计	9,472.80	100.00%	9,136.48	100.00%	9,053.22	100.00%	8,647.1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8,647.13 万元、9,053.22 万元、9,136.48 万元和 9,472.80 万元，总体较为平稳，呈略微上升趋势，主要由应付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递延收益等构成。2020 年负债总额较 2019 年增加 406.08 万元，上升 4.70%，主要是应付账款增加 632.36 万元；2021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83.27 万元，上升 0.92%，波动较小。2022 年 6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336.32 万元，上升 3.62%，主要系受政策影响，应交税费延缓缴纳导致期末金额增加 591.72 万元。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19 年度
资产负债率	24.42%	25.38%	26.79%	28.21%
流动比率	6.79	7.82	8.27	14.93
速动比率	5.41	6.00	6.40	12.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21%、26.79%、25.38%和 24.42%，整体相对较低，随着盈利能力持续上升，公司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4.93、8.27、7.82 和 6.79，速动比率分别为 12.01、6.40、6.00 和 5.41，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①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公司简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海昌新材	10.15	11.07	18.77	6.58
	精锻科技	1.24	1.43	1.88	1.26
	四川名齿	4.48	6.32	7.80	9.53
	盛安传动	2.58	2.66	2.05	2.93
	平均值	4.61	5.37	7.63	5.08

	本公司	6.79	7.82	8.27	14.93
速动比率	海昌新材	9.22	10.08	17.81	5.75
	精锻科技	0.98	1.16	1.61	1.01
	四川名齿	3.31	4.78	5.40	6.83
	盛安传动	1.85	2.08	1.77	2.67
	平均值	3.84	4.53	6.65	4.07
	本公司	5.41	6.00	6.40	12.01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相较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相对较少，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处于发展期，随着销售订单的增加，公司根据订单量增加原材料采购备货，导致应付账款有所增加。

②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公司简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海昌新材	8.02%	7.50%	4.60%	10.62%
	精锻科技	37.81%	33.08%	28.79%	37.71%
	四川名齿	19.71%	14.55%	13.05%	9.84%
	盛安传动	21.66%	22.88%	29.55%	16.81%
	平均值	21.80%	19.50%	19.00%	18.75%
	本公司	24.42%	25.38%	26.79%	28.2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高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递延收益较高所致。

总体上看，公司负债结构和各项偿债指标整体呈良性发展，公司负债主要为以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为主的流动负债和以递延收益为主的非流动负债构成，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借款，公司的流动性风险较低。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680,000.00						46,680,000.00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120,000.00		7,157,600.00	8,402,400.00		15,560,000.00	46,680,000.00

单位：元

	2019年12月	本期变动	2020年12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31 日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1,120,000.00				1,120,000.00	31,120,000.00

单位：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30,0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共计有 2 次股份变动，具体情形如下：

（1）发行人 2020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根据本次议案，向原有投资者及新增投资者定向发行 1,120,000 股，该出资在 2020 年缴付到位，相应股本新增 1,120,000 股，本次发行完毕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31,120,000 股。

（2）公司 2021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议案》，根据本次议案，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1,12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3 股，每 10 股转增 2.7 股。202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发布《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1 日，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31,120,000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46,680,000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7,412,308.32			117,412,308.32
其他资本公积	144,681.80			144,681.80
合计	117,556,990.12			117,556,990.1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814,708.32		8,402,400.00	117,412,308.32
其他资本公积	130,156.73	14,525.07		144,681.80
合计	125,944,865.05	14,525.07	8,402,400.00	117,556,990.12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7,137,727.19	8,676,981.13		125,814,708.32
其他资本公积	105,027.42	25,129.31		130,156.73
合计	117,242,754.61	8,702,110.44		125,944,865.05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7,137,727.19			117,137,727.19
其他资本公积	162,665.18	15,750.62	73,388.38	105,027.42
合计	117,300,392.37	15,750.62	73,388.38	117,242,754.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度，其他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系：（1）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调减长期股权投资和资本公积 73,388.38 元；（2）同时，公司股东及子公司恒兴传动机械公司股东为恒兴传动机械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公司将应计利息作为股东捐赠投入计入资本公积 15,750.62 元。

2020年度，资本溢价增加主要系公司定向发行1,120,000股，每股作价9元，导致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676,981.13元；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1）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和资本公积24,497.97元；（2）同时，公司股东及子公司恒兴传动机械公司股东为恒兴传动机械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公司将应计利息作为股东捐赠投入计入资本公积631.34元。

2021年度，资本溢价减少主要系公司以股票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7股，导致当期股本溢价减少8,402,400.00元；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和资本公积14,525.07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083,959.99			18,083,959.9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8,083,959.99			18,083,959.99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3,610,554.50	4,473,405.49		18,083,959.99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3,610,554.50	4,473,405.49		18,083,959.99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667,852.70	3,942,701.80		13,610,554.50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9,667,852.70	3,942,701.80		13,610,554.50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460,885.23	2,206,967.47		9,667,852.70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7,460,885.23	2,206,967.47		9,667,852.7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按照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011,485.03	73,246,314.25	60,748,291.37	49,896,862.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119,141.06	-207,206.06	585,378.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2,011,485.03	73,127,173.19	60,541,085.31	50,482,241.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910,449.29	45,411,317.33	40,528,789.68	22,765,811.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73,405.49	3,942,701.80	2,206,967.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896,000.00	24,000,000.00	10,5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7,157,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921,934.32	82,011,485.03	73,127,173.19	60,541,085.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 2019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585,378.94 元,影响 2020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207,206.06 元,影响 2021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119,141.06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分别为 21,745.17 万元、24,380.26 万元、26,433.24 万元和 28,824.2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逐年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收规模的扩大以及盈利能力的提高,导致留存收益逐年增加。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02,619.69	65,591.92	67,527.73	89,583.38
银行存款	26,033,554.37	38,407,064.26	11,716,352.39	3,274,537.94
其他货币资金	670,000.00			
合计	26,806,174.06	38,472,656.18	11,783,880.12	3,364,121.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36.41 万元、1,178.39 万元、3,847.27 万元和 2,680.6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83%、5.96%、17.82%和 11.46%。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公司货币资金增长较快,主要系:一方面,从 2020 年开始,国内农机市场回暖,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长较快,另一方面,2021 年 12 月,公司多笔应收票据到期托收产生了较大金额的现金流入。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07,747.14	93.02%	168,524.57	100.00%	441,067.45	100.00%	120,490.05	100.00%
1至2年	15,600.00	6.98%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23,347.14	100.00%	168,524.57	100.00%	441,067.45	100.00%	120,490.0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华石油分公司	34,623.06	15.50%
杭州知时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	11.64%
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金华分公司	20,000.00	8.95%
北京智邦国际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9,000.00	8.51%
绍兴立明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600.00	6.98%
合计	115,223.06	51.5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诸暨市荣冠机械有限公司	87,812.00	52.11%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华石油分公司	40,553.80	24.06%
绍兴立明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600.00	9.26%
台州市黄岩奇雷塑业有限公司	7,000.00	4.15%
武汉维科现代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	3.56%
合计	156,965.80	93.1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浙江海象机械有限公司	200,182.59	45.39%
诸暨市荣冠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	9.0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华石油分公司	34,421.02	7.80%
浙江昌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7,000.00	6.12%
金华市博储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5,000.00	5.67%

合计	326,603.61	74.05%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华石油分公司	27,239.14	22.60%
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	21,291.04	17.67%
成都众合格尔机床有限公司	18,000.00	14.94%
诸暨市荣冠机械有限公司	11,600.00	9.63%
金华市兰通工程机械厂(普通合伙)	9,808.10	8.14%
合计	87,938.28	72.98%

(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12.05 万元、44.11 万元、16.85 万元和 22.33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7%、0.22%、0.08%和 0.10%，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8,986.62	1,018.81	83,369.25	914,870.91
合计	488,986.62	1,018.81	83,369.25	914,870.91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9,794.34	100.00%	50,807.72	9.41%	488,986.62
其中：账龄组合	539,794.34	100.00%	50,807.72	9.41%	488,986.62
合计	539,794.34	100.00%	50,807.72	9.41%	488,986.62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144.02	100.00%	25,125.21	96.10%	1,018.81
其中：账龄组合	26,144.02	100.00%	25,125.21	96.10%	1,018.81
合计	26,144.02	100.00%	25,125.21	96.10%	1,018.81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661.33	100.00%	27,292.08	24.66%	83,369.25
其中：账龄组合	110,661.33	100.00%	27,292.08	24.66%	83,369.25
合计	110,661.33	100.00%	27,292.08	24.66%	83,369.25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5,432.97	100.00%	120,562.06	11.64%	914,870.91
其中：账龄组合	1,035,432.97	100.00%	120,562.06	11.64%	914,870.91
合计	1,035,432.97	100.00%	120,562.06	11.64%	914,870.91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13,650.32	25,682.51	5.00%
1-2 年	1,132.01	113.20	10.00%
5 年以上	25,012.01	25,012.01	100.00%
合计	539,794.34	50,807.72	9.41%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132.01	113.20	10.00%
5 年以上	25,012.01	25,012.01	100.00%
合计	26,144.02	25,125.21	96.1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649.32	3,282.47	5.00%
1 至 2 年	20,000.00	2,000.00	10.00%
4 至 5 年	15,012.01	12,009.61	80.00%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100.00%
合计	110,661.33	27,292.08	24.66%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120.96	1,406.05	5.00%
1 至 2 年	978,500.00	97,850.00	10.00%
3 至 4 年	15,012.01	7,506.01	50.00%
5 年以上	13,800.00	13,800.00	100.00%
合计	1,035,432.97	120,562.06	11.64%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合同账期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为 1 年以内 5%、1 至 2 年 10%、2 至 3 年 20%、3 至 4 年 50%、4 至 5 年 80%、5 年以上 100%。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3.20	25,012.01	25,125.21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682.51			25,682.5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5,682.51	113.20	25,012.01	50,807.72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508,742.25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备用金				
往来款				
应收暂付款	16,040.08	1,132.01	85,569.32	1,006,620.96
其他	15,012.01	15,012.01	15,092.01	18,812.01
合计	539,794.34	26,144.02	110,661.33	1,035,432.97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13,650.32		65,649.32	28,120.96
1至2年	1,132.01	1,132.01	20,000.00	978,5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15,012.01
4至5年			15,012.01	
5年以上	25,012.01	25,012.01	10,000.00	13,800.00
合计	539,794.34	26,144.02	110,661.33	1,035,432.97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年6月30日				
	款项性质	2022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省浦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及押金	498,742.25	1年以内	92.39%	24,937.11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12.01	5年以上	2.78%	15,012.01
浦江县自来水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5年以上	1.85%	10,000.00
其他应收暂付款	应收暂付款	16,040.08	1年以内 14,908.07元； 1-2年 1,132.01元	2.98%	858.60
合计	-	539,794.34	-	0.22%	50,807.7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12.01	5 年以上	57.42%	15,012.01
浦江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5 年以上	38.25%	10,000.00
陈钢	应收暂付款	1,132.01	1-2 年	4.33%	113.20
合计	-	26,144.02	-	100.00%	25,125.2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赵桂官	应收暂付款	35,000.00	1 年以内	31.63%	1,750.00
陈钢	应收暂付款	26,601.58	1 年以内	24.04%	1,330.08
张伟钢	应收暂付款	20,000.00	1 至 2 年	18.07%	2,000.00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12.01	4 至 5 年	13.57%	12,009.61
浦江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5 年以上	9.04%	10,000.00
合计	-	106,613.59	-	96.34%	27,089.69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严忠炉	应收暂付款	978,500.00	1 至 2 年	94.50%	97,850.00
张伟钢	应收暂付款	20,000.00	1 年以内	1.93%	1,000.00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12.01	3 至 4 年	1.45%	7,506.01
浦江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	5 年以上	0.97%	10,000.00
余姚市健峰管理技术培训学校	其他	3,800.00	5 年以上	0.37%	3,800.00
合计	-	1,027,312.01	-	99.22%	120,156.01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价值分别为 91.49 万元、8.34 万元、0.10 万元和 48.9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50%、0.04%、0.00%和 0.21%。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垫员工工伤费用、保证金等，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2019 年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监事严忠炉代公司收取以前年度的废料款。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材料采购款	15,976,188.85
工程设备款	160,305.87
合计	16,136,494.72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8,006,649.08	54.31%	材料采购款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944,002.53	6.40%	材料采购款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837,528.23	5.68%	材料采购款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700,462.00	4.75%	工程设备款
山东永顺金属磨料有限公司	686,342.08	4.66%	材料采购款
合计	11,174,983.92	75.80%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1,613.6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46.85%，应付账款主要系公司应付供应商材料款。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预收租金	2,433,957.14
合计	2,433,957.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1、短期薪酬	5,458,853.55	16,879,061.58	18,880,633.62	3,457,281.5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4,337.97	1,228,715.64	1,219,733.21	193,320.40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643,191.52	18,107,777.22	20,100,366.83	3,650,601.91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5,747,749.01	39,308,441.47	39,597,336.93	5,458,853.55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120,221.40	1,935,883.43	184,337.97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747,749.01	41,428,662.87	41,533,220.36	5,643,191.52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3,545,258.08	32,826,835.04	30,624,344.11	5,747,749.01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9,293.55	131,295.19	250,588.74	-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64,551.63	32,958,130.23	30,874,932.85	5,747,749.01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2,500,648.96	20,727,404.26	19,682,795.14	3,545,258.0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7,700.61	1,226,578.36	1,234,985.42	119,293.55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28,349.57	21,953,982.62	20,917,780.56	3,664,551.6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90,540.20	15,346,293.16	17,357,840.83	2,878,992.53
2、职工福利费		300,192.57	300,192.57	

3、社会保险费	111,762.27	683,433.53	667,972.90	127,222.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519.52	577,669.98	570,148.44	110,041.06
工伤保险费	9,242.75	105,763.55	97,824.46	17,181.84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14,780.00	414,7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6,551.08	134,362.32	139,847.32	451,066.0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458,853.55	16,879,061.58	18,880,633.62	3,457,281.51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18,334.93	36,770,220.21	37,098,014.94	4,890,540.20
2、职工福利费		629,134.52	629,134.52	
3、社会保险费	71,613.00	1,140,113.77	1,099,964.50	111,762.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613.00	1,033,357.52	1,002,451.00	102,519.52
工伤保险费	-	106,756.25	97,513.50	9,242.75
生育保险费	-			
4、住房公积金	-	623,020.00	623,0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7,801.08	145,952.97	147,202.97	456,551.0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747,749.01	39,308,441.47	39,597,336.93	5,458,853.55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17,485.94	30,808,107.50	28,607,258.51	5,218,334.93
2、职工福利费		962,366.75	962,366.75	
3、社会保险费	65,741.74	607,833.53	601,962.27	71,613.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775.10	594,033.43	575,195.53	71,613.00
工伤保险费	8,737.44	5,361.70	14,099.14	-
生育保险费	4,229.20	8,438.40	12,667.60	-
4、住房公积金	-	416,232.16	416,232.16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2,030.40	32,295.10	36,524.42	457,801.0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45,258.08	32,826,835.04	30,624,344.11	5,747,749.01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1,911,471.65	18,891,440.65	17,785,426.36	3,017,485.94

贴				
2、职工福利费		597,503.91	597,503.91	
3、社会保险费	96,934.56	809,992.04	841,184.86	65,741.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82.50	644,179.20	600,186.60	52,775.10
工伤保险费	4,474.26	124,170.74	119,907.56	8,737.44
生育保险费	83,677.80	41,642.10	121,090.70	4,229.20
4、住房公积金		366,558.96	366,558.96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2,242.75	61,908.70	92,121.05	462,030.4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00,648.96	20,727,404.26	19,682,795.14	3,545,258.08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78,232.88	1,190,608.43	1,181,503.61	187,337.70
2、失业保险费	6,105.09	38,107.21	38,229.60	5,982.7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4,337.97	1,228,715.64	1,219,733.21	193,320.40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050,306.58	1,872,073.70	178,232.88
2、失业保险费		69,914.82	63,809.73	6,105.0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	2,120,221.40	1,935,883.43	184,337.97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15,457.30	127,030.92	242,488.22	
2、失业保险费	3,836.25	4,264.27	8,100.5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9,293.55	131,295.19	250,588.74	-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12,156.80	1,189,066.21	1,185,765.71	115,457.30
2、失业保险费	15,543.81	37,512.15	49,219.71	3,836.2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7,700.61	1,226,578.36	1,234,985.42	119,293.55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366.46 万元、574.77 万元、564.32 万元和 365.06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9.73%、24.03%、20.46%和 10.60%。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

为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及奖金等。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整体呈现先增长后趋于稳定的态势，主要系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规模大幅增长，员工数量增加，各期末计提的工资、奖金随之增加。2022 年 6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大幅下降，主要系受疫情影响，上半年拖拉机厂商采购需求下降，销售业绩有所下降，受考核政策影响，半年度奖金计提比例较小，因此 2022 年 6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占比较低。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27,917.98	1,275,929.87	861,606.00	827,367.80
合计	1,327,917.98	1,275,929.87	861,606.00	827,367.80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拆借款				225,000.00
押金保证金	558,616.00	618,616.00	703,616.00	513,616.00
应付经营费用	563,057.12	435,690.45	150,000.00	
应付暂收款	206,244.86	221,623.42	7,990.00	88,751.80
合计	1,327,917.98	1,275,929.87	861,606.00	827,367.80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54,511.48	64.35%	767,313.87	60.14%	427,990.00	49.67%	258,751.80	31.27%
1 至 2 年	130,000.00	9.79%	140,000.00	10.97%	150,000.00	17.41%	226,000.00	27.32%
2 至 3 年	94,790.50	7.14%	150,000.00	11.76%	186,000.00	21.59%	-	0.00%
3 年以上	248,616.00	18.72%	218,616.00	17.13%	97,616.00	11.33%	342,616.00	41.41%
合计	1,327,917.98	100.00%	1,275,929.87	100.00%	861,606.00	100.00%	827,367.80	1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沃得农机	非关联方	应付经营费用	562,196.05	1 年以内	42.34%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195,344.82	1 年以内	14.71%
浙江中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0 元；1 至 2 年 30,000.00 元	6.02%
义乌市广航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3.77%
浦江凌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3 年以上	3.77%
合计	-	-	937,540.87	-	70.6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沃得农机	非关联方	应付经营费用	435,690.45	1 年以内	34.15%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193,187.31	1 年以内	15.14%
浙江中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1 年以内 50,000.00 元；1 至 2 年 30,000.00 元	6.27%
义乌市广航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92%
浦江凌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3 年以上	3.92%
合计	-	-	808,877.76	-	63.4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浙江中上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130,000.00	1 年以内	15.09%
义乌市广航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5.80%
浦江凌通汽车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2 至 3 年	5.80%

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王俊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40,000.00	1 至 2 年	4.64%
郑国余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35,000.00	3 年以上	4.06%
合计	-	-	305,000.00	-	35.4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卢鑫萍	非关联方	拆借款	95,000.00	3 年以上	11.48%
养老金个人部份	非关联方	应付暂收款	75,457.80	1 年以内	9.12%
彭洪渊	非关联方	拆借款	75,000.00	3 年以上	9.06%
黄永清	非关联方	拆借款	55,000.00	3 年以上	6.65%
浦江凌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至 2 年	6.04%
合计	-	-	350,457.80	-	42.36%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82.74 万元、86.16 万元、127.59 万元和 132.7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71%、3.60%、4.63%和 3.86%，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收取租户和供应商的押金保证金和个人部分的养老金等，整体金额占公司负债的比例较小。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532,932.06	434,741.52	1,811,706.07	
合计	532,932.06	434,741.52	1,811,706.0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228.18 万元、227.70 万元、171.62 万元和 243.4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8.51%、9.52%、6.22%和 7.07%，合同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181.17 万元、43.47 万元和 53.29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7.58%、1.58%和 1.55%，合同负债主要是公司预收客户的货款，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预收租户的租金仍归在预收款项中进行核算。2021 年合同负债占比下降较多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部分中小客户付款延迟或其前期订单已结算完

毕，公司减少相关交易所致。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59,034,809.10	62,817,953.32	66,340,404.46	74,145,228.18
合计	59,034,809.10	62,817,953.32	66,340,404.46	74,145,228.1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 / 收益相关	是否为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搬迁补偿款	57,720,858.63		3,440,735.58				54,280,123.05		否
先进设备购置专项补助	257,505.91			45,065.98			212,439.93		是
装备提升补助	4,839,588.78			297,342.66			4,542,246.12		是
合计	62,817,953.32		3,440,735.58	342,408.64			59,034,809.10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 / 收益相关	是否为企业日常

					金 额				活 动 相 关 的 政 府 补 助
搬迁补 偿款	64,950,929.99		7,230,071.36				57,720,858.63	与 资 产 相 关	否
先进设 备购置 专项补 助	671,962.20			414,456.29			257,505.91	与 资 产 相 关	是
装备提 升补助	717,512.27	4,354,700.00		232,623.49			4,839,588.78	与 资 产 相 关	是
合计	66,340,404.46	4,354,700.00	7,230,071.36	647,079.78			62,817,953.32	-	-

单位：元

补 助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加 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是否 为与 企业 日常 活动 相关 的政 府补 助
搬迁补 偿款	72,229,321.23		7,278,391.24				64,950,929.99	与资产 相关	否
先进设 备购置 专项补 助	1,086,418.48			414,456.28			671,962.20	与资产 相关	是
装备提 升补助	829,488.47			111,976.20			717,512.27	与资产 相关	是
合计	74,145,228.18		7,278,391.24	526,432.48			66,340,404.46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搬迁补偿款	79,523,139.80		7,293,818.57				72,229,321.23	与资产相关	否
先进设备购置专项补助	1,500,874.76			414,456.28			1,086,418.48	与资产相关	是
装备提升补助		960,100.00		130,611.53			829,488.47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81,024,014.56	960,100.00	7,293,818.57	545,067.81			74,145,228.18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均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金额分别为 7,414.52 万元、6,634.04 万元、6,281.80 万元和 5,903.48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00.00%、99.58%、98.49% 和 97.93%。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383.00	11,757.45	78,383.00	11,757.45

存货跌价准备	3,415,499.46	532,076.73	3,381,460.16	553,353.61
坏账准备	6,185,410.65	950,945.25	4,638,881.87	718,693.33
递延收益	4,754,686.05	713,202.91	5,097,094.69	764,564.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13,121.73	181,968.26	768,148.14	115,222.22
合计	15,647,100.89	2,389,950.60	13,963,967.86	2,163,590.81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383.00	11,757.45	78,383.00	11,757.45
存货跌价准备	3,997,641.11	628,252.01	1,333,294.57	199,994.19
坏账准备	3,728,755.38	578,601.96	3,674,177.75	560,901.96
递延收益	1,389,474.47	208,421.17	1,915,906.95	287,386.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7,332.22	98,599.83	440,438.00	66,065.70
合计	9,851,586.18	1,525,632.42	7,442,200.27	1,126,105.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证券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1,218,824.93	183,005.36	476,225.99	71,433.90
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7,112,594.60	1,066,889.19	5,937,239.23	890,585.88
合计	8,331,419.53	1,249,894.55	6,413,465.22	962,019.78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证券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1,850,000.00	277,500.00		
合计	1,850,000.00	277,500.00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807.72	25,125.21	27,292.08	120,562.06

可抵扣亏损				
合计	50,807.72	25,125.21	27,292.08	120,562.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112.61 万元、152.56 万元、216.36 万元和 239.00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2%、1.09%、1.50%和 1.55%，主要是由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递延收益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形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27.75 万元、96.20 万元和 124.99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0.00%、0.42%、1.51%和 2.07%，主要是由证券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及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形成。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发行费用	377,358.50	200,000.00		
合计	377,358.50	2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20.00 万元和 37.74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0.00%、0.09%和 0.16%，主要系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650,538.00		650,538.00			
合计	650,538.00		650,538.00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37,900.00		337,900.00
合计				337,900.00		337,9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7.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总体分析

(1)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数	9,243,352.18	9,243,352.18
2、本期增加金额	807,348.60	807,348.60
（1）计提或摊销	807,348.60	807,348.6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10,050,700.78	10,050,700.78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42,922.06	23,942,922.06
2、期初账面价值	24,750,270.66	24,750,270.66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数	7,628,654.98	7,628,654.98
2、本期增加金额	1,614,697.20	1,614,697.20
（1）计提或摊销	1,614,697.20	1,614,697.2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9,243,352.18	9,243,352.18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750,270.66	24,750,270.66
2、期初账面价值	26,364,967.86	26,364,967.86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数	6,013,957.78	6,013,957.78
2、本期增加金额	1,614,697.20	1,614,697.20
（1）计提或摊销	1,614,697.20	1,614,697.2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7,628,654.98	7,628,654.98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364,967.86	26,364,967.86
2、期初账面价值	27,979,665.06	27,979,665.06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33,993,622.84	33,993,622.8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数	4,399,260.58	4,399,260.58
2、本期增加金额	1,614,697.20	1,614,697.20
（1）计提或摊销	1,614,697.20	1,614,697.2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数	6,013,957.78	6,013,957.78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979,665.06	27,979,665.06
2、期初账面价值	29,594,362.26	29,594,362.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797.97 万元、2,636.50 万元、2,475.03 万元和 2,394.29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2.84%、18.81%、17.17%和 15.55%。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逐年下降主要系由于各期正常计提摊销所致。公司将闲置厂房对外出租给浙江中上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浦江凌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公司以及部分个人，并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核算。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005,660.82	1,465,086.05	171,273.14	387,194.38
企业所得税	3,926,248.53	1,696,024.02	1,776,212.36	886,89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520.11	73,094.82	23,979.14	19,359.72
房产税	175,871.56	390,598.49	502,128.22	82,599.81
印花税	7,280.33	7,019.60	5,352.50	2,884.50
教育费附加	152,112.08	43,856.89	14,387.48	11,615.83
地方教育附加	101,408.06	29,237.93	9,591.66	7,743.89
合计	9,622,101.49	3,704,917.80	2,502,924.50	1,398,289.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139.83 万元、250.29 万元、370.49 万元和 962.21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34%、10.47%、13.43%和 27.94%。2019 年-2021 年末，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期末应交税费相应增加。2022 年 6 月末，应交税费大幅增加主要系受政府对中小微企业的补贴政策影响，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延缓缴纳，导致期末应交税费占比上涨。

四、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1,849,078.31	91.82%	152,670,015.34	91.42%	121,120,551.28	92.27%	75,691,587.71	91.38%
其他业务收入	7,291,866.31	8.18%	14,320,523.17	8.58%	10,141,016.29	7.73%	7,141,227.17	8.62%
合计	89,140,944.62	100.00%	166,990,538.51	100.00%	131,261,567.57	100.00%	82,832,814.8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38%、92.27%、91.42%和 91.82%，占比均超过 9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收入、租金收入和水电费收入等，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收割机齿	56,521,462.03	69.06%	76,283,724.23	49.97%	59,823,335.40	49.39%	43,238,152.61	57.12%

轮								
拖拉机齿轮	20,736,623.49	25.34%	61,820,742.31	40.49%	50,785,570.60	41.93%	22,512,501.19	29.74%
旋耕机齿轮	446,042.04	0.54%	1,676,180.67	1.10%	1,588,970.39	1.31%	2,606,866.86	3.44%
其他	4,144,950.75	5.06%	12,889,368.13	8.44%	8,922,674.89	7.37%	7,334,067.05	9.70%
合计	81,849,078.31	100.00%	152,670,015.34	100.00%	121,120,551.28	100.00%	75,691,587.7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从产品分类看，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是公司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两类产品的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86%、91.32%、90.46%和 94.40%，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收入主要系配件销售收入、加工费收入等。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收割机齿轮	56,521,462.03	76,283,724.23	27.51%	59,823,335.40	38.36%	43,238,152.61
拖拉机齿轮	20,736,623.49	61,820,742.31	21.73%	50,785,570.60	125.59%	22,512,501.19
旋耕机齿轮	446,042.04	1,676,180.67	5.49%	1,588,970.39	-39.05%	2,606,866.86
其他	4,144,950.75	12,889,368.13	44.46%	8,922,674.89	21.66%	7,334,067.05
合计	81,849,078.31	152,670,015.34	26.05%	121,120,551.28	60.02%	75,691,587.7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大幅上升趋势，2020 及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60.02%和 26.05%，主要系：第一，2020 年受新冠疫情、国际形势变化以及洪涝灾害等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国家将粮食安全进一步上升至国家重点战略层面，粮食种植面积逐步上升、粮食销售价格呈现上升趋势、各地农业生产积极性高涨，农业机械行业进入上行周期。下游农业机械制造企业的采购需求扩张，促进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第二，公司新增购置机床等生产设备扩张产能，不断满足农业机械行业客户日益增加的采购需求，销售规模得到提升；第三，经过多年研发，公司拖拉机、收割机齿轮新型号产品逐步投入市场，实现规模化生产和销售。

2022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受疫情影响，下游拖拉机客户生产和销售受阻，采购需求量下降，因此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下降较多，导致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1）收割机齿轮

报告期内，收割机齿轮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收入	56,521,462.03	76,283,724.23	27.51%	59,823,335.40	38.36%	43,238,152.61
销量	1,120,681.00	1,734,139.00	13.03%	1,534,264.00	26.44%	1,213,436.00
平均单价	50.43	43.99	12.82%	38.99	9.43%	35.63

报告期内，公司收割机齿轮销售收入分别为 4,323.82 万元、5,982.33 万元、7,628.37 万元和 5,652.15 万元，2020 及 2021 年度收割机齿轮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 38.36%和 27.51%，主要系收割机齿轮销量及平均销售单价均逐年增加。具体原因如下：第一，报告期内，在农业机械行业整体上行的背景下，公司主要客户调整自身发展战略，稳固及扩大收割机市场份额，对齿轮的采购需求增加导致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第二，公司通过技术更新改造，加大研发投入，促使产品性能优化、可选配置增加，因此客户订单量增加，销售收入增加。

2022 年 1-6 月，公司收割机齿轮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3.79%，主要系 2022 年 2 月，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国家将重点支持履带式作业农机，同时国家提高粮食收购价格，农民的购机需求进一步提升，收割机齿轮订单量增加，导致收割机齿轮销售收入上涨。

（2）拖拉机齿轮

报告期内，拖拉机齿轮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收入	20,736,623.49	61,820,742.31	21.73%	50,785,570.60	125.59%	22,512,501.19
销量	729,330.00	2,011,021.00	28.28%	1,567,737.00	61.67%	969,730.00
平均单价	28.43	30.74	-5.09%	32.39	39.49%	23.22

报告期内，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分别为 2,251.25 万元、5,078.56 万元、6,182.07 万元和 2,073.66 万元，2020 及 2021 年度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分别较上年增长 125.59%和 21.73%，主要系 2019 年度拖拉机市场处于调整阶段，2020 年国家开始减少粮食进口，加大对农业扶持力度，拖拉机市场中轮拖产品需求旺盛，公司根据市场行情积极调整发展战略，在工农 12 系列、WDT 拖拉机齿轮市场重点发力，最终实现 2020 年度拖拉机齿轮销售规模大幅度增长。2021 年各项农业扶持政策依然延续，但部分地区市场短期趋于稳定，因此增速有所放缓，总体仍呈上升趋势。

2022 年 1-6 月，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3.49%，主要原因如下：

①2022 年 1-3 月，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吉林、黑龙江、江苏等地疫情对整机厂的拖拉机产品销售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2022 年 3 月以来上海及周边地区疫情形势较为紧张，发动机、轮胎等拖拉机主要零部件供应商地处上海、江苏、浙江等地，疫情持续反复导致的物流运输不畅、物质供应紧张，加剧了拖拉机整机厂的生产难度。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客户拖拉机的产量有所减少，

采购需求下降，导致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下降。

②国际海运成本上涨对上半年拖拉机出口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3) 旋耕机齿轮

报告期内，旋耕机齿轮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收入	446,042.04	1,676,180.67	5.49%	1,588,970.39	-39.05%	2,606,866.86
销量	5,266.00	20,126.00	-2.78%	20,702.00	-37.54%	33,147.00
平均单价	84.70	83.28	8.51%	76.75	-2.42%	78.65

报告期内，旋耕机齿轮销售收入分别为 260.69 万元、158.90 万元、167.62 万元和 44.60 万元，2020 年旋耕机齿轮销售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39.05%，2021 年较上年增长 5.49%，总体呈下降趋势。旋耕机齿轮整体收入规模较小，一般作为整机的配套机具，其需求量具有不可预测性。2020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受客户需求、产能受限等因素影响，公司将重心放在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上，因此旋耕机齿轮整体销售规模下降。

(4) 其他

报告期内，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733.41 万元、892.27 万元、1,288.94 万元和 414.50 万元，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其他产品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公司其他产品主要用于售后维修服务市场，随着农业机械产品市场保有量的增加，其他配件产品销售规模同步增长。2022 年 1-6 月，其他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3.33%，主要上半年受疫情影响，物流运输不畅，货运成本上升，部分客户减少了零配件等非核心产品的采购订单，因此其他产品销售收入下降。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东地区	78,278,847.33	95.64%	145,409,457.27	95.24%	113,757,615.24	93.92%	69,765,448.91	92.17%
华南地区	1,617,217.20	1.98%	4,280,584.23	2.80%	3,883,146.18	3.21%	3,683,613.90	4.87%
华中地区	783,198.19	0.96%	761,628.39	0.50%	1,892,746.57	1.56%	1,183,328.05	1.56%
华北地区	278,399.66	0.34%	940,141.57	0.62%	929,727.97	0.77%	723,815.71	0.96%
东北地区			1,152,957.87	0.76%	657,315.32	0.54%	329,810.34	0.43%
西南地区	891,415.93	1.08%	125,246.01	0.08%			5,570.80	0.01%
合计	81,849,078.31	100.00%	152,670,015.34	100.00%	121,120,551.28	100.00%	75,691,587.7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华东地区销售收入分别为 6,976.54 万元、11,375.76 万元、14,540.95 和 8,184.9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17%、93.92%、95.24%和 95.64%。华东地区为公司主要销售区域，主要系公司及主要客户均位于华东地区，该区域经济发展较快，交通便利，公司可以利用区位优势及时跟进客户产品需求。

我国主要农作物水稻、小麦、油菜和玉米等种植区域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华北地区、华中地区等，华东地区为公司主要销售区域，销售区域与我国农作物种植区域具备一定匹配性，符合我国农机行业的地域特征。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销	81,849,078.31	100.00%	152,670,015.34	100.00%	121,120,551.28	100.00%	75,691,587.71	100.00%
合计	81,849,078.31	100.00%	152,670,015.34	100.00%	121,120,551.28	100.00%	75,691,587.7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均为直销，不存在经销和代销。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42,766,923.94	52.25%	41,387,449.90	27.11%	21,307,466.60	17.59%	16,715,420.01	22.08%
第二季度	39,082,154.37	47.75%	49,812,853.09	32.63%	34,023,394.73	28.10%	21,741,746.86	28.72%
第三季度			27,958,938.70	18.31%	29,035,708.21	23.97%	18,374,671.49	24.28%
第四季度			33,510,773.65	21.95%	36,753,981.74	30.34%	18,859,749.35	24.92%
合计	81,849,078.31	100.00%	152,670,015.34	100.00%	121,120,551.28	100.00%	75,691,587.7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每年 4-10 月是我国水稻、小麦、玉米和油菜等作物的成熟收获季节。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下游的拖拉机、收割机整机产品，由于农机销售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拖拉机销售集中在春耕等季节，收割机销售集中在麦收、稻收的季节，下游农业机械客户为满足旺季的产品需求，一般会提前备货。因此公司主要产品收割机齿轮的销售旺季是 5 月和 7-10 月，拖拉机齿轮的销售旺季集中于每年的 3-5 月以及 9-10 月。

2022 年 3-5 月，正值春耕期间，受到疫情影响，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下降，因此第二季度主营业务收入较第一季度有所下降。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2022年1月—6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沃得农机	45,033,925.10	55.02%	否
2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10,788,311.11	13.18%	否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9,589,051.25	11.72%	否
4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3,078,265.04	3.76%	否
5	上海大罗卡商贸有限公司	1,896,926.55	2.32%	否
合计		70,386,479.05	86.00%	-
2021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沃得农机	90,442,800.15	59.24%	否
2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10,978,770.45	7.19%	否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10,926,837.25	7.16%	否
4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10,216,568.67	6.69%	否
5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4,086,249.78	2.68%	否
合计		126,651,226.30	82.96%	-
2020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沃得农机	74,865,472.94	61.81%	否
2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9,918,901.77	8.19%	否
3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9,374,278.84	7.74%	否
4	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3,039,464.02	2.51%	否
5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2,996,346.92	2.47%	否
合计		100,194,464.49	82.72%	-
2019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沃得农机	35,510,823.37	46.92%	否
2	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	7,248,956.54	9.58%	否
3	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	5,893,098.62	7.79%	否
4	浙江世风机械有限公司	3,084,602.32	4.08%	否
5	杭州锐进机械有限公司	3,009,321.22	3.98%	否
合计		54,746,802.07	72.33%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前公司五大客户较为稳定，前五大客户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2.33%、82.72%、82.96%和 86.00%，客户集中度较高。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对沃得农机销售占比分别为 46.92%、61.81%、59.24%以及 55.02%，这与沃得农机本身的行业地位及其发展战略有关，公司与沃得农机深度合作具有商业合理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为 8,283.28 万元、13,126.16 万元、16,699.05 万元和 8,914.09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是 58.47%和 27.22%，呈持续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

（1）政策支持：受疫情影响，2020 年下半年在经济内循环大环境下，国家开始减少粮食进口，加大农业扶持力度，农业机械行业受益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地位、粮食价格上涨的预期、农民工进城数量逐步下降等因素共同推动，农业机械市场需求迎来反弹，促进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2021 年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进一步升级，“十四五规划”首次将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作为安全保障类约束性指标，主要粮食作物价格继续保持上升趋势。农业机械化向高质高效转型升级的趋势更加明显，新兴农机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2）客户需求：公司与沃得农机、四方股份、滁州悦达、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等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合作关系。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33%、82.72%和 82.96%，公司主要客户采购规模的扩大系公司销售规模不断增加的主要原因之一。

（3）自身发展：2020 年公司购入大批设备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和产能提升，不断满足农业机械行业客户增加的采购需求；通过持续研发，丰富了产品的种类，提高了产品的质量，公司快速的响应能力、规模化的生产能力、优质的售后服务能力，获得了客户的认可。

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9.47%，主要系拖拉机齿轮收入大幅下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1）2022 年上半年，正值拖拉机春耕产销旺季，吉林、黑龙江、江苏等地疫情对整机厂的拖拉机产品销售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2022 年 3 月以来上海及周边地区疫情形势较为紧张，发动机、轮胎等拖拉机主要零部件供应商地处上海、江苏、浙江等地，疫情持续反复导致的物流运输不畅、物质供应紧张，加剧了拖拉机整机厂的生产难度。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客户拖拉机的产量有所减少，采购需求下降，导致公司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下降；

（2）因国际海运成本提升，我国拖拉机出口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导致客户对拖拉机齿轮的采购需求有所降低。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对成本费用进行归集和分配。公司对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各项成本费用进行归集，并在生产成本中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别核算，直接材料按照各生产订单领料核算，

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月末采用一定的分配方法将其分配至各成本对象。具体如下：

直接材料：直接材料按照生产订单及型号领料核算，生产制造部根据产品型号对应的 BOM 领用所需的材料，车间按照领料单领料后，原材料成本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的计价方法归集至各成本计算核算对象。

直接人工：为直接参与产品生产的职工薪酬，在各产品之间按照产量和各产品以标准工时为基础确定的权重系数进行分配。

制造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水电费、折旧费等。制造费用在各产品之间按照产量和各产品以标准工时为基础确定的权重系数进行分配。

计算完工产品成本和在产品的成本。对于直接材料，公司根据每期末完工产品数量、在产品数量进行分配；对于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根据工时占比对各项成本费用在实际完工入库产品和在产品之间分配。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52,944,568.57	90.17%	100,748,957.18	89.52%	77,441,669.68	90.40%	53,887,405.96	91.05%
其他业务成本	5,774,285.96	9.83%	11,789,320.77	10.48%	8,223,114.40	9.60%	5,297,646.32	8.95%
合计	58,718,854.53	100.00%	112,538,277.95	100.00%	85,664,784.08	100.00%	59,185,052.2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加，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及变动趋势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营业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与营业收入的构成和变动趋势相一致。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0,402,119.79	57.42%	55,060,408.14	54.65%	38,466,343.87	49.67%	26,480,271.29	49.14%
直接人工	9,671,986.56	18.27%	19,665,141.25	19.52%	17,177,892.12	22.18%	10,966,087.11	20.35%
制造费用	12,318,360.99	23.27%	24,643,532.24	24.46%	20,196,347.34	26.08%	16,441,047.56	30.51%
运输费	552,101.23	1.04%	1,379,875.55	1.37%	1,601,086.35	2.07%		
合计	52,944,568.57	100.00%	100,748,957.18	100.00%	77,441,669.68	100.00%	53,887,405.96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直接材料主要为进行齿轮生产而

投入的物料；直接人工主要为直接生产人员的薪酬；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车间管理人员的薪酬、水电费、固定资产折旧费等；运输费用为因销售发生的产品运费。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占比分别为 49.14%、49.67%、54.65% 和 57.42%，呈上升趋势。2020 年起，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将运输费用调整至主营业务成本。2020 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 2019 年基本一致，2021 年受到大宗商品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明显上升，导致公司 2021 年直接材料占比增加。随着销售收入和生产规模的提升，公司直接生产人员的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呈上升趋势，其中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相对稳定，制造费用比重逐年下降，主要系随着产量上升，规模效应逐渐体现，单位产品制造费用有所降低。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收割机齿轮	34,631,989.71	65.41%	47,514,303.30	47.16%	36,318,894.74	46.90%	29,970,448.51	55.62%
拖拉机齿轮	13,925,104.34	26.30%	40,704,656.20	40.40%	31,441,888.88	40.60%	15,754,715.00	29.24%
旋耕机齿轮	354,675.28	0.67%	993,523.98	0.99%	908,256.63	1.17%	1,777,791.58	3.29%
其他	4,032,799.24	7.62%	11,536,473.70	11.45%	8,772,629.43	11.33%	6,384,450.87	11.85%
合计	52,944,568.57	100.00%	100,748,957.18	100.00%	77,441,669.68	100.00%	53,887,405.96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主营业务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主要随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发生变动。其中，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的成本系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

5. 主营业务成本按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1 月—6 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23,005,729.41	58.96%	否
2	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	3,667,568.58	9.40%	否
3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760,176.99	4.51%	否
4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1,531,439.31	3.92%	否
5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408,347.44	3.61%	否
合计		31,373,261.73	80.40%	-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46,233,471.19	54.62%	否
2	浙江成为机械有限公司	6,909,932.74	8.16%	否
3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3,958,407.08	4.68%	否
4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3,220,820.10	3.80%	否
5	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	2,680,054.89	3.17%	否
合计		63,002,686.00	74.43%	-
2020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35,737,796.04	43.16%	否
2	金华市机械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16,737,699.12	20.21%	否
3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2,942,835.12	3.55%	否
4	浙江正鑫齿轮有限公司	2,172,470.14	2.62%	否
5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813,179.42	2.20%	否
合计		59,403,979.84	71.74%	-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	21,085,158.48	61.19%	否
2	金华市惠丰汽车配件厂	1,802,345.16	5.23%	否
3	浙江越达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1,002,168.00	2.91%	否
4	常州市茂拓物资有限公司	717,948.80	2.08%	否
5	金华新天齿轮有限公司	636,240.27	1.85%	否
合计		25,243,860.71	73.26%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分别为 73.26%、71.74%、74.43%和 80.40%，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向第一大供应商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采购占比较高，主要系齿轮产品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钢材绝大部分向其采购。钢材属于大宗物资，国内钢材市场产能充足，属于充分竞争行业，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为浙江省内知名的钢材贸易商，考虑到产品质量稳定、物流运输便捷等因素，故双方一直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不存在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7. 其他披露事项

(1) 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系钢材，生产不同种类产品使用的钢材型号和比例有所差别，各类钢材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规格型号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原材料比重	金额	占原材料比重	金额	占原材料比重	金额	占原材料比重
20crmntiΦ75	161.47	4.79%	690.09	10.03%	574.06	10.71%	405.11	13.30%
20crmntiΦ55	333.11	9.87%	665.04	9.66%	514.51	9.60%	288.87	9.49%
20crmntiΦ60	148.02	4.39%	599.41	8.71%	494.71	9.23%	302.29	9.93%
20crmntiΦ50	213.29	6.32%	460.63	6.69%	315.96	5.90%	208.45	6.85%
20crmntiΦ80	585.35	17.35%	566.22	8.23%	245.12	4.57%	111.25	3.65%
20crmntiΦ65	125.77	3.73%	331.50	4.82%	242.25	4.52%	115.63	3.80%
20crmntiΦ75	60.40	1.79%	298.73	4.34%	228.44	4.26%	8.74	0.29%
20crmntiΦ40	117.56	3.48%	280.00	4.07%	216.62	4.04%	125.55	4.12%
20crmntiΦ70	80.23	2.38%	115.66	1.68%	174.52	3.26%	141.25	4.64%
20crmntiΦ90	16.12	0.48%	89.90	1.31%	120.72	2.25%	30.44	1.00%
合计	1,841.32	54.58%	4,097.18	59.54%	3,126.91	58.34%	1,737.58	57.07%

报告期内，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公司各类钢材的采购金额也逐年增加。公司各类钢材采购比例略有变化，主要系受公司产品生产销售结构的变化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规格型号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单价	变动率 (%)	单价	变动率 (%)	单价	变动率 (%)	单价
20crmntiΦ75	5,183.05	-1.77	5,276.30	30.15	4,053.94	5.08	3,858.07
20crmntiΦ55	5,192.13	-2.22	5,309.97	30.10	4,081.35	0.94	4,043.53
20crmntiΦ60	5,250.26	-1.59	5,335.02	29.94	4,105.91	2.10	4,021.45
20crmntiΦ50	5,194.27	-1.17	5,255.94	31.12	4,008.46	0.32	3,995.84
20crmntiΦ80	5,171.17	-2.51	5,304.57	29.66	4,091.29	1.17	4,044.00
20crmntiΦ65	5,222.51	-0.72	5,260.23	29.45	4,063.37	3.10	3,941.13
20crmntiΦ75	7,256.64	11.41	6,513.61	27.85	5,094.91	-1.25	5,159.29
20crmntiΦ40	5,259.97	-0.10	5,265.23	26.16	4,173.51	3.16	4,045.85
20crmntiΦ70	5,160.72	-0.55	5,189.24	33.65	3,882.81	-1.56	3,944.17
20crmntiΦ90	5,159.00	-16.97	6,213.07	10.94	5,600.34	-3.98	5,832.59
合计	5,236.67	-2.66	5,379.78	28.99	4,170.58	4.26	4,000.08

报告期内，各类钢材采购单价均呈现不同程度上涨，2020 年整体涨幅相对平稳，2021 年涨幅较

大，主要系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因素影响。2022 年 1-6 月，钢材价格有所回落，但仍保持相对较高水平。报告期内，钢材市场价格走势如下：



从上图中可以看出，2020 年下半年以来钢材价格持续上涨，于 2021 年 5 月处于最高位后快速回落，之后价格在高位波动。报告期内，公司钢材的采购单价与钢材市场整体价格走势保持一致。

(3) 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使用情况与产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用电量（度）	5,987,040.00	13,568,320.00	11,084,760.00	7,572,900.00
产量（个）	1,788,200.00	4,367,475.00	3,303,607.00	2,206,475.00
电费单耗	3.35	3.11	3.36	3.43

报告期内，公司用电量分别为 757.29 万度、1,108.48 万度、1,356.83 万度和 596.56 万度，用电量持续上升，主要系受产量增加与机器设备增加的双重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电费单耗分别为 3.43、3.36、3.11 和 3.35，2019 年至 2021 年电费单耗逐年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有所凸显。2022 年 1-6 月，受疫情影响，拖拉机齿轮产量下降，分摊的电费单耗有所上升。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输费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是影响主营业务成本最主要的因素。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变动合理，与当期原料采购价格、人员工资变动保持一致。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 营 业 务毛利	28,904,509.74	95.01%	51,921,058.16	95.35%	43,678,881.60	95.79%	21,804,181.75	92.20%
其中:收割机齿轮	21,889,472.32	71.95%	28,769,420.93	52.84%	23,504,440.66	51.55%	13,267,704.10	56.10%
拖 拉 机齿轮	6,811,519.15	22.39%	21,116,086.11	38.78%	19,343,681.72	42.42%	6,757,786.19	28.58%
旋 耕 机齿轮	91,366.76	0.30%	682,656.70	1.25%	680,713.76	1.49%	829,075.28	3.50%
其他	112,151.51	0.37%	1,352,894.42	2.48%	150,045.46	0.33%	949,616.18	4.02%
其 他 业 务毛利	1,517,580.35	4.99%	2,531,202.40	4.65%	1,917,901.89	4.21%	1,843,580.85	7.80%
合 计	30,422,090.09	100.00%	54,452,260.56	100.00%	45,596,783.49	100.00%	23,647,762.6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逐年增加。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180.42 万元、4,367.89 万元、5,192.11 万元和 2,890.45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增长较快,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相一致。

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销售,上述两类产品销售毛利合计占比分别均超过 80%,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基本一致。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主营收入占比 (%)
收割机齿轮	38.73%	69.06%	37.71%	49.97%	39.29%	49.39%	30.69%	57.12%
拖拉机齿轮	32.85%	25.34%	34.16%	40.49%	38.09%	41.93%	30.02%	29.74%
旋耕机齿轮	20.48%	0.54%	40.73%	1.10%	42.84%	1.31%	31.80%	3.44%
其他	2.71%	5.06%	10.50%	8.44%	1.68%	7.37%	12.95%	9.70%
合计	35.31%	100.00%	34.01%	100.00%	36.06%	100.00%	28.81%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36.06%、34.01%和 35.31%。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后,运费计入成本核算,剔除运费影响后,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8.81%、37.38%、34.91%和 35.99%。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的销售收入占比 90%左右,收割机齿轮和拖拉机齿轮销售毛利率的变动是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的主要驱动因素。

(1) 收割机齿轮

2019 及 2020 年度公司收割机齿轮毛利率(剔除运费后)分别为 30.69%和 40.71%,2021 年度

收割机齿轮毛利率（剔除运费后）为 38.74%，较 2020 年略有下滑；2022 年 1-6 月，收割机齿轮毛利率（剔除运费后）为 39.45%，较 2021 年略有上升，主要系收割机齿轮价格调整与生产成本变化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平均单价	50.44	14.66%	43.99	12.82%	38.99	9.43%	35.63
平均成本	30.54	13.32%	26.95	16.57%	23.12	-6.39%	24.70
毛利率	39.45%	0.71%	38.74%	-1.97%	40.71%	10.02%	30.69%

注：此表系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成本数据分析。

①2020 年收割机齿轮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10.02 个百分点

2020 年以来，农业机械行业逐步进入上升通道，公司积极调整发展战略，不断满足下游客户增加采购需求，不断完善产品技术工艺，提升齿轮精度，产品售价提高，2020 年度平均单价较 2019 年度上升 9.43%。

2020 年公司通过技术改造扩大产能，随着新产品型号销售逐步规模化，产量增加，降低了单位固定成本，收割机齿轮 2020 年度平均单位成本较 2019 年度下降 6.39%。

综上所述，收割机齿轮单价上升和单位成本下降共同导致 2020 年度收割机齿轮毛利率较 2019 年度上升 10.02 个百分点。

②2021 年收割机齿轮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1.97 个百分点

2021 年在市场利好的影响下，销售规模继续扩大且销售定价略微上涨，但因钢材等大宗原料价格上涨以及人工费用上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导致成本增加，反而毛利率略有下降。

价格调整导致单位价格上升 12.82%，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单位成本上升 16.57%，单位价格上涨幅度低于单位成本上涨幅度，导致 2021 年度收割机齿轮毛利率较 2020 年度下降 1.97 个百分点。

③2022 年 1-6 月收割机齿轮毛利率较 2021 年上升 0.71 个百分点

2022 年上半年受国家重点支持履带式作业农机同时提高粮食收购价格、收割机的购置补贴额度保持稳定、新产品 YZ105 系列成功推出市场等多重利好因素影响，收割机齿轮需求持续增长，因此平均单价上升 14.66%。

目前，收割机市场正朝着收割效率高、喂入大的趋势发展，要求对应齿轮的割幅增大、直径加宽，因此材料耗用量也相应增加。由于本期各主要系列产品中大齿轮的销售占比提升，单位材料成本上涨较多，同时随着 ZKB90、YZ95 等产品逐渐量产，单位工资成本上升，导致单位人工成本上升，综上，单位成本上升较多。

综上，2022 年 1-6 月，收割机齿轮单价上涨幅度略高于单位成本上涨幅度，因此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上升 0.71 个百分点。

（2）拖拉机齿轮

报告期内，公司拖拉机齿轮毛利率（剔除运费后）分别为 30.02%、39.27%、34.91%和 33.37%，

总体呈上升趋势，其中 2020 年毛利率较高，2021 年毛利率较 2020 年有所下滑，2022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21 年继续下降，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平均单价	28.43	-7.51%	30.74	-5.09%	32.39	39.49%	23.22
平均成本	18.95	-5.30%	20.01	1.73%	19.67	21.05%	16.25
毛利率	33.37%	-1.54%	34.91%	-4.36%	39.27%	9.25%	30.02%

注：此表系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成本数据分析。

①2020 年拖拉机齿轮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9.25 个百分点

2018-2019 年拖拉机市场处于调整期，2020 年受益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地位、粮食价格上涨的预期、农民工进城数量逐步下降等因素共同推动，拖拉机市场处于供不应求阶段。客户需求增加带动产品售价提升，同时公司为沃得定制化 WDT 系列齿轮技术工艺趋于成熟，公司议价能力进一步增加，导致 2020 年度单价较 2019 年上升 39.49%。

由于工序、产品型号的不同，拖拉机齿轮成本中人工费用占比较收割机齿轮高，2020 年随着 WDT 系列量产，该系列齿轮的单位工资成本重新核定后涨幅较大，导致拖拉机齿轮单位成本较 2019 年上升，拖拉机单位成本上涨 21.05%。

②2021 年拖拉机齿轮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4.36 个百分点

由于 2020 年拖拉机市场景气度高，2021 年部分地区市场短期趋于稳定，且补贴额度下降，下游农业机械客户为拓展市场，采用下调拖拉机销售价格的策略。受下游产品价格机制传导，拖拉机齿轮平均售价随之降低，下降 5.09%。

2021 年因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单位成本增加，但由于拖拉机齿轮成本中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占比较高，随着拖拉机齿轮产量逐年提升，规模效应显现，制造费用被摊薄。因此 2021 年拖拉机齿轮受原材料上涨的影响不大，单位成本仅小幅上升，上升幅度为 1.73%。

综上，拖拉机齿轮单价上升和成本下降导致 2021 年毛利率较 2020 年下降 4.36 个百分点。

③2022 年 1-6 月拖拉机齿轮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1.54 个百分点

2022 年 1-6 月，受拖拉机购置补贴额度下降以及疫情的影响，拖拉机市场整体产销量下滑，受供求关系影响，拖拉机齿轮平均售价进一步降低，平均单价较 2021 年下降 7.51%。

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下游拖拉机整机厂生产和销售受阻，采购需求量下降较多，本期工农 12 系列产量较 WDT 系列产量高，由于工农 12 系列齿轮基本以小型齿轮居多，因此平均原材料耗用量下降导致直接材料成本下降。由于拖拉机齿轮均为成熟产品，且通过技术改造，生产效率提升，单位工时降低导致单位人工成本下降，因此 2022 年 1-6 月拖拉机齿轮单位成本较 2021 年有所下降。

综上，拖拉机齿轮单价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导致 2022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21 年下降 4.41 个百分点。

(3) 旋耕机齿轮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平均单价	84.70	1.71%	83.28	8.51%	76.75	-2.42%	78.65
平均成本	66.73	37.30%	48.60	15.77%	41.98	-21.72%	53.63
毛利率	21.22%	-20.43%	41.65%	-3.65%	45.30%	13.50%	31.80%

注：此表系剔除运费影响后的成本数据分析。

报告期内，旋耕机整体收入规模相对较小，旋耕机齿轮毛利率波动呈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主要系 2019 年公司向沃得农机提供的旋耕机齿轮属于老款产品，溢价空间较小，毛利率相对较低，2020 年受客户战略调整、公司新产品推出等因素影响，旋耕机齿轮整体销售规模下降但毛利率上升。

2022 年 1-6 月，旋耕机齿轮整体销售规模进一步下降同时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国内外货运成本上升，旋耕机齿轮中高毛利系列产品的订单量减少，产品结构变动导致毛利率降低。

（4）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包括插秧机、植保机用齿轮，各类零散件等，其毛利率分别为 12.95%、1.68%、10.50%和 2.71%，波动较大，主要系受产品类型、销售比重、销售单价等因素影响，公司配件种类繁多，单位价值较小，价格随农机市场的变化以及下游市场需求波动，不同产品型号的销售价格及材料成本存在较大差异。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300885）	37.66%	38.99%	43.55%	43.55%
精锻科技（300258）	29.17%	29.26%	31.48%	35.32%
四川名齿（835050）	21.21%	30.30%	33.66%	29.30%
盛安传动（831860）	28.88%	33.10%	24.48%	27.59%
平均数（%）	29.23%	32.91%	33.29%	33.94%
发行人（%）	34.13%	32.61%	34.74%	28.5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现代化农业机械装备齿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为核心，以插秧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为组合的产品矩阵。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技术研发、制造工艺、产品质量和品牌知名度上都有着深厚的沉淀，在行业中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属于农业机械行业的细分领域。目前，尚无主营业务和公司完全一致的企业，基于行业属性、数据的可获得性等标准，公司选取了海昌新材（300885）、精锻科技

(300258)、四川名齿(835050)、盛安传动(831860)四家公司作为可比公司,可比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简称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简介	主要产品	主要应用领域
海昌新材	金属制品业	从事粉末冶金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包括齿轮、轴承、齿轮箱、结构件等粉末冶金零部件	电动工具、汽车、办公设备、家电等领域
精锻科技	汽车制造业	主营汽车精锻齿轮及其它精密锻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汽车变速器半轴齿轮、行星齿轮、汽车变速器结合齿轮	汽车行业
四川名齿	汽车制造业	主营业务为汽车和工程机械差速器行星半轴齿轮、圆柱齿轮、十字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行星齿轮、半轴齿轮、圆柱齿轮等	汽车行业
盛安传动	通用设备制造业	从事各类硬齿面、高精度齿轮的研发、制造、销售	变速箱齿轮、机油泵齿轮、纺机齿轮等	汽车、工业减速机及工程机械行业
发行人	通用设备制造业	从事农用机械齿轮的研发、制造、销售	收割机齿轮、拖拉机齿轮、旋耕机齿轮等	农业机械行业

可比公司和发行人在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客户结构、技术水平等方面存在差异,各公司毛利率会存在一定的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毛利率相接近,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毛利率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7.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8.81%、36.06%、34.01%和 35.31%,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主要受行业政策、下游市场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等因素的影响。

2020 年,公司抓住了农业机械行业进入上升周期的契机,提升生产产能,满足客户扩大的采购需求,销售收入规模扩大。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工艺水平,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公司新产品受市场认可度高,使得主营业务毛利率快速增长。2021 年,总体外部环境与 2020 年趋同,但因钢材等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使得公司整体毛利率略有下降。2022 年 1-6 月,钢材等大宗原材料价格开始回落,毛利率较 2021 年有所上升,但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多点反复散发和局部地区聚集性疫情的影响,拖拉机的生产、发货和销售都先后受到较大的影响,由于拖拉机齿轮毛利率有所下滑,因此整体毛利率未达到 2020 年水平。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1,301,531.41	1.46%	4,029,812.25	2.41%	2,367,847.53	1.80%	2,824,532.53	3.41%
管理费用	3,192,799.78	3.58%	6,895,123.78	4.13%	5,912,909.42	4.50%	5,549,751.67	6.70%
研发费用	4,519,078.76	5.07%	8,533,825.58	5.11%	5,954,739.26	4.54%	4,438,875.11	5.36%
财务费用	-88,244.74	-0.10%	-5,953.33	0.00%	-2,477.58	0.00%	354,562.69	0.43%
合计	8,925,165.21	10.01%	19,452,808.28	11.65%	14,233,018.63	10.84%	13,167,722.00	15.9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316.77 万元、1,423.30 万元、1,945.28 万元和 892.5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90%、10.84%、11.65%和 10.01%。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期间费用金额有所增长，期间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系一方面受国家大力扶持农机行业等政策利好的影响，下游农机客户需求旺盛，公司销售规模逐年扩大，营业收入增长速度高于费用增长速度；另一方面公司秉承高效精简的管理模式，建立了较为严格的费用控制体系，期间费用保持较低水平。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输费							1,107,692.30	39.22%
包装清洗费	362,047.41	27.82%	785,472.06	19.49%	408,633.79	17.26%	371,901.91	13.17%
职工薪酬	796,203.19	61.17%	2,439,004.29	60.52%	1,554,200.12	65.64%	1,234,028.30	43.69%
质量三包费用	138,678.83	10.66%	766,759.66	19.03%	396,711.73	16.75%	107,072.02	3.78%
广告费	4,601.98	0.35%	38,576.24	0.96%	8,301.89	0.35%	3,838.00	0.14%
合计	1,301,531.41	100.00%	4,029,812.25	100.00%	2,367,847.53	100.00%	2,824,532.53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300885）	1.18%	1.30%	1.08%	2.06%
精锻科技（300258）	0.55%	0.70%	0.67%	2.61%
四川名齿（835050）	3.82%	3.63%	5.82%	8.45%
盛安传动（831860）	3.67%	2.55%	2.76%	5.50%
平均数（%）	2.31%	2.05%	2.58%	4.66%
发行人（%）	1.46%	2.41%	1.80%	3.41%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3.41%、1.80%、2.41%和 1.46%，发行人销售费用率整体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的销售模式较为简单，销售区域相对集中，客户群体比较稳定，且公司产品质量高期后发生的质量三包、售后服务等费用较小，因此销售费用率较低。2021 年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可比公司，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提高了对销售人员的激励力度，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增长，导致销售费用率上升。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82.45 万元、236.78 万元、402.98 万元和 130.1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1%、1.80%、2.41%和 1.46%，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质量三包费及三包清洗费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呈先下降后上升的趋势，除了公司 2020 年因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纳入营业成本中进行核算的差异外，主要系职工薪酬的差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提高了对销售人员的激励力度，导致销售人员平均薪酬有所增长。同时随着销售收入的提升，相应质量三包费用、包装清洗费用也相应增加。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1,775,533.66	55.61%	3,901,589.01	56.58%	3,575,937.45	60.48%	2,902,434.82	52.30%
资产折旧与摊销	513,835.70	16.09%	960,267.63	13.93%	887,327.68	15.01%	998,383.85	17.98%
办公费用	237,157.28	7.43%	417,309.10	6.05%	418,539.01	7.08%	461,517.52	8.32%
咨询服务费	49,446.97	1.55%	570,514.82	8.27%	506,748.40	8.57%	547,055.62	9.86%
差旅费	134,851.11	4.22%	274,059.18	3.97%	163,361.60	2.76%	293,874.65	5.30%
业务招待费	207,483.00	6.50%	226,925.21	3.30%	211,035.03	3.57%	200,904.15	3.62%
税费							4,356.00	0.08%
其他	274,492.06	8.60%	544,458.83	7.90%	149,960.25	2.53%	141,225.06	2.54%
合计	3,192,799.78	100.00%	6,895,123.78	100.00%	5,912,909.42	100.00%	5,549,751.67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300885）	5.40%	5.13%	4.57%	4.08%
精锻科技（300258）	7.98%	7.25%	6.22%	5.74%
四川名齿（835050）	8.43%	7.43%	5.32%	8.75%
盛安传动（831860）	9.13%	5.32%	7.23%	11.50%
平均数（%）	7.74%	6.28%	5.84%	7.52%
发行人（%）	3.58%	4.13%	4.50%	6.70%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如下：第一，公司建立了高效的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较为精简，管理运行成本较低；第二，公司经营场所位于乡镇区域，因地理位置关系用人成本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相比，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费用管控制度，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各			

	项费用支出维持在合理范围内，管理费用的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554.98 万元、591.29 万元、689.51 万元和 319.2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0%、4.50%、4.13%和 3.58%，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及资产折旧与摊销费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呈增长趋势，主要系职工薪酬的增长，公司为适应业务规模的扩张和保证薪酬竞争力，公司提升了管理人员的整体薪酬水平。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一方面系受政策持续利好的影响，下游农机行业需求旺盛，公司规模逐年扩大，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高效的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较为精简，同时不断加强费用管控，因此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826,916.37	62.56%	5,350,368.27	62.70%	3,357,531.35	56.38%	2,138,915.84	48.19%
直接投入	1,061,771.26	23.50%	2,239,662.85	26.24%	1,794,593.56	30.14%	1,424,906.66	32.10%
折旧费用	618,391.13	13.68%	903,750.92	10.59%	627,160.94	10.53%	776,806.01	17.50%
其他费用	12,000.00	0.26%	40,043.54	0.47%	175,453.41	2.95%	98,246.60	2.21%
合计	4,519,078.76	100.00%	8,533,825.58	100.00%	5,954,739.26	100.00%	4,438,875.11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300885）	5.00%	4.07%	3.81%	4.37%
精锻科技（300258）	6.55%	5.15%	6.75%	4.97%
四川名齿（835050）	7.36%	6.26%	6.25%	6.10%
盛安传动（831860）	6.24%	4.80%	4.61%	4.54%
平均数（%）	6.29%	5.07%	5.36%	5.00%
发行人（%）	5.07%	5.11%	4.54%	5.36%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43.89 万元、595.47 万元、853.38 万元和 451.91 万元，2019 年至 2021 年研发费用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同时，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提高工艺技术，提升产品质量，使研发支出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工资薪酬和研发领料构成，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0.29%、86.52%、88.94%和 86.05%。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5.36%、4.54%、5.11%和 5.07%，2020 年研发费用率略有下滑，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国家加大农业扶持力度，农机行业政策持续利好，发行人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迅速，研发投入的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1,292.93	55,815.64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90,903.24	15,699.01	12,726.66	9,302.52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2,658.50	9,745.68	8,956.15	8,049.57
其他				
现金折扣				300,000.00
合计	-88,244.74	-5,953.33	-2,477.58	354,562.69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300885）	-7.16%	-0.38%	2.25%	-1.02%
精锻科技（300258）	-0.32%	2.38%	3.12%	1.52%
四川名齿（835050）	0.01%	0.01%	0.01%	0.02%
盛安传动（831860）	-0.04%	-0.21%	0.43%	0.16%
平均数（%）	-1.88%	0.45%	1.45%	0.17%
发行人（%）	-0.10%	0.00%	0.00%	0.43%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较低，主要系公司无银行借款所致。			

(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35.46 万元、-0.25 万元、-0.60 万元和-8.8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很低。2019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中现金折扣 30 万元系提前收回沃得农机贷款的现金折扣。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316.77 万元、1,423.30 万元、1,945.28 万元和 892.5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90%、10.84%、11.65%和 10.01%。公司持续经营多年，管理风格高效精简，建立了较为严格的费用控制体系，公司期间费用率维持在一个较低的水平。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利润	22,522,716.77	25.27%	45,066,005.99	26.99%	39,695,250.19	30.24%	18,196,343.01	21.97%
营业外收入	5,469,410.37	6.14%	7,314,050.83	4.38%	7,278,391.24	5.54%	7,366,755.60	8.89%
营业外支出	50,000.00	0.06%	283,582.00	0.17%	330,938.00	0.25%	130,000.00	0.16%
利润总额	27,942,127.14	31.35%	52,096,474.82	31.20%	46,642,703.43	35.53%	25,433,098.61	30.70%
所得税费用	3,278,544.25	3.68%	5,625,308.12	3.37%	5,094,705.23	3.88%	2,164,172.48	2.61%
净利润	24,663,582.89	27.67%	46,471,166.70	27.83%	41,547,998.20	31.65%	23,268,926.13	28.09%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1,819.63 万元、3,969.53 万元、4,506.60 万元和 2,252.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97%、30.24%、26.99%和 25.27%；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26.89 万元、4,154.80 万元、4,647.12 万元和 2,466.3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09%、31.65%、27.83%和 27.67%，公司净利润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多，主要系以前年度城镇整体规划发生搬迁补偿在受益期内分摊所致。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469,328.35	7,304,880.74	7,278,391.24	7,293,818.57
盘盈利得				
其他	82.02	9,170.09		72,937.03
合计	5,469,410.37	7,314,050.83	7,278,391.24	7,366,755.6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浦江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因城镇整体规划发生搬迁补偿	补助	否	否	3,440,735.58	7,230,071.36	7,278,391.24	7,293,818.57	与资产相关

股改挂牌上市后备企业奖励	浦江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完成股改挂牌上市后备企业当年超基数的地方综合贡献	奖励	否	否	2,028,592.77	74,809.38			与收益相关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736.68 万元、727.84 万元、731.41 万元和 546.94 万元，金额较大。主要系 2013 年-2015 年企业因城镇整体规划发生的搬迁补偿，其中公司用于新厂区的土地、房屋购置建造费用合计 119,626,536.24 元，作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并按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平均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对外捐赠	50,000.00	120,000.00	330,000.00	130,000.00
赔偿支出		16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38.00	
其他		3,582.00		
合计	50,000.00	283,582.00	330,938.00	13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3.00 万元、33.09 万元、28.36 万元和 5.00 万元，主要系公益性捐赠支出。其中，2021 年赔偿支出主要系鱼塘污水补偿款。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3)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17,029.27	5,578,746.73	5,216,732.31	2,422,522.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1,514.98	46,561.39	-122,027.08	-258,349.52
合计	3,278,544.25	5,625,308.12	5,094,705.23	2,164,172.48

(4)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27,942,127.14	52,096,474.82	46,642,703.43	25,433,098.61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91,319.07	7,814,471.22	6,996,405.51	3,814,964.79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2,774.72	-148,278.09	-244,286.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税收优惠的影响	-709,665.40	-1,273,992.58	-665,893.34	-807,654.77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67,579.28	-780,020.35	-1,002,279.98	-966,487.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244.58	13,127.92	10,760.03	123,349.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278,544.25	5,625,308.12	5,094,705.23	2,164,172.48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2,543.31 万元、4,664.27 万元、5,209.65 万元和 2,794.21 万元，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216.42 万元、509.47 万元、562.53 万元和 327.85 万元，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242.25 万元、521.67 万元、557.87 万元和 321.7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当期利润总额逐年增长所致。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1,819.63 万元、3,969.53 万元、4,506.60 万元和 2,252.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97%、30.24%、26.99%和 25.27%；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326.89 万元、4,154.80 万元、4,647.12 万元和 2,466.3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09%、31.65%、27.83%和 27.67%，公司净利润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多，主要系以前年度城镇整体规划发生搬迁补偿在受益期内分摊所致。

(六) 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2,826,916.37	5,350,368.27	3,357,531.35	2,138,915.84
直接投入	1,061,771.26	2,239,662.85	1,794,593.56	1,424,906.66
折旧费用	618,391.13	903,750.92	627,160.94	776,806.01
其他费用	12,000.00	40,043.54	175,453.41	98,246.60

合计	4,519,078.76	8,533,825.58	5,954,739.26	4,438,875.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07%	5.11%	4.54%	5.36%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43.89 万元、595.47 万元、853.38 万元和 451.91 万元，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换代，同时，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提升产品质量，使研发支出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43.89 万元、595.47 万元、853.38 万元和 451.91 万元，逐年增加，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6%、4.54%、5.11%和 5.07%。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工资薪酬和研发领料构成，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80.29%、86.52%、88.94%和 86.05%。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均为费用化支出，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实施进度
1	大中型拖拉机齿轮精密制造技术的研发	1,183,854.48				进行中
2	高可靠性宽割幅履带收割机齿轮的研发	986,597.97				进行中
3	新型履带拖拉机齿轮的研发	680,064.95				进行中
4	电动叉车齿轮的研发	603,403.20				进行中
5	履带式玉米收割机齿轮的研发	545,040.45				进行中
6	农机齿轮的修形技术的研发	520,117.71				进行中
7	拖拉机分动箱齿轮		2,403,840.43			已完成
8	末端传动齿轮		2,031,440.71			已完成
9	收割机转向机构传动件的精锻技术		1,361,075.00			已完成
10	齿轮渗碳淬火工艺优化与控制的研究		957,656.32			已完成
11	齿轮/轴高精度抛光技术与设备的研究		853,307.24			已完成
12	XY377 多缸柴油机齿轮		926,505.88			已完成
13	轮式收割机齿轮			1,548,681.27		已完成
14	95 型宽割幅收割机			1,077,823.91		已完成

	齿轮					
15	旋耕机传动箱齿轮			1,195,035.65		已完成
16	直伞锥齿轮内花键 锥度变形控制的研究			873,386.13		已完成
17	轮式挖掘机齿轮			659,294.49		已完成
18	外圆磨数控化技术与改造的研究			600,517.81		已完成
19	宽割幅收割机齿轮				1,178,073.95	已完成
20	石油机械齿轮				870,436.97	已完成
21	果园运输单轨机齿轮				658,404.53	已完成
22	履带拖拉机齿轮				629,176.04	已完成
23	U 型传感器齿轮				17,247.83	已完成
24	WDT 拖拉机齿轮				584,341.21	已完成
25	大中型拖拉机齿轮 内花键变形控制的研究				501,194.58	已完成
	合计	4,519,078.76	8,533,825.58	5,954,739.26	4,438,875.11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海昌新材（300885）	5.00%	4.07%	3.81%	4.37%
精锻科技（300258）	6.55%	5.15%	6.75%	4.97%
四川名齿（835050）	7.36%	6.26%	6.25%	6.10%
盛安传动（831860）	6.24%	4.80%	4.61%	4.54%
平均数（%）	6.29%	5.07%	5.36%	5.00%
发行人（%）	5.07%	5.11%	4.54%	5.3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持平。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及销量的增长，公司持续保持相对稳定的研发费用率，以保持和增强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43.89 万元、595.47 万元、853.38 万元和 451.91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为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保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加大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公司大力发展和革新各类农用机齿轮，积极丰富产品类别，实现产品的新老替代，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5.36%、4.54%、5.11%和 5.07%，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率略有下滑，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国家加大农业扶持力度，农机行业政策持续利好，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迅速，研发投入的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及销量的增长，公司持续保持相对稳定的研发费用率，以保持和增强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

（七）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5,374.58	10,450,705.25	6,384,111.36	6,230,566.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30,509.33	136,669.64	297,755.20	212,682.3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2,319.84	2,023,131.95	2,808,781.64	2,401,041.0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下的票据贴息	-2,216.67	-83,985.98	-22,322.29	
合计	1,815,987.08	12,526,520.86	9,468,325.91	8,844,289.8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884.43 万元、946.83 万元、1,252.65 万元和 181.60 万元，主要来自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8,824.93	476,225.99	1,850,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生物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218,824.93	476,225.99	1,85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 185 万元、47.62 万元和 121.88 万元，系证券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2,408.64	647,079.78	526,432.48	545,067.8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56,213.71	1,130,907.20	1,852,466.15	1,601,794.6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210.29	4,828.30		
合计	1,809,832.64	1,782,815.28	2,378,898.63	2,146,862.4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214.69 万元、237.89 万元和 178.28 万元，其他收益均系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先进设备购置专项补助	45,065.98	414,456.29	414,456.28	414,456.28	与资产相关
装备提升补助	297,342.66	232,623.48	111,976.20	130,611.53	与资产相关
一次性留工补助	150,714.82				与收益相关
加计扣除残疾人工资返还	47,483.25				与收益相关
疫情期间留浦人员补助	6,9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维护费补贴	2,000.00	1,980.00	540.00	1,8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会经费返还	10,795.00	16,655.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	134,720.64	33,722.2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扶持奖励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新产品奖励	1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投入奖励	900,000.00	710,3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人才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1,210.29	4,828.30			其他
其他	3,600.00	14,250.00			与收益相关
县级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525,3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新产品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			105,8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扶持奖励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费返还			268,266.84		与收益相关
企业复工电费奖励			461,559.31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涉企两直资金补助-市场监管局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竞争力提升工程专项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返还				896,694.61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励				547,000.00	与收益相关
A 类企业奖励				62,300.00	与收益相关
授权专利奖励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县科技计划项目补助经费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09,832.64	1,782,815.28	2,378,898.63	2,146,862.42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41,528.78	-1,098,302.99	-1,207,702.94	-445,530.6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682.51	2,166.87	93,269.98	-51,655.35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合计	-1,572,211.29	-1,096,136.12	-1,114,432.96	-497,186.0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49.72万元、-111.44万元、-109.61万元和-157.22万元，系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坏账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	-1,166,494.06	-1,837,853.13	-2,795,589.92	-1,333,294.57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其他				
合计	-1,166,494.06	-1,837,853.13	-2,795,589.92	-1,333,294.5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33.33 万元、-279.56 万元、-183.79 万元和-116.65 万元，均系存货跌价损失。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963.49	-	66,528.13	-7,147.96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0,963.49	-	66,528.13	-7,147.9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0.71 万元、6.65 万元、0.00 元和 1.10 万元，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金额较小。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894.45	475,552.31	282,072.75	298,840.38
地方教育附加	117,157.79	190,220.92	112,829.11	119,536.14
房产税	469,122.75	749,590.74	905,887.44	807,557.74
教育费附加	175,736.68	285,331.40	169,243.66	179,304.20
印花税	36,199.23	84,323.80	52,211.50	31,982.80
合计	1,091,110.90	1,785,019.17	1,522,244.46	1,437,221.26

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房产税。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143.72 万元、152.22 万元、178.50 万元和 109.11 万元，税金及附加金额逐年增加，与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相匹配。

五、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69,185.99	138,190,184.78	99,996,540.04	85,379,707.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341.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0,464.42	9,610,565.28	5,748,324.42	6,376,14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539,650.41	147,800,750.06	105,744,864.46	91,911,19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07,696.51	60,090,632.77	48,718,659.01	42,739,202.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00,366.83	41,476,141.19	29,896,432.85	20,917,78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18,510.28	15,796,341.37	11,155,464.15	10,575,95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1,031.51	5,961,652.22	6,153,077.99	3,808,80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57,605.13	123,324,767.55	95,923,634.00	78,041,74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045.28	24,475,982.51	9,821,230.46	13,869,449.7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3,484,806.48	5,560,416.58	1,852,466.15	2,561,894.61
利息收入	90,903.24	15,699.01	12,726.66	9,302.52
押金保证金及房租收入	2,894,462.37	3,791,248.75	3,883,131.61	3,786,426.08
其他	100,292.33	243,200.94		18,518.52
合计	6,570,464.42	9,610,565.28	5,748,324.42	6,376,141.7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37.61 万元、574.83 万元、961.06 万元和 657.05 万元，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款、押金保证金以及房租收入等。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期间费用	1,701,031.51	5,593,070.22	5,750,316.24	3,784,045.03
赔偿支出	670,000.00	160,000.00		
捐赠支出	50,000.00	120,000.00	330,000.00	
其他	110,000.00	88,582.00	72,761.75	24,756.93
合计	2,531,031.51	5,961,652.22	6,153,077.99	3,808,801.9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380.88 万元、615.31 万元、596.17 万元和 253.10 万元，主要系支付的各项付现期间费用等。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38,705.35	2,933,989.25	3,910,022.88	1,830,480.59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588,966.95	10,964,250.85	9,059,362.91	8,596,715.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62,129.54	273,167.85	273,167.76	330,608.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5,578.21	243,065.80	145,626.33	259,874.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63.49		-66,528.13	7,147.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70.09	938.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8,824.93	-476,225.99	-1,85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2.93	33,658.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8,203.75	-12,610,506.84	-9,468,325.91	-8,844,289.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359.79	-637,958.39	-399,527.08	-258,349.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7,874.77	684,519.78	277,5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03,174.58	-7,213,966.76	-11,576,982.73	627,430.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99,320.11	-18,759,521.42	-27,043,592.72	-3,729,184.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85,705.06	2,613,171.77	5,010,278.02	-8,253,567.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045.28	24,475,982.51	9,821,230.46	13,869,449.70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性现金流入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

的现金分别为 8,537.97 万元、9,999.65 万元、13,819.02 万元和 5,596.92 万元，与同期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各期，销售收现比率（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分别为 103.07%、76.18%、82.75%和 62.79%，公司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销售收现情况良好。2020 年度公司销售收现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在客户结算环节收到的应收票据较多，对收到的票据大部分用于背书转让，而直接背书对外支付的票据未作为现金流核算，因此当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流入金额有所减少。2022 年 1-6 月公司销售收现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收款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第一至三季度回款较慢导致当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金额较小。

（2）经营性现金流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4,273.92 万元、4,871.87 万元、6,009.06 万元和 3,310.77 万元，购货付现比率（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分别为 72.21%、56.87%、53.40%和 56.38%。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购货付现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提高了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支付货款的比例所致。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具体对比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24,663,582.89	46,471,166.70	41,547,998.20	23,268,92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045.28	24,475,982.51	9,821,230.46	13,869,449.70
差额	22,081,537.61	21,995,184.19	31,726,767.74	9,399,476.43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额分别为 939.95 万元、3,172.68 万元、2,199.52 万元和 2,208.15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系折旧及摊销、投资收益、存货增减、经营性应收和应付的增减等因素所致。2020 年度净利润较 2019 年度净利润有较大幅度增加，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略有减少，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订单需求量上升，公司购入较多材料用于生产，同时导致应收账款的规模大幅增加所致。2022 年 1-6 月净利润和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差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回款具有周期性，受农机补贴发放政策的影响，上半年公司回款金额较少，因此导致上述差额较大。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50,000.00	145,520,000.00	164,600,000.00	19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2,829.17	8,209,801.59	6,466,536.84	5,973,723.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00.00	202,660.00	139,156.00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30,829.17	153,932,461.59	171,205,692.84	200,478,523.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73,255.82	1,173,668.04	1,559,000.60	1,682,60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	125,000,000.00	156,620,000.00	20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742.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71,998.07	126,173,668.04	158,179,000.60	204,182,60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1,168.90	27,758,793.55	13,026,692.24	-3,704,084.6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70.41 万元、1,302.67 万元、2,775.88 万元和-1,474.12 万元，其中，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公司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投资支付的现金为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是指公司因参股公司股利分红收到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主要受当期购买和赎回理财产品的规模、收到的股利分红金额等的影响。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当期利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20,250.00 万元所致。2022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上半年公司购入募投土地 1,027.91 万元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	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0,000.00	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25,346,000.00	24,000,145.03	10,505,020.64

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358.50	200,000.00	508,018.87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358.50	25,546,000.00	24,558,163.90	11,805,02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58.50	-25,546,000.00	-14,428,163.90	-11,505,020.6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还恒兴传动机械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225,000.00	1,000,000.00
支付增资费用			283,018.87	
支付股票发行费用	177,358.50	200,000.00		
合计	177,358.50	200,000.00	508,018.87	1,0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00.00 万元、50.80 万元、20.00 万元和 17.7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恒兴传动归还少数股东借款、2020 年度支付的股票发行费用以及 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7 月支付的与公司上市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50.50 万元、-1,442.82 万元、-2,554.60 万元和-17.74 万元。2020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00 万元，系公司向原有投资者及新增投资者定向发行 1,120,000 股所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050.50 万元、2,400.01 万元、2,534.60 万元和 0.00 万元，系公司支付的股东现金分红和银行借款利息。

六、资本性支出

（一）最近三年重大资本性支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购置支出。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68.26 万元、155.90 万

元、117.37 万元和 1,187.33 万元。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七、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5%	13%、5%	13%、5%	16%、13%、5%
消费税	不适用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3%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5%	5%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15%、20%	15%、20%	15%、2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2%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1.2%、12%	1.2%、12%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丰安股份	15%	15%	15%	15%
恒兴传动	20%	20%	20%	20%

具体情况及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3年（2019年-2021年），本期公司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恒兴传动机械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八、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19 年度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016 号）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332,255.33		-61,332,255.33
			应收票据		5,242,718.00	5,242,718.00
			应收账款		56,089,537.33	56,089,537.3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058,565.82		-5,058,565.82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58,565.82	5,058,565.82
2019 年度	新金融工具准则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	详见本节“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要求	
2020 年度	新收入准则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详见本节“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1 年度	新租赁准则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	对报告期内科目无影响

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050,000.00	71,050,000.00
应收票据	5,242,718.00	-5,242,718.00	
应收款项融资		5,242,718.00	5,242,71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7,190.00	-1,817,19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190.00	1,817,190.00

其他流动资产	71,050,000.00	-71,050,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000,000.00	71,000,000.00
应收票据	5,012,718.00	-5,012,718.00	
应收款项融资		5,012,718.00	5,012,71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7,190.00	-1,817,19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7,190.00	1,817,190.00
其他流动资产	71,000,000.00	-71,000,000.00	

(2)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账款	2,281,762.00	-749,589.04	1,532,172.96
合同负债		663,353.13	663,353.13
其他流动负债		86,235.91	86,235.9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账款	2,243,152.00	-710,979.04	1,532,172.96
合同负债		629,184.99	629,184.99
其他流动负债		81,794.05	81,794.05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9 年度	对 2018 年及以前年度的账外废料收入和 2020 年发放的账外年终奖补充入账并补提相关税费进行更正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应收款	880,650.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应付职工薪酬	978,500.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应交税费	132,378.96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盈余公积	-23,022.9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未分配利润	-207,206.06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营业成本	512,000.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管理费用	466,500.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48,925.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所得税费用	146,775.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净利润	-880,650.00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年初未分配利润	585,378.94
2019 年度	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的社会保险费及公积金重分类调整	同上	管理费用	-2,110,033.74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营业成本	1,669,251.51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销售费用	440,782.23
2019 年度	销售人员工资和运费重分类调整	同上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946.07
2019 年度	同上	同上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946.07
2020 年度	对 2018 年及以前年度的账外废料收入和 2020 年发放的账外年终奖补充入账并补提相关税费进行更正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他流动资产	-73,310.93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应交税费	59,068.03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盈余公积	-13,237.90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未分配利润	-119,141.06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信用减值损失	97,850.00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年初未分配利润	-207,206.06
2020 年度	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的社会保险费及公积金重分类调整	同上	营业成本	750,121.43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销售费用	422,580.06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管理费用	-1,172,701.49
2020 年度	销售人员工资和运费重分类调整	同上	营业成本	-1,020,328.06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销售费用	1,020,328.06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0,328.06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328.06
2020 年度	预收房租列报错误	同上	预收款项	2,276,991.79

	调整			
2020 年度	同上	同上	合同负债	-2,276,991.79

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自查发现以前年度会计处理存在会计差错，公司已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8-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主要包括因账外废料收入并作为年终奖发放的调整和销售部分工资错误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导致的销售费用和营业成本的重分类调整，公司已调整相应科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出具《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049 字），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05,670,028.81	880,650.00	306,550,678.81	0.29%
负债合计	85,360,450.36	1,110,878.96	86,471,329.32	1.30%
未分配利润	60,748,291.37	-207,206.06	60,541,085.31	-0.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7,681,921.58	-230,228.96	217,451,692.62	-0.11%
少数股东权益	2,627,656.87	-	2,627,656.87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309,578.45	-230,228.96	220,079,349.49	-0.10%
营业收入	82,832,814.88	-	82,832,814.88	0.00%
净利润	24,149,576.13	-880,650.00	23,268,926.13	-3.6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46,461.47	-880,650.00	22,765,811.47	-3.72%
少数股东损益	503,114.66	-	503,114.66	0.0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38,055,439.21	-73,310.93	337,982,128.28	-0.02%
负债合计	90,473,085.56	59,068.03	90,532,153.59	0.07%
未分配利润	73,246,314.25	-119,141.06	73,127,173.19	-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934,971.70	-132,378.96	243,802,592.74	-0.05%
少数股东权益	3,647,381.95	-	3,647,381.95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582,353.65	-132,378.96	247,449,974.69	-0.05%
营业收入	131,261,567.57	-	131,261,567.57	0.00%
净利润	41,450,148.20	97,850.00	41,547,998.20	0.2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30,939.68	97,850.00	40,528,789.68	0.24%
少数股东损益	1,019,208.52	-	1,019,208.52	0.00%

3.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九、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师事务所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出具了《审阅报告》（天健审[2022]10286 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这些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经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变动情况
资产合计	39,075.91	35,995.45	8.56%
负债合计	8,941.33	9,136.48	-2.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134.57	26,858.97	1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20.29	26,433.24	12.06%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本期较上年同期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12,205.89	13,021.37	-6.26%
营业利润	3,042.65	3,200.02	-4.92%
利润总额	3,695.07	3,679.93	0.41%
净利润	3,295.15	3,298.26	-0.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6.59	3,207.35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0.91	2,446.83	-1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19.28	-692.42	10.56%

公司经审阅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3.2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2.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	161.47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84.04
所得税影响数	177.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5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05.68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1）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9,075.91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8.56%，资产规模稳中有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9,620.29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长 12.06%，主要系 2022 年前三季度实现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2）经营成果情况

2022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为 12,205.8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26%，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拖拉机整机厂的生产和销售受阻，导致拖拉机齿轮销售收入下降；2022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06.59 万元，较上年同期持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0.9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5%，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较多，导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

（3）现金流量情况

2022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19.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56%。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良好，在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及采购价格、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规模及销售价格，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等方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经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的新股东与原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发行上市后未来三年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盈利状况和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等因素制订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并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份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增长与业绩扩张相适应，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 （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4、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前述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八十；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四十；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百分之二十；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6、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监事会的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实施的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前述规定时，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专线电话及传真、董事会秘书信箱等）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因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经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概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经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556 万股股票（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1	新增年产 200 万件齿轮改扩建项目	12,275.29	12,275.29	2204-330726-99-01-761152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合计		15,275.29	15,275.29	-

（二）本次实际募集资金与项目资金需求量出现差异的安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投资总额，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全部或部分募投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专户储存安排

公司已经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并在规定时间内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从而确保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未来市场需求对现有生产装备进行升级以调整产品结构，可丰富公司产品种类，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高端齿轮产品的产能，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符合行业发展方向和公司战略布局。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和生产经验，拥有专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具备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人员、技术、市场开发能力和管理经验。

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和商业模式，将会显著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取得浙（2022）浦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2410 号的募投项目用地使用权，基于原有的车间厂房及其配套设施，对整个生产厂区重新调整布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新增年产 200 万件齿轮，优化产品结构，由主要生产农业机械齿轮产品逐渐扩充到电动叉车、工程机械齿轮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线。同时解决原有生产线老旧问题，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从而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二）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扩大齿轮产品产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近十余年来，我国齿轮行业总体呈现增长态势，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近三年产品销售额逐年增加，营业收入由 2019 年的 8,283.28 万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16,699.05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1.99%。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农民人均收入的增长以及农业生产方式的转变，农机行业市场前景度将进一步提升，另外公司正积极开拓电动叉车、工程机械等行业市场，随着业务不断推进，公司现有产能增速无法与未来市场需求保持同步，将会造成公司部分订单流失，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为了满足持续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本项目将新建厂房并购买先进的生产设备、招募生产员工进行扩建，满足生产各类型的齿轮产品需求。项目实施后，公司将突破现有产能瓶颈，有效提升生产能力和订单承接能力。同时，随着规模效应的增加，公司的生产效率和盈利能力都将进一步加强。本次扩产项目的实施将保障公司供货能力，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与品牌影响力，巩固公司行业领先地位，适应下游快速发展的业务需求。

2、丰富终端产品品类，优化产品结构

随着齿轮行业下游装备制造业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为适应农机行业升级换代、工程机械大型化自动化的发展趋势，配套零部件也要求向强度更高、重量更大、寿命更长发展。相应地，齿轮制造企业在开发和生产品种丰富、规格多样、质量优异、性能稳定的回转支承、齿圈、齿轮的能力和响应速度就显得尤为重要。

本项目将引进数控蜗杆砂轮磨齿机，增加磨齿工序以提高部分高端产品齿轮加工的精度，能将齿轮加工精度提升到 8 级以上。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承接更多应用领域、更多规格型号的生产订单，有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完善公司产品矩阵，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适应齿轮市场多元化、细分化的竞争格局，进而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3、响应国家节能降耗要求

近年来，国家持续出台多项指导意见鼓励和引导工业企业从生产工艺、技术装备、系统优化、运行管理等方面节能降耗。2021 年以来，国家进一步加大了节能监察的力度，加强了能耗双控的管理。2021 年 10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关于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步伐，带动全行业绿色低碳转型，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预计未来企业的节能降耗标准将越来越高。

公司齿轮生产线设备较为陈旧，部分设备已经使用十年以上，能耗较高，虽然通过自主研发的工艺流程的优化降低了生产能耗，但要适应未来的节能降耗标准还需要进一步压降。本次新引进的生产线采用高效节能设备，通过设备的用电改造后，未来齿轮整体工艺环节的能耗将大大降低，从而进一步推动公司向高效节能方向发展。

4、提升数字化自动化水平，推进产业升级

2021 年 3 月，“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要求“加快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2021 年 12 月，工信部发布的《“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指出“到 202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大部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 2035 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

为了响应国家号召，实现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提高生产效率，减少人力成本，公司需要积极投资数字化自动化设备。本次数控生产线将实现齿轮生产流程数字化及生产管理过程网络化，极大提高公司数字化水平，同时根据齿轮工艺的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进行集成创新，推动国内智能制造进步与发展，推进产业升级。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优质的客户资源，目前公司齿轮产品下游主要客户包括江苏沃得农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滁州悦达实业有限公司、浙江云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四方股份有限公司等知名厂商。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水平、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优秀的交付能力，与客户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

公司的装备实力、研发能力、生产管理能力、产品质量等方面已经取得客户认可。随着公司精密齿轮零部件产品在品质、交付能力、客户服务水平等方面持续提升，未来公司有望进入更多下游厂商合格供应商名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实现产能消化。

2、公司具有专业的人才队伍和丰富的行业经验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研发团队不断扩大，具备了深厚的人才储备，培养出了一批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以及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才，并多次参与过重点课题攻关项目和新型齿轮技术研发。

经过多年的人才招聘以及人才培养，公司逐渐形成了一支在研发、销售、生产等各环节拥有专业水平和丰富经验的高素质员工团队，长期以来与主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和沟通渠道，及时了解 and 密切跟踪客户新技术的研发方向、客户对产品的设计要求，以及客户对公司发展的期望等。同时公司培育了一支专业化管理团队，核心高管团队均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不仅对行业的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有深刻的认识，而且对企业的管理也具备丰富的经验，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3、公司成熟的管理体系保障项目顺利实行

公司自成立起，一直深耕于齿轮制造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管理经验，建立了符合齿轮产品生产特点的规范管理体系，包括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及其他配套系统。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强大的产品创新能力和快速研发能力。自成立起始终坚持自主研发，通过持续的理论学习和技术沟通，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和成果转化能力。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套成熟的、标准的技术培训体系，采取集体、标准化授课与针对性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以老带新，可以保证新员工迅速掌握工作中的相关技术，从而尽快进入生产环节并保证产品质量。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步形成了专业、完整、能够适应多品种齿轮产品生产和研发的技术团队和设备系统。公司战略目标明确，保持其在齿轮行业的领先地位，未来仍将立足于齿轮行业，进行专业化经营。

4、公司拥有成熟的研发与生产实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以产品的自主研发、生产为核心，致力于为用户提供拥有高性能、高可靠性的产品。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了生产高端齿轮产品的关键技术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443.89 万元、595.47 万元、853.38 万元和 451.9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36%、4.54%、5.11%和 5.07%，取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证，2022 年 9 月，公司被授予工信部“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公司历经二十余年发展在生产工艺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持续跟踪业内最新科技成果，力争保持核心技术的领先优势。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作为技术进步的发展方向，不断深入对金属成型工艺、金属材料改性工艺、产品检测工艺的研发，掌握了行业内的多项核心先进技术；实现产品与技术的持续创新，逐步向高端制造领域齿轮产品发展。

（四）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2,275.2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即建设投资为 9,449.29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8,002.86 万元（建筑工程费 1,606.56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费 6,396.3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00.23 万元，预备费 246.20 万元；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2,826.00 万元。各项明细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9,449.29	76.98%
1	工程费用	8,002.86	65.19%
1.1	建筑工程费	1,606.56	13.09%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费	6,396.30	52.1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00.23	9.78%
3	预备费	246.20	2.0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826.00	23.02%
三	项目总投资	12,275.29	100.00%

其中：设备购置费投入估算为 6,21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产地	单价（万元）	数量（台或套）	总价（万元）
1	数控蜗杆砂轮磨齿机	Y7232CNC	南京	320	8	2,560
2	数控滚齿轮	Y3150ECNC	重庆	35	30	1,050
3	数控插齿机	YDK5150H	宜昌	60	10	600
4	数控剃齿机	YD4232CNC1	重庆	35	8	280
5	可控气氛多用炉	TQF-17-ERM	上海	475	2	950
6	数控 U 钻车床	TMC680	金华	10	15	150
7	数控车床	CK520BE/700	金华	10	15	150
8	630T 摩擦压力机	J63-630	青岛	60	1	60
9	数控内圆磨床	MK2110	无锡	25	6	150
10	螺杆式空压机	TS-37KW	台湾	10	2	20
11	高速圆锯机	CNC-BJ100	兰溪	20	2	40
12	电力增容及配电组件	1000KVA	金华	200	1	200
合计					100	6,210

（五）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6 个月，其中基建建设期 12 个月，设备结合市场开拓情况分三批次投入。T+1 年进行初步规划及设计、土建及装修工程建设期，当年下半年进行第一批设备购置和安装调试，同时进行人才招聘和培训，项目试生产。第二批设备和第三批设备分别于 T+2 年和 T+3 年购置和安装调试。T+2 年释放 40%产能；T+3 年释放 80%产能；T+4 年释放 100%产能，项目达产。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实施进展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产能爬坡期		达产期
		T+1 Q1-Q2	T+1 Q3	T+1 Q4	T+2	T+3	T+4 至 T+10
1	工程规划设计、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						
2	设备购置						
3	设备安装调试						
4	员工招聘培训						
5	试生产						
6	竣工验收						
7	释放 40%产能						
8	释放 80%产能						
9	释放 100%产能						

（六）项目投资效益分析

本项目在 T+4 年可实现 100%产能。达产后公司每年将可增加 200 万件齿轮的产量，将有效扩大公司齿轮的生产规模。预计该项目完全达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12,100 万元，实现净利润 2,413.96 万元，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该项目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序号	财务指标	单位	指标值
1	达产期年均新增营业收入	万元	12,100.00
2	达产期年均新增净利润	万元	2,413.96
3	内部收益率（税后）	%	15.16
4	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税后	年	7.78

（七）项目选址及用地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区域位于浙江省浦江县经济技术开发区，丰安齿轮厂以东、恒昌大道以北。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浙（2022）浦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2410 号）。

（八）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取得浦江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的《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为“2204-330726-99-01-761152”，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取得金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件齿轮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编号：金环建浦区备[2022]4 号）。

三、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自挂牌以来，公司存在一次股票发行（即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具体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在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2 万股，发行价格为 9.00 元/股，2020 年 11 月 20 日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共募集资金 1,008.00 万元，并缴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银行浦江县支行（账号为 358478706082）。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出具天健验字[2020]536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2020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具体如下：公司在中国银行浦江县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58478706082，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并与中国银行浦江县支行、浙商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前次发行募集资金 1,008.00 万元已全部到位，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未进行使用。

3、募集资金的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080,000.00
减：发行费用	-
募集资金净额	10,080,000.00
加：利息收入	5,114.73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
具体用途：	
1.购买原材料	10,084,613.13
2.支付工资	-
3.手续费	501.6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取得《关于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 21 日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未进行使用。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使用范围的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尚未盈利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盈利，不属于尚未盈利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其他事项

一、内控相关事项

（一）代发奖金

报告期以前，公司员工严忠炉为公司代收废料销售款 97.85 万元，系 2019 年以前废料收购商多为公司代收废料款的情况。

2020 年 1 月 13 日，严忠炉将报告期以前代收的废料款 97.85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员工奖金，占 2020 年发放薪酬总额的 3.27%。

报告期内，严忠炉为公司代发奖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事项	账户名称	交易时间	交易方式	笔数	金额
2020 年度	发放 2019 年奖金	严忠炉	2020 年 1 月 13 日	银行转账	1	978,500.00

自 2020 年 2 月起，公司未再发生由员工代发工资的情况。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废料销售管理制度》及《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强化了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杜绝代发工资行为再次发生。

（二）代收货款

报告期内存在业务员代收货款的情况，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业务员代收货款	-	423,156.50	15,028.00	-
营业收入	89,140,944.62	166,990,538.51	131,261,567.57	-
占营业收入比重	-	0.25%	0.01%	-

由于部分客户系规模较小的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因地域偏远、客户交易习惯等因素，存在通过业务员以现金方式代收货款情形，具有商业合理性。

2020 年-2021 年，通过业务员代收货款的金额分别为 1.50 万元和 42.32 万元，整体金额较小，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已全额入账。

报告期内，公司代收货款的具体情形如下：

单位：元

年度	代收货款 账户名称	代收货款 方式	代收货款 时间	代收货款 转回公司时 间	转回 公司方式	金额	转回 账户名称
2021 年度	方平	银行转账	2021-02-01	2021-02-03	银行转账	82,288.00	丰安股份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1-03-20	2021-03-25	银行转账	10,710.00	丰安股份
	罗杰文	银行转账	2021-06-15	2021-06-25	银行转账	83,164.00	丰安股份
	罗杰文	银行转账	2021-06-10	2021-06-30	银行转账	90,000.00	丰安股份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1-07-21	2021-07-23	银行转账	31,900.00	丰安股份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1-07-21	2021-07-23	银行转账	7,898.00	丰安股份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1-09-10	2021-09-16	银行转账	21,365.00	丰安股份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1-09-11	2021-09-16	银行转账	4,506.00	丰安股份
	季天真	现金收款	2021-10-08	2021-10-15	银行转账	1,215.50	丰安股份
	罗杰文	银行转账	2021-10-15	2021-10-21	银行转账	6,960.00	丰安股份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1-10-09	2021-10-23	银行转账	6,400.00	丰安股份
	罗杰文	银行转账	2021-12-01	2021-12-31	银行转账	60,000.00	丰安股份
	彭洪渊	现金收款	2021-12-28	2021-12-09	银行转账	16,750.00	丰安股份
	合计					423,156.50	
2020 年度	潘小平	现金收款	2020-09-21	2020-09-25	银行转账	15,028.00	丰安股份
	合计					15,028.00	

公司已制定《第三方回款管理办法》，并有效执行。公司原则上不允许无正当理由的员工代收行为，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针对因地域偏远、客户交易习惯等原因需要发生的员工代收回款，需

要履行事先审批程序，并确保销售回款的安全性和合规性。

自 2022 年开始，公司已开通网银支付，未再发生员工代收货款的情形。

二、稳价方案

（一）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的稳价措施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计划的预案的议案》，确定了具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具体措施、启动程序、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条件

公司股票自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3 年内，如果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若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每股净资产价格作相应调整）。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熟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时，应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或北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实施，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2、实际控制人增持

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法律、法规及北交所的相关规定。

实际控制人在实施增持方案时，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税后）的 10%，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税后）的 25%。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触发启动条件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方案；（2）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值（以上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为依据）；（3）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

上述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方案时，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5%。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增持方案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触发启动条件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方案。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本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承诺。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该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稳定本预案和相关措施的规定签署承诺。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董事会决议时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股东大会决议时投赞成票。

如公司该轮稳定股价回购措施已经完成，而公司股价仍未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收到通知后 5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实际控制人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该轮稳定股价回购措施已经完成，而公司股价仍未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应 2 个交易日内通知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该等人士应在收到通知后 5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该等人士应在 10 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

四、相关约束措施

如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发在发行人处的股东分红，直至公司实际控制人按上述稳价措施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停止在发行人处发放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上述稳价措施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二）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时的稳价措施

2022年8月11日，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黄健民补充出具了承诺，就公司上市后3年内如股价跌破发行价的情况下，其应履行的稳定股价措施作出了补充承诺，具体如下：

“公司股票自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3年内，如果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的情况时（以下简称“破发稳价触发条件”。若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不具可比性的，收盘价应作相应调整），本人将履行以下稳定股价：

破发稳价触发条件发生后5个交易日内，本人应通过公司公告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上述公告完成后，本人将在10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该等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交易日内公告本人本次增持的情况报告。

本人实施上述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法律、法规及北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时应符合下列各项：

（1）本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自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税后）的10%，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包括本人在公司股价低于净资产时所实施的增持计划）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税后）的25%。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触发启动条件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方案；（2）本人在该等增持计划下的增持价格不高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3）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不会导致公司

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本人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收在发行人处的股东分红，直至本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

为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应披露的交易及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的内部管理及保密措施、信息披露的档案管理、涉及公司部门及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责任追究机制以及对违规人员的处理措施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方便投资者关系管理，增强发行人与投资者关系，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知情权，发行人已建立如下沟通渠道：

投资者沟通部门	董事会秘书
投资者沟通负责人	吴怀源
投资者沟通电话	0579-84111049
投资者沟通邮箱	970911085@qq.com
投资者沟通传真	0579-84111049
发行人网址	http://www.pjgear.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未来将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切实开展投资者关系构建、管理和维护，为投资者和公司搭建起畅通的沟通交流平台，确保了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登记在册的新股东与原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管理层论与分析”之“八、滚存利润披露”之“（二）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相关部分内容。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一）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六十四条规定，如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及以上的，股东大会在董事、监事选举中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股东既可以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也可以分散投票选举数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监事入选的表决权制度。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五十三条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第八十六条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证券法》规定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黄健民

黄健民

黄刚敏

黄刚敏

张心安

张心安

戴皓晏

戴皓晏

张信伟

张信伟

黄曼行

黄曼行

朱欣

朱欣

全体监事：

严忠炉

严忠炉

楼开生

楼开生

周学平

周学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心安

张心安

黄刚敏

黄刚敏

张信伟

张信伟

吴怀源

吴怀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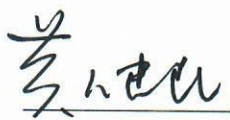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声明人： 
黄健民



三、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声明人： 黄健民
黄健民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项目协办人： 吕小萍
吕小萍

保荐代表人： 孙书利
孙书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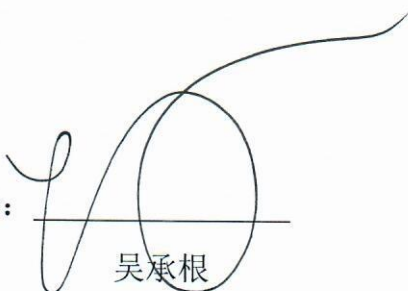
陈叶叶
陈叶叶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吴承根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吴承根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的全部内容，了解本回复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本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裁：_____



王青山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_____

华晓军

经办律师：_____

游弋

经办律师：_____

冯艾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2848 号、天健审(2021)4143 号、天健审(2022)334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349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667 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中江



胡雪婷(已离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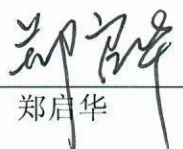

费方华




金浙安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 11 月 15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关于签字注册会计师离职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

本所作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计机构，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4143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中江同志和胡雪婷同志。

胡雪婷同志已于 2021 年 10 月从本所离职，故无法在《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之“审计机构声明”中签字。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郑启华

二〇二二年 11 月 15 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 内控鉴证报告；
- (八)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一) 发行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浙江省浦江县恒昌大道 618 号

联系电话：0579-84111049

联系人：吴怀源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电话：0571-87901974

联系人：孙书利